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天书



## 第一部：无价之宝求售

还记得一个名字叫姬娜的可爱墨西哥小女孩吗？

只怕不记得了，连我自己也几乎忘记了。

姬娜，是我多年之前，一件奇事中遇到的一个小女孩。那件奇怪的事情的始末，记在名为“奇门”的故事中。那件事的整个过程，是一个在宇宙飞行中迷失了的飞行员悲惨故事，那个飞行员叫米伦太太。

米伦太太留下了一些东西，其中有一枚红宝石戒指，那是一块美得令人惊心动魄的红宝石，我得到了这枚红宝石戒指之后，就送给了那个叫姬娜的小女孩，当时，她不过十岁左右。

其后，各种各样的经历：使我忘记了这件事，姬娜回到墨西哥之后，曾经写过信给我，后来，音讯也断绝了。

如今记述的这件事，我称之为“天书”，整件事，从那枚红宝石戒指开始。

我和白素自欧洲回来之后，书桌上有一大堆信件：当然要逐封拆开来看，我先拣重要的，例如电报：没有重要的事，不会打电报。

我看了几封电报，其中有一封，甚令我莫名其妙，电报来自荷兰的阿姆斯特丹，发报人是一个叫连伦的人，电报的内容如下：我们恳切地期待阁下的答覆，但不知缘何，一直未有阁下的消息。请尽速与我们联络。

我看了看电报的日期，是我回家前两天。

这封电报，可以说是莫名其妙之极，我根本不认识这个人，也不知道他为甚么要和我联络，所以我看完了电报之后，只好随手将之搁在一边。

直到第二天，我在整理信件之时，才又发现了这位连伦先生的一封信，看完了这封信，我立即拿起电话，要接线生驳接到荷兰的长途电话。

连伦先生先写了信给我，因为没有回，所以才拍电报来询问究竟。我先看了那封电报，自然莫名其妙，但等到我看完了信之后，就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了。

以下，是连伦先生的那封信的内容：

“卫斯理先生：冒昧写信给你，请你原谅。本人是荷兰阿姆斯特丹极峰珠宝钻石公司的负责人，本公司和本人如今面临一个难题，希望阁下能协助解决。

“昨天，一位美丽高贵的女士，她自称来自墨西哥，姓名是姬娜·基度，想出售她拥有的一块重量达七克拉的极品红宝石。老实说，我本人和我所负责的公司，一贯买卖极品珠宝，如果阁下对世界珠宝市场有认识，应该知道敝公司在珠宝市场中的地位。但是，我们也被基度小姐所带来的那块红宝石所震惊。

“毫无疑问，这是稀世之宝！像这样品质的红宝石，不可能在历史上没有记录，比它次许多级的红宝石，自从一开采出来之后，就有着各种各样的记录。但这块极品红宝石，却完全没有来历可稽。

“当然，我们绝不怀疑基度小姐是这块红宝石的主人，但是我们在收购这块宝石之前，我们想要知道这块红宝石的来历，基度小姐宣称，阁下知道这块红宝石来历。

“由于阁下在珠宝世界之中并非闻人，所以我们本来很难接受基度小姐的推荐，但我们在基度小姐的坚持之下，通过国际警方，得到了有关阁下良好信誉的保证，所以，我们想请阁下对这块红宝石的来历，下一个断言，以使我们的交易，得以完成。

“再者，基度小姐是阁下的朋友，本公司深以能获得这样的稀世奇珍为荣，而看基度小姐的情形，她似乎也急于求售，以换取一笔庞大的现金，想来阁下必然乐于见到基度小姐的愿望得以实现，请阁下尽快与本人联络，顺致谢意。”

看完了这封信，在等待长途电话之际，我思潮翻涌，想起了多年前的事情来。

姬娜现在应该有多少岁了？二十三？二十四？当然她已经成年。而那块红宝石，当时我送给了姬娜，想她永远保存，如今她拿去求售，当然是她遇到了困难，我不相信她对那么美丽的红宝石，会忽然厌倦了，不喜欢了。事实上，事隔那么多年，那红宝石给我的印象，仍然极其深刻，那种透明的血红，那种夺魄的光芒，毫无疑问，这是世界上最好的一块红宝石！

能够收购这样稀世奇珍，当然一定是在国际珠宝市场中极有地位的珠宝公司。而珠宝公司在付出巨款之前，希望弄清楚宝物的来历，是很正常的要求，他们当然有权要求卖主，清楚地说明宝石的来路。

可是，我该怎么向这位珠宝商连伦解释呢？难道我告诉他实话，说这块红宝石，是来自一位叫米伦太太的金发美女，而这位美女，根本不知道是甚么时候从地球起飞，去作伟大的探索宇宙的飞行，而结果，由于不可知的因素，而回到了我们的年代中来，郁郁十年，终于死在大海之中？

我当然不能这样讲，因为就算我讲的每一个字都是实话，一个脚踏实地的成功商人，决不会相信我所讲的话。

我已经想好了几个谎言，准备骗连伦先生，例如，这块红宝石，是来自一个印度土王的宝藏等等。但是，这是次要问题，问题是我想知道，姬娜究竟是为了甚么，要放弃那枚如此可爱的红宝石戒指。在她如今这样的年龄，正应该是对珠宝最狂热的时候。

其次，我自己也想要这枚红宝石戒指，我不知道连伦先生出价若干，如果我可以负担的话，我愿意将它买下来，因为那实在是美丽得不可言喻的稀世奇珍！

在我思潮起伏之间，电话铃响了起来。我拿起了电话，接线生道：“电话接通了，请讲话！”

我等了一会，就听到了一个有十分浓重鼻音的男子声音道：“我是极峰珠宝公司的连伦。”

我忙道：“连伦先生，我是你要我解决难题的卫斯理！”

连伦“啊”地一声，说道：“太好了！”

我道：“连伦先生，那颗红宝石的来历，决不成问题，我想知道基度小姐现在在哪里？”

连伦道：“基度小姐受本公司的招待，住在酒店，等候你的消息。我想知道这颗红宝石的上一任拥有者是谁，以及它更早的拥有者，和它开采，琢磨的记录。”

我答非所问：“请问，基度小姐在哪一家酒店之中？多少号房间，我要和她联络。”

连伦犹豫了片刻：“为了甚么？”

我道：“在她还是一个小女孩的时候，我已经认识她了，我想再见她。”

连伦呆了片刻，才道：“基度小姐说，这枚红宝石，是阁下在她十岁那年送给她的？”

我心中苦笑了一下，原来姬娜为了出售这枚戒指，已经对连伦说了不少，可能连戒指原来是米伦太太的，都告诉他了！

我听到对方这样问，只好答道：“是的。”

连伦又呆了半晌，才道：“先生，我不认为你对珠宝毫无认识，这样名贵的宝石，送给一个十岁的小女孩，这——这——似乎——似乎——”

他迟疑着没有说下去，显然是认为这种事太不合情理，我心中不禁有点怒意：“你可以作一百种不同的想法，但是，这枚戒指，的确是我送给她的。老实说，我不知你们出价多少！我要和她直接联络，我愿意将这块红宝石买回来！”

连伦发了急，连声道：“不！不！先生，红宝石是我们的，基度小姐已经预支了一笔钱，红宝石肯定是我们的，我们只不过——”

我打断了他的话头，冷笑了一下：“你怕甚么？怕那是贼赃？”

连伦连忙道：“不！不！绝对不，请你别见怪，我可以知道，米伦太太是谁？我们查遍了拥有名贵珠宝的名人录，可是查不到米伦太太！”

我越听越是怒气上冲，大声道：“我劝你，如果要这颗红宝石的话，赶快买下来。我敢断定，你出的价钱，最多不过是真正价值的十分之一！至于这颗红宝石的来历，讲给你听，你也不会相信！”

我刚对着电话在吼叫之际，白素推开书房门，走了进来，向我作了一个询问的神色，我向她无可奈何她笑了一笑。电话那边，连伦连声说道：“是！是！那可能是来自东方某一个神秘的宝藏——”

我道：“随便你怎么想，现在，你可以将基度小姐的住址告诉我了么？”

连伦犹豫了一下：“好，我告诉你。”

他给了我酒店的名称和房间的号码，我记了下来。连伦又道：“无论如何，我本人以及我们的公司都很感谢你，这颗红宝石实在太美丽了，我们出的价钱也不低，先生，一百万英镑。当然，这颗宝石如果拿出来拍卖，究竟可以卖多少钱，谁也不敢预料！”

我笑了笑：“请别介意，我刚才的意思是，这颗红宝石，是真正的无价之宝，任何数字的金钱，都难以衡量！”

连伦道：“是的！是的！你说得对！”

我和连伦的通话，到此结束，白素走了进来，我道：“还记得那个叫姬娜的小女孩？”

白素道：“记得，怎么？她要出售那枚戒指？”

我道：“看来是这样，我要问她，为甚么要卖掉它呢，我实在不希望这枚戒指落入珠宝商手中！”

白素作了一个无可奈何的神情，我又拿起了电话，再要接线生接荷兰的长途电话。

十分钟之后，电话铃响了起来，但是我却没有听到姬娜的声音，仍然是接线生：“先生，酒店方面说，姬娜·基度小姐，已经在一小时之前退了房，离开了酒店，对不起！”

我呆了一下，说了声多谢，就放下了电话。

姬娜已经退掉了酒店的房间，我绝不认为那是有了甚么意外，可能是由于连伦等我的回音等不到，已经决定向她购买这颗红宝石，那么，姬娜取到了钱，自然就离开了！不过连伦似乎十分可恶，他刚才和我通话，还一点口风都不肯透露。

我想，姬娜知道我急于和她联络，连伦一定会和她谈起，她会主动来找我，那倒不必心急。

事情，似乎已经告一段落了，当天，我和白素讨论了不少有关那枚红宝石戒指的事。

第二天一早，我还在床上，就被电话吵醒，拿起电话来，是荷兰来的长途电话。我以为，那一定是姬娜打来的电话了。

谁知道我等了一会，又听到了连伦有浓重鼻音的语声。他好像十分愤怒，以致鼻音听来更重。他一听到我的声音，就大声道：“先生，我不知道你对基度小姐讲了一些甚么。”

我呆了一呆：“我甚么也没有和她讲！昨天，我和你通话之后，立即打电话到酒店去找她，可是酒店方面，说她在一小时之前，已经退了房！”

连伦怪叫道：“见鬼！”

我十分恼怒：“见鬼是甚么意思？酒店方面，应该有长途电话的记录，你可以去查一查！”

连伦喘着气：“对不起，我并不是说你，我是说，基度小姐离开酒店，并没有通知我，当我决定向她购买那块红宝石的时候，已经找不到她了！”

我呆了一呆：“找不到她？她没有将红宝石留在你们处？”

连伦道：“没有，我劝她将宝石留下，可是她不肯，我已经通知了警方，你知道，先生，一个女人，带着价值如此高的宝石，可以发生任何意外！”

我也感到事情不寻常，一时之间，不知说甚么才好，连伦又道：“基度小姐预支了的那笔钱——”

我大声道：“她预支了多少，由我来还！重要的，是尽一切可能，找到她的下落！有了她的任何消息，立即与我联络，电话费由我支付！”

连伦答应。我和她的第二次通话，就是这样。

当我坐在床上发楞，白素拿着早报走了进来，我道：“姬娜失踪了！”

白素呆了一呆，我将连伦的电话对她说了一遍。白素道：“不知道姬娜最近的生活怎么样？我们也不知道她为了甚么要出售那枚戒指，一切的猜测，全没有用！你要知道，那么多年，她不再是你当年认识的那个小女孩子！”

我叹了一口气：“你说得对，我看只有等连伦进一步的消息，看来，他比我还要着急。”

等到晚上，连伦的消息来了。

连伦在长途电话中告诉我：“警方一直找不到基度小姐，也没有她出境的记录，她离开了酒店之后，就再也没有人见过她。警方的高层人员说，阁下对于疑难的案件有丰富的经验，如果你能够来，找到基度小姐的希望就大得多。”

我苦笑了一下：“我才从欧洲回来，请问，基度小姐可曾向你透露过她为甚么要出售宝石？”

连伦像是因为我的问题太怪，所以呆了一呆，才道：“为甚么？当然是为了钱！”

我没有再问甚么，因为我也想不出除了钱之外，姬娜还有甚么原因要

出售那枚可爱的戒指。

我道：“请荷兰警方继续努力，如果明天这时候，仍然没有消息，我会考虑来。”

连伦唉声叹气，挂上了电话。他的心情，倒很容易明白，一个珠宝商，在见到了这样美丽的宝石之后，忽然失去机会，心里自然难过。连伦所关心的，只是那枚红宝石，决不是姬娜！

接下来的一天，我有点心神恍惚，白素看出我的心意：“又要出门了！”

我苦笑了一下：“事情本来很平常，可是忽然之间姬娜不见了，这不是很怪么？”

白素摊了摊手：“看起来仍然像是普通的失踪，不像可以发掘出甚么奇特的事情来。”

我道：“那也很难说，那颗红宝石的来历如此奇特，如今又自它开始而发生了事，实在有必要去探查一下！”

白素点头道：“我不反对！”

我道：“等等连伦的消息再说。”

连伦的消息又来了。他的电话比我预期的来得早：“没有基度小姐的消息，先生，一位祖斯基警官，想和你讲几句话。”

我等了一会，一个声音传了过来：“我是祖斯基，我曾在巴黎国际警察总部服务过，见过你几次，只怕你不记得我了！”

我只好直认：“对不起，没有甚么特别的印象。基度小姐失踪的事，是不是有特别疑难？”

祖斯基道：“是的，第一，她带着价值极高的珍宝——”

我立时打断他的话头：“因为身怀巨宝而失踪，还只是普通的案件，我的意思是，是不是有甚么特别的地方，非要我来不可的？”

祖斯基吸了一口气，在电话中，可以清楚地听到他长长的吸气声。他道：“有！”

他在说了一个“有”字之后，又停了半晌，我心急，忍不住催道：“是甚么，请快说！”

祖斯基说道：“有，在她退掉酒店的房间之前，她曾经出去过一次，拿着一本包好了的书，向酒店柜台的职员要邮票去投寄。”

我道：“警官，你的话有问题了，既然是包好了的，谁能肯定那是一本书？”

祖斯基忙道：“柜台职员说的，他说那形状、大小，是一本书，或者，是一叠纸。总之是相类的物件。酒店没有邮票供应，她就问了邮局的地址，走出去，在半小时之后又回来。”

我忙问道：“她投寄的东西，寄到哪里？”

祖斯基道：“不知道，她并没有寄挂号，可能只是投入邮筒、邮局当普通的邮件处理，不可能有记录。”

我想了一想：“那也不能说明甚么！”

祖斯基道：“是的，可是一个女侍——”

我不禁有点冒火，说道：“警官，你说话别一截一截！”

祖斯基忙道：“对不起，请原谅，实在是事情发生得很乱，所以我才不能一件一件告诉你！”

我有点啼笑皆非：“好吧，算我刚才没提过抗议，请继续下去。”

祖斯基这才又道：“酒店的一个女侍，曾经看到基度小姐在包那个邮包，据她说，包的好像是一本书。”

我叹了一口气，道：“警官，是一本书，就是一本书，甚么叫作『好像是一本书』？”

祖斯基也无可奈何地笑了一下：“情形是这样，那是一本书——一本书的原稿。那女侍说，她看到的是一厚叠纸，纸上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字，那好像是一本书，她看到的情形，就是这样。”

我听到这里，才松了一口气，总算弄明白了姬娜在失踪之前寄出的是甚么东西。那是一句稿件，也可能是一包文件，总而言之，是一厚叠写满了字的纸，当然，也可以称之为“一本书”。

我道：“我明白了，不论她寄出的是甚么，那和她的失踪有关系？”

祖斯基道：“我无法知道，因为我没有看到过这本书的内容，而且，也不知道她寄给了甚么人。”

我道：“那就将这件事暂且搁在一旁，别把它当作是主要的线索。另外可还有甚么值得注意之处？”

祖斯基的声音听来像是很抱歉：“暂时没有，或许你来了之后，会有进一步的发现？”

我苦笑道：“我不明白何以你们一定坚持要我来。我看不出对事件会有甚么帮助！”

祖斯基沉默了片刻，虽然我只是在和他通长途电话，可是我也可以料到他那种犹豫的神色。他显然无法立即回答我这个问题，可是他短暂的不出声，却又表示他还是坚持要我去。

这种情形使我感到一点：是不是另外有甚么隐秘，连伦和祖斯基不肯在电话中告诉我呢？我正想这样问他之际，祖斯基已结束了沉默：“总之，如果你肯来的话，事情一定会有帮助！”

他这样说，使我心中的疑云更甚，我道：“好的，我来。”我答应了之后，又补充了一句：“可是你们别将希望寄托在我的身上！”

我这样的补充，自然有理由。虽然我认识姬娜，但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虽然那只红宝石戒指是我送给姬娜的，但我也不是宝石的真正主人，宝石的真正主人，是那位神秘的米伦太太。在这样的情形下，就算我去了，对姬娜的失踪，能不能有帮助，只有天晓得。

可是，祖斯基一听到我肯去，他的高兴，出乎意想之外，他先发出了一下欢呼声，接着，又像是发觉自己太以忘形了一样，欢呼声陡地停止，可是又禁不住连声道：“太好了！”

太好了！”

我并不是一个感觉迟钝的人，我已经感到，祖斯基的态度，十分不正常。作为一个处理姬娜失踪案的警官而言，似乎没有理由听到一个对案子其实不相干的人肯去和他会面，就高兴成这样子。

可是尽管我有了这样的感觉，我再也想不到此后事态的发展会如此出人意料之外！

当然，日后的事，谁也没有法子预料！

我放下了电话，正在呆想着，白素已来到了我的身前，我道：“荷兰警方坚持要我去一次，我看——”

白素笑了起来：“不必向我解释，去好了。我看这次旅行，一定是你所

有的旅行中最乏味的一次！”

我摊了摊手，我也绝不认为整件事有甚么怪异之处，只不过是姬娜忽然失了踪而已。

第二天，我就上了飞机，旅途中并没有甚么可以记述的，我只是在起飞之前，又和连伦通了一个电话，连伦说他和祖斯基，会在机场接我。

等到我到了目的地，走出机场，就看到一个金发美男子，高举着写着我名字的纸牌，在他的身边，站着个半秃的胖中年男子。我迳自向他们走了过去，那秃顶中年男子一开口，那浓重的鼻音，就使我知道了他是连伦先生。我先和连伦握着手，连伦又介绍那金发男子，他就是祖斯基。我一面和祖斯基握着手，一面道：“你好，警官先生，又有甚么新的发现？”

连伦和祖斯基两人互望了一眼，在他们互望之际，可以明显地看出两人的神情，都极其尴尬。

本来，我们一面寒暄，已一面一起在向外走去，一发现了这一点，我便停止了脚步，用严厉的目光，盯着他们。两人神情更是不安，祖斯基摊着手：“对不起，不关连伦先生的事，全是我的主意！”

我不禁心头有点冒火，这两个家伙，有事瞒着我，鬼鬼祟祟，我脸色自然也不会十分好看：“那么，关谁的事？”

祖斯基道：“是我的事。”他顿了一顿，才又道：“我不是警官！”

这时，我真的十分生气，祖斯基不是警官！那么他是甚么人？他和连伦在玩甚么鬼花样？将我千里迢迢，骗到荷兰来，为了甚么？

## 第二部：稀世红宝石“死”了

我闷哼了一声，那种受人欺骗的愤怒，不但形于脸色，而且，还十分明显地表现在我紧握着，而且扬了起来的拳头上。

祖斯基像是未曾料到我的反应会如此之愤怒，他慌忙后退了一步：“请听我说！”

连伦也忙道：“卫先生，请原谅，请原谅！”

我冷笑道：“你大概也不是甚么珠宝公司的负责人？”

连伦一听得我这样说，不但胀红了脸，连他半秃的顶门上，也红了起来：“我当然是，而祖斯基，是我们公司的保安主任！”

我向祖斯基望去，只见他神情尴尬，实在无可奈何，而且充满了歉意。看到他这样情形，我怒火稍戢：“那么，你们的目的是甚么？”

祖斯基苦笑了一下：“我们有难以解决的事，想请你来帮助，但又怕你不肯来。”

我陡地一呆：“不就是为了基度小姐失踪么？”

连伦道：“除此之外，还有一件事！”

我伸手指着他们两人：“等一等，先弄清楚，我是为了基度小姐的失踪才来的！”

祖斯基忙道：“当然是！警方、我们公司、我本人，正在尽一切努力，要找她出来！”

我“哼”地一声：“那么，我还是直接和警方接头好些！”



我一面说，一面不理睬他们两人，迳自向外走去。我实在不喜欢有人向我弄狡狴，我这时，真的打算直接去和警方接触。

可是我一向外走，连伦急急跟在我的后面，祖斯基的身手看来十分敏捷，他赶过了我，转过身来，面对着我，我一直向前走，他一直向后退，一面道：“等一等，卫先生，基度小姐失踪的事，暂时不会有甚么进展，可是她那枚红宝石戒指——”

我陡地一呆，停了下来。

祖斯基不由自主，有点气喘：“那枚红宝石戒指，有点事要……你帮忙！”

我立时向连伦望去，连伦一面抹着汗，一面道：“真对不起，我向你说了谎！”

我冷笑一声：“红宝石在你这里！”

连伦道：“是的，基度小姐一来求售，就将戒指脱了下来，放进了我们公司的保险库中。”

我真正感到怒不可抑，大声道：“浑蛋！你们究竟是关心姬娜的失踪，还是关心红宝石？”

连伦忙分辩道：“两者都有，请你原谅！”

我一字一顿：“我不会原谅一个骗子！”我略停一停，又补充道：“不会原谅两个骗子！”

祖斯基和连伦两人的神情，尴尬之极，因为我讲得十分大声，引得不少人向他们望了过来。

祖斯基道：“我们也不敢祈求你原谅，只想你来了之后，知道一下不方便在电话中讨论的事实，给我们一点意见，就感激不尽！”

这时候，我心中一则以气，也一则以疑。祖斯基提到了“事实真相”，那究竟是甚么意思？

我瞪着他，想听他进一步的解释。祖斯基向我走近了一步：“卫先生，请你到我们公司去，才能真正了解事情的真相。”

我心中充满了疑惑，实在不知道他们在捣甚么鬼，可是看他们两人的神情，虽然曾经骗过我，可是这时，又焦急，又尴尬，分明有着极其重大的事不能解决。我吸了一口气：“我不知道自己为甚么还要答应你们，但是，好吧！”

连伦和祖斯基两人，一听到我答应，连声道谢，跟着我一起出了机场。一出了机场，就有一辆大房车驶了过来，我们一起上了车。

在车上坐定之后，我忍不住“哼”地一声：“我现在的处境，倒像是被甚么黑组织的头子弄到他秘密巢穴中去一样！”

连伦和祖斯基的神情苦涩，对于我的讽刺，都不知如何应付才好。连伦向祖斯基埋怨道：“我早就说过，我们该将一切真相对卫先生说出来，请他帮助！”

祖斯基道：“或许是，但无论如何，一定要卫先生来才行！”他转向我：“等一会你到了我们公司，你别心急，等我逐步将事实真相告诉你！”

我冷笑一声：“反正我已经落在你们手里了，随你们喜欢怎么样！”

祖斯基和连伦两人，只是苦笑，忍受着我的讽刺。我见他们无声可出，心中多少也出了一点气。车行大约半小时之后，在一座相当古老的建筑物前，停了下来，那建筑物有十几道石阶通向大门，在大门两旁，有四个武装警卫，

而大门上，则有着“极峰珠宝公司”的字样。我向连伦瞪了一眼：“还好，珠宝公司不是假的！”

祖斯基让我下了车，跟在我身边：“卫先生，我先请你了解一下我们公司的保安程序！”

我道：“有必要么？”

他道：“完全有必要！”

我心中陡地一动：“为甚么？那枚红宝石不见了？”

连伦和祖斯基两人，一听得我这样问，都不由自主，震动了一下。那使我几乎可以肯定：我料中了！

可是接着，他们却又一起摇摇头来，神情苦涩，祖斯基说道：“你别心急，一步一步了解事实。”

我闷哼一声，看来祖斯基是一个按部就班的人，就算逼他，也逼不出所以然来。

我们一起进了公司，从进门开始，祖斯基就不断向我介绍着整幢建筑物中的保安措施。

由于这家珠宝公司中随便一件货物，都价值极高，是以各种各样的保安措施之严密，也有点匪夷所思。我也不准备在这里详细介绍，因为详细情形对整个故事，并没有甚么直接的关系。但是我又必须提出来，因为多少也有一点关连。

各位只要有这样一个概念就够了，那就是：在公司保安措施防卫之下，任何人，即使是一个超人，也没有可能自它的保险库中偷走任何东西！

连伦的办公室，在这幢建筑物的二楼，那是一间相当大的办公室，有六个武装守卫二十四小时不停地守卫着，因为在他的办公室中，有一个私人升降机，直通在地窖中的保险库。

办公室的布置，相当豪华，全是古典家当，当我们进了他的办公室之后，我先老实不客气地在一张丝绒沙发上坐了下来：“好了，究竟事实的真相怎么样，可以开始了吧！”

连伦和祖斯基两人互望了一眼，连伦来到一座书架之前，按动了一个掣，书架移开，现出了一具保险箱。祖斯基则在我身边，坐立不安，解释着——我早已在他的口中，知道了总保险库是在地窖中，四面有一公尺厚的花岗石保护——连伦的这个保险箱，是为了业务方便，临时收藏珠宝用的，只要连伦一下班，保险箱中所有的东西，就会被送到保险库去。

这时，连伦打开了保险箱，从我所坐的角度望过去，可以看到保险箱的大门一打开，里面又分成了许多格小门，连伦再打开了其中的一格小门，自小门之中，取出了一只盒子。我注意到他在取出这只小盒子来的时候，手在剧烈地发着抖，甚至连面肉也在不住抽搐，显然是有极其重大的打击，降临在他的身上！

他取了那只小盒子在手，转过身来，长长地吸了一口气，尽量使自己镇定下来，来到我的面前，将那只小盒子放在我面前的几上。直到如今为止，我还不知道连伦和祖斯基两人，究竟在捣甚么鬼，所以我并没有伸手去碰这只盒子，只是瞪着他们两人。

祖斯基道：“请你打开盒子来看一看！”

我低声闷哼了一声，我实在不喜欢他们在我面前玩花样，但是没有法子，我既然已被他们骗了来，也只有走一步是一步。

一听得祖斯基这样说，我就伸手，将那只盒子，打了开来。

那是一只相当普通的放小型饰物的丝绒盒子，并没有甚么特别，我也并不期待在打开它之后，会看到有甚么特别的东西。

可是，当我一打开盒子之后，我却陡地一呆，立时抬头向连伦和祖斯基两人望去。在那只小盒子中，放着一枚戒指，而我一眼就可以看出来，这枚戒指，就是当年米伦夫人的遗物，后来到了我的手中，由我送给姬娜的那一枚。当然也就是姬娜拿来求售的这一枚！

我一面向他们望去，一面失声道：“那枚戒指！”

祖斯基的神情，显得十分紧张：“你说『那枚戒指』，那是甚么意思？”

我不禁又好气又好笑，指着戒指：“我说这枚戒指，就是多年前，我送给基度小姐的那一枚！”

连伦的声音，也因为紧张而有点变化，他道：“请你仔细看看！”

他一面说着，一面将戒指送到了我的面前，我伸手自盒子中拈出戒指来：“我可以肯定，绝对——”

我才讲到这里，下面一个“是”字还未曾出口，就陡地停了下来。这时候，我已更清楚地看清了这枚戒指。

当年，这枚戒指到我手中的时候，我曾经仔细地观察过。我不但曾留意到那粒红宝石的惊心动魄的美丽，而且，对于戒指的“托”，也曾细心观察过。

那枚戒指的“托”，铸造得极其精致，托着红宝石的，是一对精细的翼，那么小的一对翼上，甚至连羽毛的纹路也可以辨认得出来。

这时，在我手中的那枚戒指，毫无疑问，就是当年我送给姬娜的那一枚——或者我应该说，那枚戒指的“托”，一点也没有改变。

可是，那颗红宝石，我实在忍不住心头的震惊，以致我自己的手，也有点发抖。那颗红宝石，我实在不知该如何形容才好，这时，我只是突然冲口而出：“天！这颗红宝石死了！”

我用“死了”两个字，来形容一块宝石，任何不是身历其境的人，一定会觉得十分滑稽，甚至会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可是，我实在无法再用第二种字眼去形容那颗红宝石。任何以前见过这颗红宝石的人，现在再见到这颗红宝石，都会从心底同意我的说法！至少，这时连伦和祖斯基两人，就十分同意。他们一听到我这样讲，就不由自主，连连点头。

那颗红宝石，本来是如此晶莹透澈，虽然只是小小一块，可是当你向它凝观，就像是自己渐渐置身一片血红色的大海。那种光泽、美丽，真是令人神为之夺，心为之惊。

可是现在，在那么精美的戒指托上面的那一颗，算是甚么呢？只不过是一块红色的石头而已，不但毫无光泽，而且是实心的，一点也不通透，甚至可以看出有许多灰色的斑点。老实说，那根本不是宝石，如果是的话，那么我应该说，我从来也未曾见过这么拙劣的宝石！

我定了定神：“两位，这枚戒指——”

我一面说，一面又取过几上的放大镜来，仔细地检查着戒指的本身，然后，才继续道：“戒指，肯定是原来的一枚，但是红宝石，却换过了！”

连伦和祖斯基两人，互望了一眼，连伦掏出手帕来抹着汗，他道：“卫先生，请你再看看清楚！”

我大喊道：“何必？谁都可以看得出来，这块红宝石，半分不值！我相信，如果有人拿着这样的戒指来向你求售的话，你一定会将他赶出去！”

连伦苦笑道：“是，可是——”

他说到这里，又求助似地向祖斯基望了过去。

祖斯基道：“请你将事实从头了解。某一天，基度小姐来到公司，要求见公司的负责人，连伦先生接见了她，她说明了来意，取出了那枚红宝石戒指，连伦先生从事珠宝业二十多年，一看就可以看出，她取出来的那枚戒指，是稀世奇珍、世上罕见的红宝石”我听他讲得这样详细，大是不耐烦：“我对于连伦先生鉴定宝石的能力绝不怀疑，你能不能将事情的经过简单点说？”

谁知道祖斯基这家伙竟然道：“不能，你一定要明白了所有的程序，才能明白整件事情的怪异！”

我瞪着他，如果不是最后提及了“怪异”，我真想站起身来一走了事。既然事情有“怪异”之处，那我自然不妨慢慢听他从头讲起。

我取过了一支烟来，燃着，靠在沙发背上，使自己坐得舒服一点。

祖斯基道：“尽管连伦先生一眼就看出了那是稀世奇珍，但是他仍然按照程序，动用了仪器，来测度这颗宝石。请注意，在测度的时候，绝没有将宝石自戒指上取下来，因为镶制不但精美，而且牢靠，你也可以看得出，并不容易将宝石除下来！”

我点了点头，接着，由一面在不断抹汗的连伦先生继续讲下去。他似乎出汗越多，或者越是紧张，讲话时的鼻音就越是浓重，听来像是有一群蜜蜂在他喉咙之中打转。

连伦先生道：“我们的仪器检验设备全世界最先进。检验的结果是，这枚红宝石的一切，都合乎最严格的要求。换句话说，那是一颗毫无瑕疵、十全十美的好红宝石！”

我“哼”了一声：“本来就是，又何必用甚么仪器来检验！”

连伦先生不理睬我：“当我肯定了宝石的品质之后，就开始议价。本来，在这个程序之中，应该将宝石自戒指上脱下来，这样，才可以知道它精确的重量是多少。但是我觉得戒指本身也极其精美。而且宝石的质地，既然这样独一无二，大小、重量都不成问题了，所以，我没有那么做。”

他讲到这里，顿了一顿，才又继续道：“请注意，宝石自始至终，都没有离开戒指！”

我仍不明白他这样强调是为了甚么，只好点头，表示已注意到了。

连伦又道：“我们议定了价钱，我就提议基度小姐将这枚戒指，留在我们的保险库里，只要有了宝石来源的证明，就立即付款，她同意了！”

连伦讲到这里，现出了一种极其懊丧的神情来，伸手打着自己的秃顶：“我真不应该那样提议，甚至基度小姐提出，我也应该拒绝！”

我有点生气：“先生，你这样说是甚么意思？”

连伦指着盒子中的戒指：“结果如何，你已经看到了！”

我道：“我仍然不明白你的意思！”

我的语气，听来已相当严厉，而连伦先生也一副亟于解释的神气，祖斯基双手摇着：“一步一步来，连伦先生，这样，卫先生才会明白。”

连伦喘了几口气：“好的。当时，我就召来了摄影人员，对这枚戒指摄影，这是重要的珠宝，而且暂时又不属于我们公司的，存放进保险库时的必

要手续。”

我又点头表示明白，连伦续道：“照片一共有八款，从八个不同的角度来拍摄，而且，可以放大六十倍！”

他讲到这里，向祖斯基望了一眼，祖斯基站了起来，走近一个框子，打开框来，按动了几个掣，对面的墙上，有一幅巨大的银幕垂下，办公室中的灯光暗下来，银幕上立时出现了那枚戒指的正面，放大了六十倍的情形。那块红宝石，在放大了六十倍之后，即使是放映出来，也足以映得全室皆红，连人的肌肤，都成了红色。

我吸了一口气：“不错，这才是原来的宝石，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红宝石！”

祖斯基和连伦两人，都苦笑了一下，而我，则只在心中感到好笑。他们讲了半天，我对整件事，当然已有点眉目了。

这枚戒指，在进了保险库之后被人掉了包。换了一枚一文不值的，难怪他们紧张！我想整件事就是这样，而且，他们多半还怀疑那是姬娜的一种行骗手法！试想，如果姬娜这时忽然出现，说是不卖了，要取回那枚戒指，他们怎么拿得出来？这时，整家珠宝公司的名誉破产，他们自然心中焦急。

虽然我不见姬娜已然很久，但是我仍然无法想像，姬娜会是这样的一个骗子。所以，我心中尽管已经想到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却并不出声，只是听他们如何下结论。

连伦又道：“当天，宝石进了保险库，我立即写信给你，卫先生，请你提供这颗宝石的来源，基度小姐作为公司的贵宾，住在酒店。”

祖斯基接下去：“你的回信久久不来，我们又打了一封电报给你，仍然没有回音，连伦先生已几乎决定不再等下去了，因为那颗宝石——”

连伦道：“宝石实在太迷人，我每天都拿出来，审视一小时，还舍不得将它放回去！”

我忍不住“哼”地一声：“每天拿进拿出，自然容易出毛病！”

连伦胀红了脸，祖斯基道：“不可能的，你听下去，就会明白！”

我没有再出声，自然一副不屑的神色。

连伦注意到了我的神情，苦笑了一下：“后来，你的电话来了，我当然极其兴奋。在我告诉你基度小姐的电话之后，我也立即和基度小姐联络，可是发觉她已经离开了酒店！”

他讲到这里，气息急促起来，说道：“卫先生，或许这是我从事珠宝生意多年来的本能，一知道基度小姐离开酒店，就立即想到，那颗红宝石可能出问题！”

我听到这里，心中起了一股不可抑制的厌恶之感，所以我立时以十分不客气的语调道：“连伦先生，你这种本能，的确有异于常人，常人在这样的情形下，一定关心基度小姐的下落，而你却只关心那颗红宝石！”

连伦先生再度胀红了脸，给我的话，弄得出不了声。祖斯基则有点愤然道：“你这样指责不公平，事实上，连伦先生一感到事情有不对头之处，立即从保险库中取出那枚红宝石戒指来，戒指上的红宝石，就变成了现在这样子！”

我霍然起立：“等一等，两位，你们说了这么多，是不是想说明，是她在向你们行骗？”

祖斯基也站了起来：“如果我们只是像一般保安人员那样，草率地下结

论，那就一定是这样，可是我们却十分详细地考虑过，所以，才冒认警方人员，请你来协助解决这个难题。”

我冷笑道：“我看不出你们有甚么难题，宝石是在你们的保险库中失去的！”

祖斯基挺了挺身：“宝石没有失去！”

我瞪着他：“没有失去？”

祖斯基道：“还是那颗红宝石，只不过它变了，从一颗稀世之宝，变成了一块普通的石头！”

我一听得他那样说，真忍不住要哈哈大笑起来，可是一看到他们两人严肃的神情，我知道他们必然有根据，才会这样说的，所以忍住了笑，想了一想：“是不是你们对自己的保安设施太有信心了？”

祖斯基道：“不是，现在，你已经了解了全部事态的发展过程了，请你比较这些幻灯片！”

他一面说，一面又按下了几个掣，银幕上，立时出现并列的图片，右半边，是我已经看过的，放大了六十倍的红宝石戒指。左半边，也是放大了六十倍，就是如今在盒子中的那枚戒指。

在我的想像之中，红宝石既然变成了石头，那么，一定是整枚戒指全被人换过了的，可是这时，我一看到并列的图片，就不禁吸了一口气。我自信是一个观察力相当敏锐的人，如今我看到的两幅图片，我第一眼的印象就是：那实实在在，是同一枚戒指！

祖斯基不断地按着掣，幻灯片转换着，每一次，都是两枚戒指并列，由同一角度拍摄出来的照片。等我看到第六幅之际，祖斯基道：“卫先生，请你注意戒指上的那一根黑色的丝线。”

那是一根极细的丝线，其实也不是丝线，只不过是从丝线质的衣服上勾下来的一股丝，如果不是放大了六十倍，肉眼根本看不到。这股丝，嵌在戒指的“托”和宝石之间，呈弯曲形，而在两幅图片上，都有着同样的一股丝。这证明了祖斯基的话是对的，戒指并没有被掉换过，甚至戒指上的宝石，也没有被撬下来过，戒指根本没有动过，只不过是红宝石忽然变成了石头。

接下来，我又看了近十幅图片，图片上一切最细微的地方，完全相同，已经完全可以证实这一点。

等到图片放完，连伦和祖斯基两人，都向我望来：“怎么样？”

我苦笑了一下，用力以手抚着脸，呆了好一会，才道：“是的，还是那枚戒指，没有换过，宝石也没有取下来过。”

连伦先生吁了一口气，神情疑惑之极：“但是为甚么价值连城的红宝石，会变成了一块普通的石头？”

我眨着眼，对连伦的这个问题，全然无法回答。

连伦的双手紧握着：“那……戒指上，本来绝对是一颗极品红宝石，一定是，别说经过仪器的详细检查，一眼就可以看得出来，可是为甚么会变？卫先生，这枚戒指的来历，究竟怎样？”

我也无法回答连伦的这个问题，因为要详细说这枚戒指的来历，实在太花时间！我只好反问道：“请问，你在怀疑甚么？”

连伦喃喃地道：“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祖斯基道：“在这些日子内，我已经请教了不少专家。我问的问题是：红宝石是不是在某种的情形下，会变成普通的石头。”

我吸了一口气：“在理论上来说，应该是有可能的，例如碳，在巨大的压力之下，会变成钻石，钻石在某种巨大力量的冲击下，自然也会变成它的同位异素体。可是这种变化，只能在巨大的原子反应炉中发生，你们的保险库——”

祖斯基道：“是的，你的答案，和我所得到的专家答案是一样的，这些日子来，红宝石显然没有发生变化的条件，一点也没有！”

祖斯基说到这里，目光炯炯地盯着我：“剩下来的，只有一个可能了！”

我已经知道他要说的是甚么了，因为根据逻辑来分析，的确是只剩下这一个可能了。

我没有出声，祖斯基道：“剩下来的唯一可能是，这戒指上所镶的，根本就不是红宝石！”

当祖斯基说到这里的时候，我的反应十分坚定，因为我早料到他会这样说。反倒是连伦先生，发出了一下呻吟声。

祖斯基提高了声音：“那不是红宝石，只不过是极度类似红宝石的一种东西，卫先生，你知道它的来历，这样说法，是不是对？”

我深深地吸着气，思绪十分混乱。祖斯基的话，简直已十分不客气，指责我在用一种极类似红宝石的东西在欺骗他们！

在这样的情形下，我应该为自己辩护！

但是我立即想到那枚戒指的来历，这枚戒指原来的主人米伦太太，坚持她由太阳系中的一颗行星上起飞，去实行探索太空的任务，结果她回到了她出发的地方，可是却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甚么都变了。我曾和很多人研究过，有的人说，米伦太太可能是地球上几十万年，甚至几亿年前的“上一代”的人。也有人说，她可能是地球上几千年几万年之后的“下一代”人。

还有一个很特别的说法，提出这个说法来的，是一个天文学家，他说，宇宙是对称的，有正反，或阴阳两面，每一个星球，都有和它本身完全相同的“影子”，就像是人在镜子前一样，而米伦太太，就是从地球的“影子”中来的。

最后一个说法，自然玄妙得令人不可理解，但不论如何，米伦太太的来历是一个谜，这枚红宝石戒指的来历，也是一个谜。

戒指上所镶的，是不是真是一颗红宝石？我也不能肯定。可能它和地球上的红宝石完全一样。但也可能，在种种方面都十分相似，但有一点不同，而就是这一点不同，使它会在忽然之间，变成了一块普通的石头！

祖斯基一直望着我，在等着我的回答，我在想了好几分钟之后，才道：“我非常佩服你的想像力，你所想的有可能！”

祖斯基像料不到我会有这样的回答，一时之间，说不出话来。连伦大声道：“那是红宝石，毫无疑问，那是红宝石！”

我摊了摊手：“连伦先生，红宝石不会在保险库中，变成一块普通石头！”

连伦惊讶得瞪大了眼：“卫先生，你不知道，如果那根本不是红宝石，你……你……”

我很镇定，如果那不是红宝石，我当然可能犯上欺诈的罪名，但是我早已想妥了解决的办法，是以我不等他说完，就道：“整件事中，你的公司究竟损失了多少，我全部负责！”

连伦和祖斯基互望了一眼，祖斯基道：“这个问题不大，问题是如果基

度小姐”

我挥了挥手：“我保证基度小姐决不会再来麻烦你们！在我付清了钱之后，你们公司和这枚戒指，不再发生任何关系。”

他们两人都松了一口气，我已取出支票簿来，道：“我应该付你们多少？”

连伦先生喃喃地说了一个数字，我签好了支票，将支票交给了他，同时，取过了那枚戒指，放进袋中，站起身来：“事情告一段落了？”

连伦道：“是的！是的！”

祖斯基皱着眉，没有表示甚么。我向外走去，一面走，一面道：“我去找寻基度小姐，我想你们不会再对她有兴趣！”

祖斯基和连伦没有说甚么。我走出了珠宝公司，长长地吸了一口气，正在考虑该怎样采取步骤去找姬娜之际，祖斯基忽然追了出来，来到了我的身边。

### 第三部：失踪小女孩写的怪文字

我望了他一眼，他道：“我在学校，学的是化学、物理。而我的业馀兴趣是天文、写作。”

我没有反应，因为我根本不知道他忽然对我这样说是甚么用意。他继续道：“所以，既有科学知识，又有丰富的想像力！”

我笑了一下：“现在你在想甚么？我已成功地制造出了一种极像红宝石的物质，将它冒充红宝石，到处去招摇撞骗？”

祖斯基的神情，在刹那之间，变得极其尴尬，那自然是由于我说中了他心里话的缘故。

他有点无可奈何地摊了摊手：“请原谅，这是我职业上的怀疑！”

我有点讥嘲地道：“一个有想像力的保安人员的职业怀疑！”

祖斯基道：“事实上，你愿意用这样的方法了结，也很使人怀疑！”

我叹了一口气，想了一想：“祖斯基，我需要你帮助，如果我告诉你这枚戒指的来历，那是一个极其奇异的故事，你愿不愿意相信？”

祖斯基的态度十分诚恳：“那要看你的故事怎么样。”

我拍了拍他的肩：“我先要找一个地方休息，而且，要和警方取得联系。”

祖斯基道：“我一直和警方有联络，你可以住到我家来休息。”

我们互望着，觉得他可以信任，就点了点头，我们一起走向停车场，上他的车子。

在到了他的住所，喝了一杯酒之后，我就向他讲述那枚戒指的来历，和有关米伦太太的事。

祖斯基十分用心地听着，有时发出一些问题。等我讲完，他双手挥着，在团团打着转，转了十七八个圈之后，才苦笑道：“你见过这位米伦太太？”

我有点愤怒：“当然见过！”

祖斯基叹了一口气：“她真的那么美丽？比基度小姐更美丽？”



我呆了一呆，想不到他会这样问。姬娜如今是甚么样子，我完全不知道，听祖斯基那样说，姬娜一定极其美丽出众！

我道：“我很久没见她了，问题是，你相信了我的故事？”

祖斯基点了点头：“是的，这证明戒指上的东西，可能根本不是红宝石，只不过性质和红宝石极相类的一种物质！”

我道：“我也感到有这个可能，所以才愿意这样解决这个问题。”

祖斯基的神情充满了疑惑：“这究竟是甚么东西？为甚么会变成了石头？会不会是甚么放射性的物质，经过若干年之后，放射性的元素，起了变化？”

我的思绪十分混乱：“任何可能都有！你曾化验过这块石头？”

祖斯基道：“当然没有，连伦先生不会容许我这样做，我们是不是应该——”

我道：“对了，先去化验这块石头，看它现在是甚么。但最重要的是找到姬娜。这些年来，她是戒指的主人，戒指上的红宝石究竟有甚么变化，自然也只有她最明白！”

祖斯基叹了一口气：“应该是这样！”他略顿了一顿，有点抱歉似地望着我：“我以为已经有人成功地制造了可以骗过最好的仪器和专家的假宝石，珠宝业的末日到了！”

我摇着头：“谁知道！或许那颗红宝石，根本就是假的！”

祖斯基也苦笑了起来，我取出了那只盒子，将盒盖打开。戒指上只是一块普通的红石头。

我道：“我对本地的情形不熟，化验工作要由你去进行。”

祖斯基犹豫了一下，接过了宝石来：“可以，你要和警方联络，我介绍你去见专调查失踪的一位警官，他的名字叫莫勒！”

我“哦”地一声：“荷兰的莫勒警官，世界十大优秀警官之一！”

祖斯基道：“正是他，他知道你的身份，事情进行起来，就会容易得多！”

由于我急切想知道有关姬娜的一切，所以我也急于会晤莫勒。祖斯基和莫勒通了一个电话，莫勒是急性子，他在电话中要求先和我讲话，当我拿起电话来时，听得他道：“你快来，关于基度小姐失踪，有一些十分有趣的资料！”

祖斯基送我到警局总部的门口，他去找化验所，我进门，一位警员带着我，到了五楼莫勒的办公室。

莫勒在荷兰警察总署的地位，有点像我所熟悉的杰克上校，凡是疑难杂案，他都处理，他的办公室大得惊人，也乱得惊人。我才一进门，就被他强有力的手握住，互相打量着对方。

他身材高大，满面红光，一望而知精力极其充沛。莫勒警官是一个十分出名的人物，破过许多桩奇案，是国际公认的最出色的警务人员。他一面摇着我的手，一面道：“我们还要作介绍么？我看不必了！”

我同意道：“是的，不必浪费时间。你说的有趣的资料是——”

莫勒将我带到了一张巨大的办公桌之前，将一个文件夹推到了我的面前：“你自己看！”

莫勒办事十分爽快，当然我也绝不拖泥带水，是以我立时拽过一张椅子，坐下，打开了文件来。

在我看文件之际，莫勒自顾自在处理他的工作。文件夹中，是莫勒在

姬娜失踪之后，向墨西哥有关方面，要来的资料。我才看了一页，心中就充满了疑惑，抬起头来，向莫勒望去。那时，莫勒正在打电话，他向我作了一个手势，示意我再看下去。

我不禁越看越奇，墨西哥方面，有关姬娜·基度的资料，说姬娜在出世后不久，就跟随父母，离开了墨西哥，到了东方某地去侨居，她的父亲死后，她的母亲带着她，回到了墨西哥，在回来之后，母女两人的生活，异常富裕——这一点，我知道，由于我收购了米伦太太的遗物，使姬娜母女得了一大笔钱。我曾在墨西哥市的街头，见到她们坐在豪华的大房中招摇过市。

自那以后的事，我不知道。资料说，姬娜回国那年，是十岁。到十二岁，她突然失踪。

那是十年之前的事。

姬娜在十二岁那年失踪，今年二十二岁。

奇就奇在，姬娜自那一年失踪之后，她的母亲曾尽了一切努力寻找，墨西哥警方也尽了一切努力，可是姬娜却像是消失在空气之中一样，一直未曾再出现过。

当她再出现的时候，就是在荷兰的极峰珠宝公司中！所以，当莫勒向墨西哥警方去查姬娜的资料之际，墨西哥方面，反倒十分奇怪，因为一个人失踪了十年，在法律上而言，是已经“死亡”了！

这真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事，我以为这些年来，我一直没有和姬娜联络，再也料不到，姬娜竟然失踪了整整十年之久！

这十年，她在甚么地方？而十年之后，她又为甚么忽然冒了出来？

这其中，实在有太多疑问！

我再翻阅着，其中有一部分是有关当年姬娜失踪之后，警方详细搜寻的经过。姬娜的那一次失踪，全无来由的，中午离开了住所，从此就音讯全无。最后一个看到她的人，是看到她下了一辆公路车，那辆车是驶向墨西哥南部的。

看到这里，我心中不禁迷惑之至。一个十二岁的小女孩，为甚么会忽然失踪？而且一失踪就是十年之久？而且，这其中也有很多不合理的地方，我又抬起头来：“如果这些资料是可靠的——”

莫勒立时道：“我们绝无理由怀疑这些资料的可靠性，它由墨西哥警方供给。”

我道：“好，那么，基度小姐来荷兰，用甚么证件？”

莫勒道：“墨西哥护照，而且，护照上的照片，是最近的！”

我瞪着眼，莫勒笑着，解释道：“她是一个极其出色的美女，所以机场的检查人员，对她的印象，十分深刻，一位检查她护照的人员说，护照上的照片，和真人一样美丽！”

我吸了一口气：“在那样的情形下，使用的如果是假护照，一定很容易瞒过检查人员了？”

莫勒道：“可以这样说，因为墨西哥方面说，并没有发护照给姬娜·基度的纪录。护照的真实性，肯定有问题。”

我苦笑了一下：“那么，她从何而来？”

莫勒挥了一下手：“问得好，航空公司的记录，一直追查上去，她自巴黎登上荷兰航空公司的飞机飞来此地。之前，是在里约热内卢上机的。”

我扬了扬眉：“巴西！”

莫勒道：“是，在巴西之前，她来自法属圭亚那，在这之前，就没有人知道她从哪里来的了。”

我皱着眉，法属圭亚那，似乎和姬娜的童年，不发生任何联系。我道：“会不会她一直在墨西哥？法属圭亚那离墨西哥并不远！”

莫勒道：“没有人知道，也无法猜测。”

我放下了文件夹：“事情越来越怪，姬娜的再出现，仿佛就是为了到这里来，将一枚戒指卖给极峰珠宝公司！”

莫勒盯着我：“你已经到过珠宝公司了？关于那枚戒指，据说价值极高？”

祖斯基曾对我说过，戒指忽然之间，变得一文不值，珠宝公司方面，严守秘密，警方不知道。而且在事情已经解决了之后，也不想外界知道，所以这时，我只是含糊地道：“可以说是！但是戒指本身，绝不是引起她失踪的原因！”

莫勒来回踱了几步：“不被他人所知，偷偷离开荷兰，有一千条路可以走，我只相信她已不在荷兰了！”

我心中充满了疑惑，看来，事情远远比我想像更复杂和神秘！

莫勒摊着双手，表示他已无能为力，我除了请他继续查访之外，也无法可施，只好告辞。

离开了警局，回到了祖斯基的住所，祖斯基还没有回来，我坐在沙发上思索，但是对整件事，一点头绪也没有。

我等了约莫一小时，祖斯基回来了，神情沮丧，我忙道：“化验的结果怎样？”

祖斯基将放戒指的盒子，用力抛在沙发上：“只是一块普通的石头！”

我忙道：“普通到甚么程度？”

祖斯基瞪着眼：“是普通的花岗石！”

我苦笑了一下：“红宝石会变成花岗石？或者说，是甚么东西会变成花岗石？”

祖斯基并没有理会我，我走向他：“你已经知道了这枚戒指的来历，这就是说，你已经牵涉在这件事中，不能脱身了！”

祖斯基苦笑道：“我要负甚么责任？”

我道：“暂时我还不能说，至少，你应该继续调查姬娜的下落！”

祖斯基喃喃地道：“我一直在进行调查，可是莫勒难道没告诉你，姬娜已经离开荷兰了？如今，唯一的线索，就是她失踪前寄出的那叠写满了字的纸！要是能知道她寄给甚么人，那就好了！”

如果姬娜已离开荷兰，那么，我再在这里耽下去，也毫无意义。

我要和白素联络一下，因为我来的时候，不知道姬娜根本已经失踪十年之久。看来，姬娜的失踪，和她的再出现，到再失踪，其间充满了神秘，正等待我去探索。关于这一切，我都有必要和白素商量一下，再作打算。

当电话接通之后，我还没有说甚么，白素已经急急道：“你早该和我联络了！”

我呆了一呆：“甚么事？”

白素道：“昨天，收到一个邮包，从荷兰寄出来，给你的！”

我一听得白素这样讲，整个人直跳了起来，对着电话大嚷道：“荷兰寄出的邮包？那是甚么？天，不见得会是一本书吧！”

白素的声音充满奇讶：“咦？你凭甚么灵感知道那是一本书？”

我陡地吸了一口气：“你拆开来了？”

这时我这样问，决没有丝毫的见怪之意。我反倒希望白素已经拆开来看过，证明那的确是一本书。

白素回答道：“没有，我没拆，可是一拿上手，谁都可以猜着纸包内的是一本书！”

我又吸了一口气：“寄件人是姬娜·基度？”

白素道：“我不知道，并没有写寄件人的姓名地址，我只是在邮戳上知道它是从荷兰寄来的，奇怪，你怎么会猜到是一本书？已经找到姬娜了？”

我道：“没有，说来话长，你立刻将邮件拆开来，看看那究竟是甚么。”

白素答应着，我等了大约一分钟，听到撕开封纸的声音，我心中十分紧张。

这包邮件，是姬娜在失踪之前寄出的。我早已肯定，这件邮件对姬娜的失踪，对整件事，是一个极其重大的线索，可是再也料不到，姬娜邮件的收件人竟会是我！

本来，人海茫茫，可以说任何人都绝对没有办法再找到这邮件。而今，收件人既然是我，那事情就极其简单！

我欣喜着事情的顺利，同时，也急于想知道那本“书”的内容是甚么，因为据酒店的女侍说，那还不是“书”，只是一叠写满了字的纸。

我连催了两次，白素都没有回答我，然后，我突然听到她发出了“咦”的一声。

那一下声音，虽然远隔重洋传来，但我立时可以肯定白素的神情，一定充满了惊讶。我忙道：“怎么了？那是甚么书？”

白素道：“我不知道！”

我大声道：“书在你手中，你怎么会不知道！”

白素道：“是的，可是我相信，书如果在你的手里，你也一样不知道！”

我投降了，忙道：“别打哑谜了！”

白素道：“那不是一本书，我猜……那应该称为一叠稿件。”

我道：“是书也好，稿件也好，你不知道它的内容？那怎么会？”

白素道：“太简单了，我看不懂写在上面的字！”

我呆了一呆，本来，这是最简单的原因，手上有一本书或是一叠稿件，而不知道它的内容，除了看不懂外，还会有甚么特别的原因？不过由于我素知白素对各国文字，都有相当深刻的研究，所以一时之间，想不到这一点而已。

姬娜是墨西哥人，如果她要为一本书，当然应该用西班牙文，而白素精通西班牙文。

我呆了片刻：“是甚么文字？”

白素道：“我不知道，我从来也未曾见过这种文字，弯弯曲曲，写得跟天书一样！”

我不禁有点啼笑皆非：“你见过天书么？”

白素笑道：“别挑剔，遇到自己看不懂的字，习惯上总是那样说法的！”

这时，我心中疑惑到了极点。世界上，当然有白素不认识的文字，可是，就算不认识，总也可以说出那是甚么文字来。不识俄文的人，看到俄文字母，总多少也可以认出一点。

可是，白素却说她完全不知道那是甚么文字！只是“弯弯曲曲地像天书”！

我苦笑了一下，说道：“不见得会是古时代的中国蝌蚪文吧！”

白素道：“我不知道，看来倒有点像！”

我的思绪一时之间十分乱，我迅速地转着念：“别管它是甚么文字，你带它，立刻来，和我会合！”

白素道：“有必要？”

我道：“有！”我随即将姬娜在十二岁那年，不知所踪，一直到十年之后，才冒了出来，然后又失踪的事，向白素提了一提，然后说出了我的打算：“我打算循她来到荷兰的路线，一直追寻上去。事情比想像复杂得多，也神奇得多！”

白素想了一想：“好的，我尽快赶来。”

我放下了电话。

白素说“尽快赶来”，她一定会争取每一分钟时间，但是万里迢迢，我想最快也得两天。在这两天中，我实在没有甚么事情可做，我只是不断翻来覆去地看着那枚戒指。戒指上的红宝石肯定未曾移动过。

同时，我也不断和莫勒警官联络，订好了到巴黎去的机票，白素在第三天来到，见她第一件事，便是伸出手来。白素立时打开手袋，将那本书取了出来。

那的确不是书，只是一叠稿件，用的纸张十分杂，有的是粗糙的报纸，还有的，甚至是拆开的烟包，字就写在烟包的反面。不过，用杂乱的莫名其妙的纸张写的，都经过整理，贴在大小相同的纸上。

用来书写那叠稿件的书写工具，也多得离奇，有原子笔、钢笔、铅笔，有几个大字，甚至用唇膏。可以肯定，这一叠稿件，决不是一口气写成的，前后可能相隔了很久，写作者似乎随时随地，兴之所至就写。

稿件一到手，我就迅速地翻阅着，每张纸上，都写满了字，可是，我却一个字也认不出！

白素在我身边：“不必研究，根本无法明白这是甚么文字！”

我深深吸了一口气：“我知道这是甚么地方的文字，我知道！”

白素点点头：“是的，我也很熟悉，你在米伦太太的遗物之中，曾经得有一本有图片的小本子，看来像是我们常用的记事簿，上面也写着很多这样的文字！”

我立时道：“不错，这是米伦太太的文字！”

白素道：“不是姬娜写的，是米伦太太写的！”

我摇头道：“不，米伦太太已经死了！”

白素道：“你说她死了，事实上，她不过失踪了而已！”

我大声道：“不！当时，我肯定她已经死了！”

我一面说，一面想起多年前的情形来。米伦太太的来历如何，我至今不能肯定。只知在一项极其壮观的宇宙飞行中，她和她的丈夫，来到了地球。而到了地球之后，米伦先生失事死亡，她一个人活了下来，活在一个她完全陌生，丝毫不了解的环境中。最痛苦的是，她一抬头，就可以见到她熟悉的一个发光恒星（太阳），又可以每晚见到她熟悉的一个行星卫星（月亮）。她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可以找到失去的一切。

她与世隔绝地，凄凉寂寞地生活了十年，终于因为忍不住痛苦，而想

自杀。可是好心的基度先生（姬娜的父亲），却只是将她放在一艘小船中，任由她漂流出海。在海上，她被一艘某国的潜艇所发现，把她当作了间谍，我是在潜艇中和她见面的。

后来，我和她一起逃出了那艘潜艇，漂到了一个小荒岛上，她就在那个荒岛上死去，或许是因为心力交瘁，我不能确切地知道她的死因，但她毫无疑问是死了。她一头金发，散在海藻之间的情形，给我的印象异常深刻。

在荒岛上，我因为极度疲倦而睡去，等到醒来，米伦太太的确体不见了！当时正在涨潮，她的确体，毫无疑问，给潮水卷走，永远消失在大海之中！

我默然地回想着往事，直到我又向白素望去，她才道：“是不是米伦太太没有死？”

我摇着头：“或许，这是米伦太太以前留下来的，姬娜一直保存着。”

白素道：“决不是！”

我有点惊讶她何以这么肯定，白素立时道：“有一段文字，写在一张香水包装纸上，这种香水，面世不过三年。”

白素十分细心，观察到了这一点，对问题确然很有帮助，至少可以肯定，那些文字，决不会是米伦太太写的，因为米伦太太出事十二年了。

白素道：“有两个可能，一个，是米伦太太没有死，还活着，而另一个，这些字，是姬娜写的。”

我立时道：“我不认为姬娜会写这种文字，你还记得当初，我们花了多少时间，找了多少人，想弄懂那些文字的意义而没有结果？”

当时，在整件事告一段落之后，我曾努力想弄明白两件事。一是米伦太太的来历，我和很多人谈起过，都没有结果。另一件，是想弄清楚写在记事本中的文字，记载着一些甚么。

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我和白素不知拜访了多少文字学家。最后，一位文字学家叫我将记事本留在他那里，给他慢慢研究。当时，他告诉我，这种文字，可能在人类对文字的知识以外。他还曾举过例，说：例如一个字，在人类对文字的知识而言，是代表着一样东西，一个动作，一种感觉，或是其他可以得知的物事。但这种文字，一个小圆圈可能代表着许多想要表达的语言！

我当时答应了那位文字学权威，将那本记事本留在他那里。可是不到一个月，这位专家的住所，突然发生了火灾，不但专家被烧死，连他住所内所有的物件，也全然付诸一炬。

从那件事之后，我向人讲起有这样一本记事本，也没有人相信。

有过当年的经验，使我和白素两人都知道，想找世上任何人来解释这些文字的内容，根本没有可能。只有找到姬娜，才能得到答案。

白素又补充道：“除了这些看不懂的文字之外，没有任何其他的文字！”

我叹了一口气：“姬娜也真怪，她为甚么不说明一下这些文字的来龙去脉？”

白素摊了摊手，我想了一会，就在机场，和祖斯基、莫勒各通了电话，告诉他们我不再向他们告辞，就此别过了。

我在机场上，等候着最快的一班班机，那是一小时之后的事，我和白素在候机室消磨了这一小时，不断讨论着姬娜将这叠文稿寄给我，究竟是甚么意思？照常理来推测，自然是想我阅读，但是难道她不知道根本没有人看

得懂这种文字？

用这种文字写成的稿件，像天书一样，谁看得懂？

## 第四部：点滴汇集资料研究异行

第二天，我们到了巴黎。巴黎对白素来说，再熟悉也没有了，来接机的是一个头发花白的老人。

一见到我们，就呵呵笑着，将我们两人搂在一起，对着白素道：“卫斯理在找一个墨西哥美女的下落，你可得小心点！”

白素道：“尚塞叔叔，别开玩笑，你可查到甚么？”

尚塞叔叔是一个退休了的警务人员，神通极其广大，对他来说，托他查一个曾在巴黎经过，或者住过的人，轻易之至。

尚塞叔叔一挥手，手指相叩，发出“得”的一声叫：“当然有，这位美女，见过她的人都不容易忘怀。”

他一面说着，一面自衣袋之中，取出了一本记事簿来，翻着，我们一面说，一面来到了酒吧，我替他叫了一杯酒，尚塞叔叔一面喝着酒，一面看着记事簿：“基度小姐是乘搭头等机位，自里约热内卢来，她的行李相当简单。事实上，检查她行李的关员，我怀疑他究竟是不是注意了她的行李，他只是告诉我基度小姐是如何动人！”

我点了点头，耐心听着。

尚塞叔叔又道：“这位美女的经济似乎十分充裕，她住一流大酒店，有一件事相当怪，她付现金，而不是用信用卡付账！”

白素问道：“付甚么国家的现金？”

尚塞叔叔有一种自鸣得意的神情，道：“法郎。她不是携带现金进入巴黎，而是从里约热内卢的一家银行汇来的。总数是两百万法郎。里约的那家银行，是市立第一银行。你们可以多一个线索。”

他又喝了一口酒：“在酒店中，她逗留了一天，曾经外出过三次。”

我道：“你查得真清楚。”

尚塞叔叔得意地笑了起来：“我连她三次外出，是去甚么地方的，都查清楚了。那是由于酒店司机对她印象深刻之故。”

我忙问道：“她到了甚么地方？”

尚塞叔叔道：“到了两家著名的珠宝公司，去求售一枚极品红宝石戒指，据那两家珠宝公司说，这颗红宝石，简直是稀世奇珍，由于太名贵了，那两家珠宝公司甚至不敢出价钱，而全都建议她到荷兰去，找一家更大的珠宝公司。”

我点头道：“是的，她的确去了荷兰，你才说了两处，还有一处地方是——”

尚塞叔叔皱着眉：“还有一处地方，十分古怪。”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倒并不觉得特别，因为姬娜的一切行动，本来就十分古怪。尚塞略顿了一顿，又解释道：“我本来不相信她会到这种地方去，可是司机却指天罚誓，而且事后也找到了她见过的那个人。”尚塞有一个缺点。就是讲述起事情来，不怎么肯直截了当。

而且，我和白素都知道，越是催他，他越是圈子兜得远，所以我们都不出声。他又停了一停，然后用一种十分紧张的语气道：“她到了一家殡仪馆！”

我陡地一呆，姬娜的行径，虽然古怪，但是我却再也料不到她会到殡仪馆去！姬娜在巴黎是一个陌生人，绝少一个陌生人在一个陌生城市，会去造访殡仪馆！白素显然和我有同感，我们都出现了十分惊讶的神情来。

尚塞叔叔又道：“你们猜她到殡仪馆去干甚么？她要求会见一个殓葬专家，那个殡仪馆中，恰好有一位这样的专家在——”

他讲到这里，伸手打了一下自己的额角：“我一直到现在，才知道真有这样一种职业！”

白素瞪着他：“你再不爽爽快讲，我们就直接去问那个专家！”

尚塞眨着眼：“好！好！她去问那位专门处理尸体的专家，有甚么简易的方法，可以保持尸体不坏。”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心中都充满了疑惑。

当一个人，向一个专家请问这样的一个问题之际，那至少表示，有一具体体，需要作不变坏的处理。不然，决不会无缘无故去问这种问题。令我们疑惑的是：姬娜要处理甚么人的尸体？真是米伦太太当日并没有死在大海之中，直到最近才死？

尚塞被白素催了一次之后，叙述起来快了许多：“那位专家告诉她，处理尸体，普通人做不来，需要有特殊的设备。而她坚持要知道方法，自己来做。结果，美丽的女人容易获胜，那位专家将办法详细地告诉了她，而她记了下来。”

尚塞讲到这里，又向我们眨着眼睛。我们都知道，一定又有甚么关键性的事情发生了，他想向我们卖关子。我和白素都不睬他。只当没看见。

尚塞有点无可奈何：“那专家说，他一面讲，基度小姐一面记。他讲得相当详细，十分复杂，其中还有许多化学药品的专门名词，可是基度小姐却像是对他所讲的一切都十分熟悉，记得极快，据专家说，基度小姐一定是一个速记的能手，因为她不是用文字记录下来，而是用速记符号记下来的！”

速记符号！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我们心中都明白，姬娜当时，记下那殡仪专家的话，所用的并不是甚么速记符号，而是一种文字。只不过这种文字，看起来，的确有点像商业速记的符号。

那位殡仪专家，看到姬娜将他说过的话，用这种文字记下来，这件事有极大的作用，那使我知道，姬娜会写这种文字，她用米伦太太的文字，写下了那么一大叠稿件！

这更不可思议：姬娜如何学会这种文字的？在她失踪的十年之中？在那十年之中，她究竟遇到了一些甚么事？

由于我的心中充满了疑问，而这些疑问，又不是尚塞能够回答，所以我并没有向他发出甚么问题。尚塞反倒自言自语：“用速记来记下那位专家的话，这的确很不寻常！”

我随口应了一句：“是的，真的很不寻常。”

尚塞又道：“那位殡仪专家又说，他告诉基度小姐的方法，如果处理得宜，是可以令尸体永远保存下来的。可是，他实在想不透基度小姐为甚么不将尸体交给殡仪馆！”

我也作了一个“想不明白”的表情：“我甚至不知道她要处理一具体



体。”

尚塞合上了记事簿，喝乾了杯中的酒：“她在巴黎的活动，就是这样！你们准备如何游玩？”

白素望向我，我道：“根本不游玩，我们准备用最快的时间，到里约热内卢去！”

尚塞现出可惜的神情：“我现在也老了，甚至老到了没有好奇心的地步。一个美丽的小姐，够胆量自己来处理一具体体，她决不是胆识过人，而一定是心理上有着某种的变态，你们要小心一些才好！”

尚塞叔叔的忠告，不能说没有道理，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心中只好苦笑。事实上，我们对于姬娜一点也不了解，我们认识的，只是一个十岁的小女孩。

一直等到我们再度上了飞机，我才和白素讨论姬娜的问题。我道：“那叠稿件是姬娜写的。她会写那种文字。”

她反问道：“是姬娜写的。请问，是谁教她的？”

我答不上来。的确，是谁教她的？那艘宇宙飞船之中，有米伦先生的确体，但是随着火山爆发，米伦先生的确体被埋在几百公尺的确浆之下，可以教姬娜这种文字的，只有米伦太太一个人！

白素道：“还有一个可能，就是在米伦太太来的地方，又来了人。”

我震动了一下，这可能是存在的，既然米伦太太可以来，为甚么不能再有别人来？我望着白素，白素作了一个手势：“这只不过是我的猜想。我推测，又有人来了。这个人，找到了姬娜，那就是姬娜失踪十年的原因。”

我道：“你是说，她在这十年来，一直和那个人在一起？”

白素道：“大概是这样！”

我吸了一口气：“他们在甚么地方居住？”

白素道：“慢慢查，一定可以查出来。”

我的心中十分紧张，“又来了人”！这人（一个或多个），和米伦太太是同一个地方来的。如果我能够会见这个人，那不单是可以解决米伦太太来历之谜，而且还可以解决很多问题！

我一定现出了相当兴奋的神情，白素瞪了我一眼：“别太兴奋，别忘记，姬娜有一具体体要处理！那一定是和她一起长期生活过的人！”

我不由自主“啊”地一声：“这人——已经死了？”

白素道：“一切不过是推测！”

我没有再说甚么，要了那叠稿件，一页一页地翻着。纸上写满了字，但是却完全无法知道那些字要表现的是甚么。我用尽了自己的想像力，但是对于一种完全不懂的文字，想像力一点用处也没有。

我扬着那叠稿件，稿件相当厚，我扬得太用力了些，其中有几页，落了下来，恰好一位空中小姐经过，代我俯身拾了起来。

那位空中小姐将稿件交给我，现出了一种十分讶异的神情，又向我望了一眼，想说甚么，而没有说。

我的感觉不如白素敏锐。我看到空中小姐这样的神情，只不过想到她可能是觉得纸上的文字，十分少见。但是白素却立时问道：“小姐，你以前见过这些文稿？”

那位空中小姐立时道：“是的！两位和那美丽的小姐是朋友？”

这时候，我知道那“美丽的小姐”一定是姬娜。姬娜一定乘搭过这班

飞机，所以空中小姐对她有印象。但是，空中小姐是如何见过这叠稿件的？

不等我开口，白素已经道：“小姐，这件事十分重要，请你回想一下，在甚么样的情形之下，见过这些稿件的？”

空中小姐道：“和刚才发生的情形一样。”

我道：“你的意思是，那位小姐在整理这些稿件，而有几页落了下来？”

空中小姐道：“是的，我替她拾了起来，交还给她，我看到她好像有点失魂落魄的样子，脸色很难看。”

那位空中小姐相当健谈，而我和白素一听到她提起了在机上见过姬娜的情形，自然也全神贯注，听她说着。我们的态度，也鼓励了她继续说下去的兴趣。

她略为停顿了一下之后，又道：“我当时将纸张交还给她，她和其余的叠在一起，我笑着问她：『速记稿？』”

我道：“她怎么回答？”

空中小姐现出一种十分奇怪的神情来：“她回答说：『这不是速记。』我一时好奇，又问道：『那么，是甚么？』这位小姐抬起头来，望着我：『我看像是一种文字，你说是不是？』她反而问我，真叫我有点莫名其妙！”

白素道：“小姐，你为甚么会莫名其妙？”

空中小姐摊了摊手：“我经过她的座位两次，都看到她在纸上写着，用的就是这种符号！她自己用这种符号在纸上写，反倒问我，这种符号是不是文字，这还不值得莫名其妙？”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刹那之间，心中的疑惑，更增加到了极点！

姬娜使用这种文字，当殡仪专家告诉她如何保存尸体之际，她就是用这种文字记录下来的。

所以，空中小姐看到姬娜用这种文字在纸上写着，可是，姬娜若是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写的是甚么，这真是怪不可言！

或许是由于我和白素的神情都充满了疑惑，空中小姐忙解释道：“真的，她当时是这样问！”

白素道：“你如何回答呢？”

空中小姐道：“我以为她在和我开玩笑，而且，对于乘客的事，我们也不便过问，所以我只是笑了笑，没有说甚么。”

我忙又问道：“在旅程中，你可曾注意到这位小姐有甚么不寻常的地方？”

空中小姐道：“没有甚么不寻常，只不过她……她经常在沉思。我猜她是一位作家？”

我和白素都苦笑了起来，没有回答，空中小姐看我们不再搭腔，便笑着走了开去。

空中小姐一走开，我就对白素道：“姬娜不认识这种文字？这不可能吧！”

白素皱着眉，不出声。我又道：“如果她也不认识这种文字，那么，就算找到了她也没有用，她一样不能告诉我们写些甚么！”

白素望着窗外，飞机正在一个云层中穿过，她道：“如果找到了她，至少可知道她为甚么要写下这些来！”

我听得白素这样讲，不禁有点啼笑皆非。因为白素的话，全然不合常理。一个人写下了甚么，他就一定了解他所写下来的内容，内容才是主要的。

为甚么要写，是次要的。而白素的说法，反倒注重为甚么要写，而不去追究内容，有悖常理得很！

白素并不理会我不满的神情，又道：“对于姬娜的事，我们知道得越来越多了！”

我“嘿”地一声：“越来越多？”

白素道：“当然还很少，但是一点一滴，总是渐渐地在积聚。”

我苦笑了一下：“看起来，姬娜比米伦太太更神秘！”

白素没有回答，我再道：“我觉得，我们循她的来路去找她，不一定可以找得到，因为我们没有任何资料可以证明她已经离开荷兰而回去！”

白素仍然不出声，我在等地的意见，可是她一声不出。等了一会，我又道：“她可能还在荷兰！我们可能走错了路！”

白素直到这时，才叹了一口气：“我觉得你对姬娜的看法，还以为她是一个普通人！”

我一听得她那样讲，几乎直跳了起来，“唔”地一声：“姬娜是地球人！这绝对可以肯定！”

白素道：“她失踪的十年中，一定有着极不寻常的遭遇。而且，我相信她一定知道戒指上的红宝石会变，所以她才留下了戒指，走了！”

我无法反驳白素的话，只好叹了一口气。

在接下来的旅程中，我们仍然不断凭所得的极少量的资料，讨论着姬娜的来龙去脉，仍然不得要领。到了里约热内卢，才一住进酒店，我就和姬娜曾经存款的银行，通了一个电话，表示要和他们负责人讨论一件事。银行的一位副经理答应接见我，我和白素一起到了银行。

我想知道的事，银行不应该向人透露，因为那有关顾客的秘密，本来我也没有抱甚么希望，只盼能得到多少资料。所以，当副经理问我“能为你们做些甚么”之后，我说出了来意：“不久之前，有一位小姐，通过贵行，汇了一笔钱到巴黎去，她的名字叫”我还没有讲出姬娜的名字来，那一位看来十分稳重，外形是典型的银行家的副经理先生，陡然退出了两步，神情极其吃惊。

这时，我们是在他办公室之中，办公室的布置相当豪华，铺着厚厚的地毯，副经理在后退之际，脚后跟踢在地毯的边上，几乎没有仰天跌倒！

虽然说南美美人，总不免冲动和动作夸张，但是也决没有理由一听得我这样说，便现出如此吃惊的神态来。

我和白素都莫名其妙，副经理在退出几步之后，伸手扶住了一张椅子的椅背：“她……她是骗子？你们是来调查她的？”

由于我在电话中，要求会见银行负责人之际，为了怕银行的负责人不肯见我，所以曾打出国际刑警总部的招牌来，我想这是此际副经理会这样问我的原因。

等到我听得他这样问之际，我不禁极其吃惊，失声道：“这位小姐，她……她做了些甚么？”

副经理已定过神来：“请坐！请坐！”

他自己坐了下来，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也坐了下来，副经理道：“这位小姐，叫姬娜·基度。”

我道：“是的！”

副经理摊开了手：“银行方面，其实也没有做错甚么，完全是照手续办

事的！”

我和白素实在莫名其妙，我道：“我不明白其中有甚么可以出错的地方，汇款到巴黎，那没甚么特别！”

副经理说道：“是的，一点也不特别，可是她动用的那笔存款……”他忽然改变了话题：“我们的银行，历史悠久，已经有一百二十多年！”

我皱了皱眉：“那和基度小姐有甚么关系？”

副经理道：“有！最初的六十年，我们仿照瑞士银行，有一种密码存款，这种户口十分特别，只要有人能说出其中任何户口的一个密码，银行方面，就当他是户口的主人！”

白素在这时，打断了副经理的话：“所谓密码，只不过是数字的组合，银行方面这样做，很容易叫人冒领存款！”

副经理道：“绝对不会，我们采取的密码，由顾客自定，一组文字，一组数字，除了存户自己，决不可能知道密码。”

我道：“那又怎么？”

副经理道：“这种户口，早在六十年前取消了！”他说着，又站了起来，走向一个文件柜，在一个抽屉中，取出一个文件夹来。

当他转过身来时，他又道：“任何银行，都会有一些存款户口，很多年而完全未曾有人来提款的，虽然银行方面，明知道再有人来提款的可能微乎其微，但还是一定要保留着这些户口。”

我和白素点点头，这理所当然。这时，我心中已经越来越奇怪，因为副经理提到的，是一种早在六十年前就已经停办了的存款方式，而姬娜不过二十二岁！她怎能动用一笔至少有六十年以上历史的存款。这真是一件怪事！

我问道：“那么，基度小姐动用的那笔存款，是甚么时候存进银行的？”

副经理苦笑了一下：“一百零三年之前。”

我陡地吸了一口气，副经理打开了文件夹，取出了一张套在透明胶夹中的文件：“这就是这个户口的存款人，当年和银行签约合同，这个合同也很怪，我不明白当时银行方面，怎么会接受这种奇特方式存款。”

我接过了那张合同，纸张早已发黄，是一种极精致的厚纸，上面的字迹，用鹅毛笔为的。

这的确是一种方式十分异特的存款。存款人的姓名是雅伦。

单是这个名字，已经很怪！当然，雅伦是一个普通名字，但是在涉及一笔大财富。而且又是在银行的正式合同上。这位存款人，他的名字就是雅伦，而并没有应该有的姓氏。

这位雅伦先生，存入的并不是现款，而是一百公斤黄金，这一百公斤黄金的质量，经过鉴定，是极其精纯的纯金。而且银行方面也同意，存户可以在任何时候，领取这批黄金，不订利息，存户在提取时，可以提取金子或照金价折算，存户在提取时，必须讲出议定的密码。

我和白素一起看完了那张合同，白素道：“那的确是一笔十分奇怪的存款，基度小姐在一百零三年之后来到贵行，你们居然还能找出档案来？”

副经理道：“档案一直在，她先说出了存户的性质和存户的姓名，然后。我和总会计主任，自档案室中取出了档案，在档案中，有密封的一个信封，封口上有当时负责人和存户双方的签名，密码就封在这个信封之中。”

副经理道：“基度小姐写下了密码，我们三个人一起验过，证明信封在一百零三年之前封好了之后，绝没有拆开过，然后，我们再一起拆开信封，

密码完全正确，在这样的情形下，银行没有理由不支付存款！”

我道：“基度小姐提走了一百公斤黄金？”

副经理道：“没有，她只提走了相当于二十公斤的钱，其余的，还存在银行中。”

我和白素又互望了一眼：“那么，密码——”

副经理道：“是的，密码，我们曾问她，是不是要更改密码，她说不必要，所以密码又封了起来，不过封口上，变成了我、总会计师和基度小姐三个人的签名。”

我冲口而出：“密码是甚么？”

我这样问，其实并不是愚蠢，而是副经理刚才说过，密码由文字和数字组成，那位雅伦先生的来历，我相信完全不可查考了，那么，从他当时选择的密码中，或者可以知道一下他的来龙去脉，所以我才会这样问的！当我话一出口，我就知道自己实在太蠢了！

果然，副经理被我的问题吓了一跳：“先生，这……密码……是极其机密的，我们曾发过誓，在任何的情形下，都不能讲出来！”

我忙道：“对不起，我未曾想到这一点！”

副经理又道：“这位基度小姐，是不是有了甚么事，所以两位才来调查？”

我摇头道：“没有甚么，只不过有关方面，想知道她财产的来源。”

我向副经理撒了一个谎，实在是因为整件事，根本无从向他解释。

副经理为人十分仔细，他又道：“银行方面没有问题，完全照手续办事。我们不问她如何知道这一百多年前开的户口的密码。只要她能讲得出这个密码，我们都照章程办事，可以任由提钱。”

我笑了笑：“当然，你放心，银行方面，一点责任也没有。”

听得我这样讲，副经理才松了一口气：“这种情形很少见的，不过既然发生了，我们自然也只好接受事实。”

我附和着他的话，自己在转着念。我们万里跋涉，来到了巴西，算不算有收获呢？正如白素所说，一点一滴累积起来。或许有助于我们了解全面的事实。

访问银行，知道了一件相当怪异的事：姬娜竟然会知道一个一百多年前在银行开设的怪异户口的密码！

我站起来，准备告辞，白素却道：“请问，基度小姐有没有留下联络地址？”

副经理道：“没有！她只是吩咐我们将钱汇到巴黎的一家银行去。”

白素道：“你完全不知道她从哪里来？”

副经理摊着手，说道：“我们不理会她是从哪里来的，只要她……”

我道：“我知道了，只要她说得出密码来！十分感谢你的合作！”

副经理现出礼貌的笑容，我和白素告辞，离开了银行。出了银行的大门，看着路上来往的车辆和人，心中有一股极度迷惘的感觉。

我们一起沿着马路向前走着，过了好一会，我才叹了一口气：“现在怎么办？我们到法属圭亚那去！”

白素抬头望着天空：“我想在这里再查一下她的行踪。”

我苦笑道：“怎么查？”

白素瞪了我一眼，道：“尚塞叔叔能够将她在巴黎的行踪找得一清二

楚，我们为甚么不可能？她到这里，一定要住酒店，一定是第一流的大酒店，我们分头行事，每一家去问，只要知道她住在哪里，对她在这里曾做过一些甚么，就可以有头绪了！如果你嫌麻烦——”

我立时道：“一点也不，我很有兴趣！”

我们一起回到了酒店，找来一份高尚酒店的名单，和一份全市的地图，我拿起一支笔，在地图中间，划了一条直线，将之分成东、西两半，然后，决定由白素去查问座落在东半部的酒店，我查另一半。数字倒是不少，白素要查的是十九家，而我要查的是二十二家。

决定了之后，我们略为休息了一下，在餐听中进食，然后分头出发。

在这时，我和白素两人，竟会犯了一个极其可笑的错误，这个错误实在不应该发生的，可是却偏偏发生了，事后想来，我们只好苦笑。在接下来的三天之中，我和白素每天一早就四出奔波，一家一家酒店接着去查问。

有名字，有她在里约热内庐的日子。只要查看酒店的旅客登记簿，就可以轻而易举，知道她曾在哪一家酒店住过。至于酒店方面是不是肯将登记簿拿出来，那更简单不过：还未曾遇到任何一个酒店职员会拒绝小费的。

三天之后，我们已经查遍了所有的酒店，可是根本没有一个旅客叫姬娜·基度！

三天之后的晚上，我和白素在酒店的餐听中喝着酒，相视苦笑。我道：“或许我们应该将范围扩大到二流酒店？”

白素：“我想过了，那有一百多家，至少要花七八天时间。”

我道：“那有甚么办法？真要是二流酒店也找不到，只好找三流酒店。”

白素道：“我在想，她是不是不住酒店，而另外有落脚处？警方说那位神秘的雅伦先生，会不会有住宅留下来？”

白素所说的，当然不是没有可能，要是这样的话，那就更没有法子查了！

白花了三天功夫而一无所获，心中十分气闷，挺了挺身子，准备招手叫侍者过来添酒，当我转身向两个侍者所站的方向看去之际，看到那两个侍者，正在争执，声音越来越大。

一个侍者神情愤怒，捏着拳，挥动着：“你太卑鄙了，怎么可以这样做！”

另一个侍者道：“为甚么不可以！我根本不是存心的，只不过她恰好在一对夫妇的后面，照片上有她，我把她那一部分放大，留作一个纪念，有甚么不可以！”

那一个道：“你不能将她的照片，老放在身上！”

另一个道：“笑话，关你甚么事？”

那一个道：“她——她——在到餐厅的时候，一直是我服侍她的，你把照片拿出来！”他一面说，一面极快地伸手进对方的袋中，取出了一张照片来，而另一个也立时伸手去抢，那一个高举着手，另一个怒不可遏，一拳就打了过去。

中拳的一个，连退了三步，站立不稳，向我跌过来，我站了起来，扶住了他，抓住了他的手臂。也就在这时，我看到了他手中的那张照片。

照片上是一个放大的少女的头部，相当蒙胧，长发，可是仍然一眼可以看出，那是一个极其出色的美女。而且，我立即在这个女郎的脸上，找到了姬娜的影子！那就是姬娜的照片！

在这一刹那间，我明白我和白素所犯的错误多么可笑！我们分头寻找，

找遍了全市的第一流大酒店，可是就是忘了自己所住的这一间！而事情居然就那么巧，姬娜在里约热内卢的时候，就是住在我们如今所住的那一间酒店！

那侍者中了一拳之后，被我扶住，一面挣扎着，一面想要冲过去打架，我紧紧地拉住了他：“经理来了！”

这句话果然有效，他静了下来，我向白素使了一个眼色，指了指他手中的照片，又对那侍者道：“你可以赚一笔外快，数目的多少，要看你是否合作！”

侍者现出奇讶的神色来，而我已不由分说，半推半拖，将他推出了餐厅去。另一个侍者以充满惊讶的神情，望着我们。

来到了餐厅外的走廊上，我才道：“你手中拿的，是基度小姐的照片。”

侍者的神情讶异莫名：“是！你——认识她？”

我“哼”地一声：“我认识她？我就是为她而来巴西的！”

侍者眨着眼，一时之间弄不明白我意欲何为，我一伸手，自他的手中，将照片取了过来，仔细地看。照片上的姬娜很蒙胧，但是毫无疑问，是一个极其出众的美女，难怪见过她的人，印象全那么深刻，连珠宝公司的保安主任祖斯基，提到她的时候，都可以使人明显地感到他是在暗恋着她，而酒店的两个侍者，甚至可以为了——一张相片而打架。

侍者看到我盯着相片看，几次伸手，想取回相片，可是又有点不敢，我将相片还了给他：“问你几个问题，每一个问题，我觉得满意了，你可以获得十元美金！”

侍者有点喜出望外，连连地点头。

我的第一个问题是：“基度小姐住在这里的时候，住在哪一号房间？”

在这里，把事情简化：我和侍者的对话，以及我们向酒店侍女和其他有关人等查问姬娜在这间酒店中的行动的结果，放在一起叙述，而不将过程再覆述一遍。

姬娜在这间酒店，一共住了三天。

在这三天之中，她曾外出过几次，酒店专用车的司机，说她曾到过几次银行，到过航空公司的办事处，也到过一处她不应该去的地方：一家殡仪馆——不过情形和在巴黎的时候不同，她在那家殡仪馆中，显然未曾得到甚么帮助，司机说她进去了之后不到五分钟就走了出来。在这一点上，我们知道她急于想要保存处理的那具体体，那个人是在她到巴西之前，已经死了。这具神秘的、需要用专家方法保存的确体，在整件神秘的事件中，可能占有重要的地位。

姬娜离开酒店，到飞机场去，也是那位司机送去的，时间也正吻合。

姬娜住在酒店的时候，常在酒店的餐厅中出现。据侍者说，她一出现，上至餐厅主管，下至扫地小厮，以及顾客，每一个人都为她的美丽所吸引，不知道有多少男人和她兜搭，但是她对每一个人，都是不理不睬，甚至连看也不看上一眼。看她的神情，好像是满怀心事。

那侍者在餐厅中一共见过她五次，每一次，她除了点菜之外，没有说过其他的话，但即使是这样，也足以令侍者神魂颠倒。

姬娜所住的那一层酒店房间的女侍，别说她在几次进了房间，收拾房间之际，都看到姬娜在写信——当然，我们知道姬娜并不是在写信，她是在写着那一叠文稿的一部分。可恨的就是我们根本无法明白她写的是甚么。可以肯定的是，她所写下的东西，一定极其重要！而且，她也想我知道，不然，

在她再度失踪之前，不会寄了给我。

女侍说的有关姬娜的事中，有一件，十分值得注意。女侍来自巴西北部的一个乡村，那个乡村，十分接近法属圭亚那边境，和法属圭亚那的边境小镇奥斯卡，只不过一河之隔，隔着的是奥埃保格河，这条河的河水十分平静，普通的木船，就可以用来渡河，那女侍在家乡的时候，也经常渡河过对岸去。

那女侍说，有一次，她在收拾房间的时候，听得姬娜在自言自语，用的是圭亚那地方一种土人的语言，女侍不是十分听得懂，只能听懂一点点，姬娜在不断地自己问自己：怎么会？怎么会这样？

女侍当时就问：小姐，原来你是从圭亚那来的！姬娜呆了一呆，点了点头。女侍有点他乡遇故知之感，接着和姬娜谈论她所到过的法属圭亚那和巴西边界的几处地方。可是姬娜听了，却全然无动于衷，只是在侍女说了大半小时之后，才冷冷地道：“你说的那些地方，我没有去过，我是从帕修斯附近来的。”

从女侍的口中，得到了一个地名：“帕修斯”，这真是重要之极的一个发现。

我们本来就准备到法属圭亚那去，可是我们根本不知道姬娜来自法属圭亚那的哪一部分，而如今，我们有了一个地名！

在这里，我必须简单地介绍一下圭亚那这个地区，圭亚那在南美洲北部，是世界上并不为人注意的地区。整个圭亚那，分为三个部分，自西至东，是圭亚那，荷属圭亚那，法属圭亚那。那是一个未开发的地区，我对它的地理，也不是十分熟悉。

所以，我一听到女侍那么说，我立时问：“帕修斯，在圭亚那的哪一部分？”

女侍摇着头：“我也不知道，先生，我也不知道！”女侍不知道，那并不要紧。姬娜是从这个地方附近来的，只要到了法属圭亚那，又有地名，一定可以查出这个地方。

我和白素十分兴奋，一点一滴，我们又得到了不少有关姬娜的资料！

## 第五部：四十年前探险队的奇遇

我们和女侍的谈话告一段落之后，白素去准备飞往法属圭亚那的手续，我找到了一本极详尽的地图，翻到了法属圭亚那部分，很快就找到了帕修斯这个地方。

女侍说，姬娜曾说过，她是从帕修斯附近来的。而帕修斯，是圭亚那中部一个不大不小的城市。法属圭亚那是一个未开发的地区，腹地全是沼泽和原始森林，根据地图上所提供的资料，帕修斯约有居民六千人，附近有不少土人部落，而连绵的森林，使得这个地区，成为世界上最神秘的地方之一，极少有人前往。

我一面看，一面心中在想：姬娜到那地方去干甚么？

即使是最有经验的探险家，携带着最完善的设备，也不能保证自己的



生命，在这种原始、蛮荒的地方，可以维持多久！

在我所找到的资料之中，只有一个探险家，曾顺着阿邦纳米河，到过这条河流的下游，那是法属圭亚那最中心部分，可是他在探险完毕之后的归途上，患上热病而死，他探险的记录，并没有出版，只有手稿，存在巴黎一家地理学会的资料室中。

在提到这位探险家的记载时，书上有如下一段文字：这位探险家伦蓬尼，是一个极其出色的旅行家，到过许多法国在非洲、太平洋的属地。法属圭亚那的旅程，对他来说是一项挑战。但是他显然未能通过这项挑战，因为在他死后，探险记录经过很多审阅，审阅者包括许多权威人士在内，都一致认为，伦蓬尼在出发之前，可能已经染上了热带黄热病，因之神智糊涂，他所作的记录，全然是不可靠的胡言乱语。因为这个缘故，尽管伦蓬尼在临死之前，曾要求一定要将这次探险的记录整理出版，但是他的朋友决定不予出版。

决定不出版伦蓬尼最后一次探险经过的理由是为了保持他的名誉，因为出版了，不会有人相信伦蓬尼所记载的是事实，而当作是热病发作之际的胡言乱语。

看了这段记载之后，我不禁心痒难熬，真想看一看这位探险家伦蓬尼的手稿，记载着甚么事。

世上有很多事情，超乎这一时期人类的知识范围以外。凡有这样的事发生，就容易被人冠上“胡言乱语”的帽子。这是人类掩饰自己无知的最好方法，简单而方便！

当时并未曾想到伦蓬尼的探险，会和以后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有联系。我记下了书上所成，存有手稿的那个地理学会的会址，准备以后有机会时，去看看那份不获出版的手稿。只是好奇，我在图书馆逗留了相当久，才回到酒店。白素已经等得很不耐烦，她一见到我，忙道：“快走！四十分钟之内，我们如果不赶到机场，就得等上三天，才会再有飞机！”

我笑道：“别紧张，你知道帕修斯在甚么地方？在法属圭亚那的中心！而法属圭亚那唯一的飞机场在大西洋沿岸，我想至少还有好几百公里的途程，我们要使用原始的交通工具！”

白素镇定地道：“如果姬娜能够从她所住的地方，到大西洋沿岸去，我们也可以到达她所住的地方！”

我没有说甚么，白素早已收拾好了行李，我们离开了酒店，赶到机场。

那是一架不定期的航机，四引擎，残旧不堪，而且显然超载，连乘客的机舱中，也堆满了各种各样的货物。

在这样的飞机上，当然不能期望会有太好的服务，只希望它能够平安到达目的地，已经算是很不错的了。飞机一直向西北飞，在圣路易加油，在贝林加油。再起飞之后，下一站就是我们的目的地。

在两处停留期间，都有新的搭客加入，机舱之中，挤得可以，一个神父侧着身走过来，在木箱上坐下，我看到这位神父已经在六十以上，走路也有点摇摆不稳，所以站了起来，准备让座位给他。

神父拒绝了，他道：“谢谢你，孩子，任何地方都是上帝的怀抱，对我来说，完全一样！”

飞机飞得相当稳，没有多久，我就朦朦胧胧睡着了。我想，大约是在我将睡而未曾熟睡之间，我的左肋，突然被人重重撞了一下。

我立时睁开眼来，向左望去。看到白素一脸惊讶的神色，向我身边指了一指，我转过头去看，我也呆住了。

在我身边，那位老神父正在全神贯注地念着圣经。令我吃惊的是，我看到神父一面在念圣经，一边手中，拿着一个书签，那书签的本身，也没有甚么奇特，大约宽两公分，长十馀公分，是蓝色的卡纸，上面有一条蓝色的细丝带。神父的眼力可能不很好，他一面用心读着圣经，一面要用书签来作指示，顺着一行文字移动，以免念错下一行。

那书签令我震动，我相信那也是白素突然之间将我撞醒的原因。

在那书签上，有着两行字。那两行字，就是我和白素，称之为“米伦太太的文字”的那一种！

一定就是那种文字。连日来，我对这种文字，虽然一个字也不懂，可是对于它们的形式，却已十分熟悉，甚至闭上眼睛，也可以看到那些圆圈、三角形，在我的眼前不断地跳动着。

而这时，我毫无疑问，可以立即肯定，神父手中书签上的文字，就是米伦太太的文字！

我迅速和白素互望了一眼，这时候，因为紧张，而喉咙有点梗塞，先要咳嗽几下，清了清喉咙，才道：“神父！”

要命得很，这位神父，不但目力不济，可能还有相当程度的耳聋，等我叫到了第六声，而且越来越大声，以致令得其余人都向我望过来，以为我犯了甚么大罪，急不及待要向神父告解之际，神父才抬起头来。

一看到他抬起头来，我忙道：“神父，你这枚书签，是哪里得来的？”

神父一听得我这样问，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现出一种极其虔诚的神情来，盯着我，过了好一会，才说道：“孩子，你为甚么这样问？”

我一时之间，不知如何回答才好，我只是想到，神父的态度如此异特，那枚书签，一定非同寻常。在我不知如何回答之际，白素已欠过身来：“因为这上面的文字，神父！”

神父伸手，在那两行字上，慢慢地抚摸着。当他在那样做的时候，神情不胜感慨之至。

我忙道：“神父，你可认识这种文字？这上面的两行字，代表着甚么？”

神父的神情更严肃：“这两行字，代表着上帝的语言，孩子！”

我呆了一呆，“上帝的语言”这样的话，出自一个神职人员之口，自然太空泛了些，难以满足我的要求。我也不准备反驳他，只是问道：“那么，上帝通过这两行文字，说了些甚么？”

神父缓缓摇着头：“四十年来，我一直想知道上帝在说甚么，可是抱憾得很，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上帝要向我说甚么！”

他讲到这里，放下了圣经，双手扬了起来，也抬头向上，大声祷告了起来：“全能的上帝啊，我每天向你祈祷，你为甚么不给我答案？”

我苦笑着：“神父，如果你四十年来，一直得不到回答，那么，你怎么知道这两行字，是上帝的语言？”

神父喃喃地道：“我知道！”

他的声音虽然低，可是语气神情，都十分坚定。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心中充满了疑惑。白素道：“神父，请问，这书签你是从哪里得来的？”

神父十分感慨，道：“四十年了，从来也没有人问过我这枚书签是从何而来的，只有你才问起，是上帝使者给我的！”

我道：“你是在甚么情形下，遇到上帝使者的？”

神父道：“四十年前，我是法国南部乡村一间学校的地理教师，为了想转换环境，我离开了乡村，到里昂，参加了一个探险队。这个探险队的目的地，是法属圭亚那中部的阿邦纳米河。”

我呆了一呆，事情奇得很，我刚看过有关的资料之中，就有这样一个探险队的记载！

我忙道：“这个探险队的领导人叫伦蓬尼？”

神父一听得我这样说，刹那之间，神情又是惊讶，又是激动，又是不信，当真是百感交集。

过了好一会，神父才道：“感谢上帝，居然还有人能够叫得出他的名字来！我以为他早已给所有人遗忘！唉！他如此出色，真不明白他为甚么会这样短命，真可惜，真可惜！”

我又想催他，可是白素拉了拉我的手，不让我打断他的话头。

神父在感叹了好一会之后：“伦蓬尼先生是领导人，团员一共只有三个人，连我在内，还有二位，说起来很可笑，是一个犯了通缉罪的酒保。为了逃避，才参加了探险队。一到圭亚那，他就溜掉了，所以，实际上，队里只有我和伦蓬尼先生两个人。”

机舱中其馀的人，本来听到神父曾从“上帝的使者”处得到过东西，都很有兴趣在听着，但是神父只管唠唠叨叨探险队的事，他们显然没有兴趣，便又各自去做各自的事情，只有我和白素，还全神贯注地听着。

神父继续道：“我们雇了向导，出发探险——”

我怕他将探险的经过说得太详细，且道：“神父，关于伦蓬尼先生探险的经过，我在一本书上看过。我想知道你如何从上帝的使者手上，得到那枚，你说代表上帝意思的书签！”

神父一听得我这样说，突然极其高兴，握住了我的手，道：“伦蓬尼先生的探险记录，已经出版了？”

他兴奋得在这样讲的时候，声音有点发颤。

我道：“没有，没有出版。据说，记录不可靠！”

神父陡地激动了起来，大声道：“可靠！百分之一百可靠！只不过没有人相信！”

我陡地想起了我看的那本书中的记载，也一直强调伦蓬尼的探险记录，是“热病中的胡言乱语”，那是不是意味着，伦蓬尼的探险过程之中，曾经遇到过甚么不可思议的事？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如今遇到了仅有的两个探险队员中的一个，真是获知其间真相的最好机会了。

我初步将伦蓬尼探险的奇遇，和姬娜的怪遇连在一起，因为姬娜用米伦太太的文字，写成了一大叠稿件。而神父的书签上，也有米伦太太的文字！两者之间，一定有联系。

我心情极之紧张，但是又不能心急，一定要听神父讲他们四十年前探险的经历。

我看出神父似乎很激动，所以我安慰他道：“神父，如果将探险过程中特别事件告诉我，我一有机会，就去看伦蓬尼先生的手稿，而且，努力促成它的出版。”

神父双手握住了我的手，摇着：“那真是太好了！唉，这四十年来，我

曾向很多人讲起我的遭遇，可是全然没有人相信我！”

我点头道：“有时候，人不容易相信他们从来也没有接触过的事！”

神父显得很兴奋：“就是这样，当时，我和伦蓬尼先生也以为自己患了热病——虽然他后来真的犯了热病，但那是以后的事！”

我单刀直入：“请你告诉我遇到的不可思议的事。”

神父吸了一口气：“我们遇到了上帝的使者！”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白素道：“请你讲得具体一点！你们遇到了上帝的使者？是

使者亲口告诉你的？”

神父道：“不，使者向我们讲了很多话，可是我和伦蓬尼先生，都听不懂上帝的语言。”

白素道：“照这样说来，你们遇到的，只不过是一个操你们听不懂的语言的一个人！我相信，使者的外形，和人一样？”

神父连声说道：“不！不！不！”

我有点骇然：“不？那是甚么意思，使者的外形——是甚么样的？”

神父道：“使者的样子是那么高贵，他——简直美丽得像是雕像！他的头上有一圈光芒，他身上的衣服，也闪闪生光。而最重要的一点，唉，我和伦蓬尼先生，亲眼看到他从天上飞下来！他真是从天上飞下来的！”

神父在说到这里的时候，捉住了我的手，用力摇着，像是唯恐我不相信。

我吸了一口气：“这并不算太稀奇。”

神父睁大了眼望着我，像是当我是患了热病一样。我道：“我慢慢向你解释，你再说下去。”

神父停了片刻，才又道：“当时，我们只有两个人，在河边，离我们扎营的地方，约有半里，伦蓬尼先生有着各方面的兴趣，他提议趁着夜晚，去捉一种体型十分大的萤火虫，我们沿河走着，看到有一点亮光飞过来，当时我还和伦蓬尼先生开玩笑：“不会有那么大的萤火虫吧！”我的话才一讲完，那一点亮光来得好快，一下子就来到了眼前，光亮照得我们两人连眼也睁不开来，那情形就像圣经上所说的一样！”

当神父在说的时候，白素在我的手背上划着，我感到她划出了三个字：外星人！

我立时点了点头。

事实上，当我一听到神父提及“上帝的使者”自天上飞下来，而头上又有光芒等等时，我已经想到这一点。所以我才向神父说这并不算太奇怪。一个外星人，来到地球上，这种事，实在不值得大惊小怪。

我和白素交换了意见，并没有打断神父的叙述。神父继续道：“当时，我和伦蓬尼先生，简直吓呆了！那时，我只是一个普通的教徒，和很多普通人一样，伦蓬尼先生则比较虔诚。我目瞪口呆，他则喃喃地道：『使者，那一定是上帝的使者！』”

我点头道：“原来那是伦蓬尼先生说的！”

神父道：“是的，我也立即同意了他的话。使者飞到了我们的面前，自大约一百尺的高空，落了下来，向我们说了一连串的话。他所讲的话，声调优美，可是我一句也不懂。伦蓬尼先生到过世界各地，精通很多种语言，也一样听不懂。”

神父讲到这里，叹了一口气，默然片刻，现出很难过的神情。

片刻之后，他才又道：“这真是我们的不幸。当时的情形，使者分明很想我们和他交谈，伦蓬尼先生也用了他所能讲的语言，可是上帝的语言，毕竟不是我们所能了解！使者在我们交谈了半小时之后，现出十分失望的神情，突然升空，飞走了！”

神父扬起了他手中的书签：“当使者飞上天空之际，我看到天上落下了这个来，我看着它飘下来，伦蓬尼先生也看到，我们看着它飘下来，一起跳起来去接，我的个子比较高，而且那时年轻，跳得也高，所以给我接到了。我忙问：『这是甚么？』伦蓬尼先生道：『看来像是一枚书签！』我们立即发现那上面有字，我兴奋地道：『使者因为我们不懂他的语言，所以留下了文字！』伦蓬尼先生也极兴奋：『是这样，一定是这样！我要向全世界宣扬这件事！』”

我皱了皱眉：“结果，就在他的手稿之中，记述了这件事？”

神父道：“是的。不但记述了这件事，而且，由于他精于绘画，所以凭他的记忆，画出了上帝使者的样子，当他画好之后，他给我看：『你看像不像？』我一看之下，就道：『像极了！简直比摄影还像！』他显得十分高兴。也不再探险，开始归程。”

神父讲到这里，又叹了一口气：“唉，想不到在遇到了上帝的使者之后，我们的运气，真是坏透了！我一直不明白为甚么会这样？使者不是明显地想告诉我们一些甚么吗？他的出现，一定是想通知我们，向世人宣布他的来临，可是我们为甚么会这样坏运气呢？”

我有点吃惊：“你们又遇到了甚么？”

神父苦笑道：“雨！一连三天的大雨！”

我不禁吸了一口气，在热带森林之中，一连三天大雨，极其可怕，大雨可以令得前进的途程，每一步都变成死亡陷阱！

但是，我立时又听出了不对头的地方，我道：“神父，伦蓬尼先生是一个经验丰富的蛮荒探险家，他不应该选择雨季去探险的！”

神父摊开了双手：“不是雨季！我们出发之前，搜集过极完整的气象记录，这地方，在那季节，从来也没有过下雨的记录！”

我点了点头：“突如其来的天气变化！”

神父道：“是的，伦蓬尼先生归心如箭，我们冒着大雨，艰难地前进，总算出了森林，到了帕修斯，在那七八天之中，我们的身上，没有一处地方是乾的，我年纪轻，可以抵抗得住，伦蓬尼先生却不行了！在最后一天，他已经开始发烧，到了帕修斯，他完全病倒了，他在病床上躺了三天，就……就被上帝的使者召去了！”

神父长叹了一口气，又默然半晌，才道：“我奉他的遗命，将他的文稿带回法国，找到了资助探险的地理学会，连同那枚书签、画像，一起呈上去，过了一个月，地理学会的负责人告诉我，他们不准备出版伦蓬尼先生的遗着。尽管我愿意郑重发誓，他们也不接受我的誓言。我没有办法，只好要回了那枚书签作纪念，这许多年来，它一直陪着我！”

神父又停了一停，望着我和白素：“那上头有文字，你们看，这一定是含有深意的文字，而绝不是花纹，使者一定想对我讲甚么，而我无法了解！于是我进了神学院，在结业之后，志愿到圭亚那！我在帕修斯主持一个教堂，已经三十多年了！”

神父松了一口气，表示终于讲完了他的经历，他问我：“你相信我的话？”

我道：“绝对相信！”

神父再松了一口气，白素问道：“这许多年来，你有没有再到遇见使者的地方去过？”

神父苦笑着：“非但去过，而且我还在那地方，建造了一个小教堂，在那个教堂中，我住了很久，大约是三年，希望能够再见到上帝的使者——”

他讲到这里，现出了悲哀的神情来：“尽管我日夜祷告，可是没有机会再见到使者。”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我相信，在那一刹那间，我们的心中，都有相同的问题，白素向我示意，由我来发问。我吸了一口气：“神父，你在见到『天使』的地方，可曾遇见过一个十分美丽的墨西哥少女？”

神父眨着眼，显然他一时之间，不明白我这个问题是甚么意思。我又补充道：“这个少女的名字是姬娜，她到那里去的时候，只是一个小女孩。”

神父的神情更疑惑，摇着头：“没有！那地方十分荒凉，连土人都很少去，自从四十年之前，我们的探险队之后，也没有人去过。”

我听得神父那样讲，十分失望，神父望着我们：“两位是……”

白素道：“我们要去找一个人，她是一个美丽的墨西哥女郎，从帕修斯附近来的，叫姬娜·基度。”

神父认真地想着，过了好一会，他才又摇头道：“不，我不知道有这样的一个人。我在神学院毕业之后，三十多年来，一直住在帕修斯。帕修斯如今的人口是六千人左右，我曾替其中的四千人洗礼，认识当地的以及附近几个村落中的人。”

能在这架飞机上遇到这位神父，可以说是我们的运气。可是对于寻找姬娜，并没有多大的帮助。甚至，还减少了我们找到姬娜的可能性，因为神父在那附近住了那么久，却根本不知道有姬娜这个人！

或许是我与白素的神情，都表示了相当的失望，神父反倒安慰我们：“两位要找的人，如果真是在帕修斯居住的话，我一定可以帮助你们！”

白素忙道：“是的，我们正需要你的帮助！”

认识了神父之后——神父是有名字的，他也告诉了我们，但是坚决嘱咐我们，不论在任何情形之下，他都不喜欢被人提及姓名，所以，我自始至终，只称他为神父。在认识了他之后，法属圭亚那的行程，变得容易得多。下了飞机之后，神父的一个助手在机场接机，那是一个热衷神学的青年人，由他驾着一辆吉普车，我们直驶向帕修斯，一路上，每经过镇市、村落，神父都下车，为当地的居民祝福。

这样，使我们的行程耽搁了不少时日，八天之后，到达了帕修斯，我和白素就在神父主持的教堂中。在接下来的日子中，神父带着我们，在帕修斯逐户访问，想知道是不是有人认识姬娜。

## 第六部：十年前出现的神秘少女

第六天，就有了收获，那一天，我们访问了一个杂货店的老板，那老板大约六十岁，他的杂货店，开设已有好几十年，一当我们提起姬娜的时候，他就道：“是的，那个神秘的少女！”

我和白素喜出望外，道：“神秘的少女，你说她神秘，是甚么意思？”

杂货店老板有点忸怩，而且神情也略现紧张，在我将同样的问题，问了第二遍之际，他才搓着手，道：“印地安人，有许多古老的传说——”

我一听他忽然牛头不对马嘴，说起印地安人古老的传说来，不禁有点不耐烦，白素向我使了一个眼色，示意我别打断他的话头。

杂货店老板在讲了那一句之后，又迟疑了一阵，才道：“那些古老的传说，有的——有很多是和鬼神有关的，我记得，从十年前开始——”

我和白素趁杂货店老板又迟疑着不说下去之际，互相握了握对方的手。因为他说的十年前，那正是姬娜在墨西哥神秘失踪的日子口

老板望着神父，在胸口画了一个十字：“神父，请原谅我，这件事，我从来也未曾对任何人说起过，而且，”他苦笑着，“就算说了，也不会有人相信！”

神父喃喃地道：“是的，很多事情，说了也不会有人相信。”

老板又道：“我一直独身，住在店后，十年前有一个晚上，正是月圆之夜，我在睡梦中，被一阵连续不断的拍门声弄醒，我起来，穿过店堂，去开门——”

老板一面说着，一面指着店堂。这时，我们正是在他的店堂之中，我相信这狭窄的，杂乱无章，堆满了各种各样货物的店堂，十年来一定没有多大改变过，我也完全可以想像当时，他从店堂后面的房间中，穿过店堂去开门时的情形。

杂货店老板在停了片刻之后，继续说道：“我来到了门口，一打开门，就看了隐儿站在门口。”

我呆了一呆：“隐儿？那是甚么意思？”

神父插了一句口：“隐儿是本地的土语，意思是一种神秘的精灵。”

我“哦”了一声，还是有点不明白，老板神情很不好意思：“我一打开门，看到的是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女孩，极美丽，站在门口，是一个我从来也未曾见过的小女孩。我以后一直在见她，但是她从来也未曾告诉过她叫甚么，我也没有问她，只是在我心中，当她是一个神秘的精灵，所以心里叫她『隐儿』。”

我道：“不论你叫她甚么，我相信她就是我们要找的人，接下来的情形怎么样？”

老板道：“当时我心中奇怪之极，我在帕修斯出生，居住了几十年，这是一个小地方，很少有外地来的人，我认识在这里居住的每一个人，可是从来也没有见过她。我第一句话就问：“小姑娘，你是从哪里来的？””

白素道：“这个小姑娘的手上，戴着一只红得异样的红宝石戒指？”

老板点头道：“是的，她一直戴着那只戒指，当时，她扬着手，开口说话，我就已经看到，她道：『我想买一点东西，对不起，吵醒你了！』当时，我心中极其疑惑，可是我却没有再问下去，我只觉得她既然出现得如此神秘，我就不应该追问她的来历！”

老板讲到这里，向我和白素望了一眼：“两位是不是觉得我很蠢？”

我没有反应，白素道：“一点也不蠢，不追问她的来历是最聪明的做法，”

在我们中国有一些民间传说，和你的遭遇相类似，有美丽的女人，午夜拍门，要求购买物品，结果商店的老板好奇心太浓，暗中跟踪前来购物的神秘女人，结果，神秘女人消失在墓地，跟踪者吓得生了一场大病！”

我听得白素这样讲，又好气又好笑。白素所讲的，是中国民间故事中最普通的一种传说，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之下，忽然讲起只该讲给小孩子听的传说，有点滑稽。

老板神情极为严肃、紧张，不断在胸口画着十字，喃喃地不知在说些什么，或许是在庆幸他自己并未曾去跟踪不知来历的人！

这时，我心中也在迅速地转着念，疑问一个接着一个而来。

从杂货店老板的叙述之中，至少可以肯定了一件事：十年前，姬娜在墨西哥突然失踪，的确是来到了帕修斯。

这就已经够奇怪的了，从墨西哥到法属圭亚那，并不是一个短距离，而且，旅程所经之处，是世界上充满了危险的地区之一。一个十二岁的小女孩，且不说她为甚么要来，她如何来的，已经是一个百思不得其解的大疑问。

帕修斯如此之冷僻，决不应该在一个久在东方居住的十二岁小女孩的知识范围之内。也就是说，她知道有这个地方，已经是一桩怪事，她到这里来，为了甚么？就算是假设一千条理由，只怕也没有一条，可以解释得通！

白素问道：“她要买些甚么呢？”

老板吸了一口气，白素刚才讲的“故事”，在他的心中，显然造成了相当程度的恐惧，是以白素一问之下，他反问道：“她……她是鬼魂？可是……这些年来……她不断地长大……到最近，她已经不是小女孩，而是少女了！”

白素笑了笑：“别害怕，我的意思只是说，一个人好奇心太强烈，没有好处，有很多事，还是别去寻根究底的好！她绝对是人，当然会随着时光逝去而长大！”

老板松了一口气，再在胸口画了一个十字，才道：“她第一次要买的东西很普通，一袋面粉，一包盐，还有一块腌肉，大约二十磅东西，大多数是食物，还有一点杂物，可是她却订购了一件十分古怪的东西。”

老板讲到这里，连神父也被引起了兴趣：“订购甚么？”

老板道：“她给我一张纸，上面有这件东西的型号，我也不知道那是甚么，她告诉我，要我写信到美国一家工厂去订购，并且给了我钱，我答应了她。三个月后订购的东西才寄到，我偷偷拆开来看了看，也不知道是甚么，后来问人家，才知道那是一具小型的示波仪。”

我吸了一口气：“示波仪？”

老板道：“是的，示波仪！”

我道：“是一种仪器，看起来有点像电视机，有一个小小的萤光屏，萤光屏外，有着方格的刻度，在面板上，还有许多掣钮的那种东西。”

我一面说着，一面顺手取过柜上的纸笔来，大致画出普通示波仪的样子来。

我一面说，老板就一面点头：“正是！正是这样的东西。当时我不知那是甚么，也曾画了下来，后来向人家问起，当时我画的草图还在，你等一等，我去找出来给你看！”

他说着，转身向内走去。

这时候，我实在不知道自己应该向哪一方面去想才好！一具示波仪！姬娜要一具示波仪，有甚么用处？



老板不一会，就从店后出来，手中拿着一张纸，纸上有着示波仪的草图，他画得十分详细，连面板上各个掣钮旁的文字，也照写了下来。我看到这张图，就可以肯定这是一具相当精密、双线扫描示波仪，最高频率，达到五十万赫斯。

这种精密的仪器，普通来说，只应用在一些精密的工业制作测试上。一个十二岁、神秘地由墨西哥来到帕修斯的小女孩，要来有甚么用？

我向白素望去，白素摇了摇头，显然她的心中，也只有疑问，没有答案。

老板又道：“我估计，她买去的食物，至多足够她一个月用，所以在一个月之后，就一直等着她来，可是她却一直没有来，订购的东西寄到之后，她也没有来。一直到半年之后，一个晚上，我才又被拍门声弄醒，我连忙跳起来，打开门。又看到了她。这一次，她却并没有买甚么，只是拿走了示波仪，我一再问她是不是还需要甚么，她才又买了一只洋娃娃。”

神父喃喃地道：“真是怪极了，难道你一点也不关心她，问她是从哪里来的？”

老板苦笑了一下，道：“我……心中将她当作了是『隐儿』，我也问过，她甚么也不回答我，所以找不敢再问下去。”

我忙道：“以后呢？”

老板道：“在她第二次出现之后，我曾经多次在镇上打听她的下落，可是一点结果也没有。自从那次之后，她不时出现。”

老板道：“每次总是在深夜，拍店门。有时隔一个月，有时隔三个月，来买些杂物、食物。每次，我当她离开之后，关上门，在店门的缝中看她向外走去，走到那街口，就转过去，看不见了！”

老板指着店铺门外，我看到他指的那个街角。

老板又道：“好几次我想跟出去看她究竟到甚么地方，但总提不起勇气来。她一年一年长大，为了她，我订了不少美丽的衣服，有一些，她很喜欢，一看到就买了去”

他讲到这里，我才陡地想起了一个问题来：“她用甚么货币和你交易？”

老板双手紧握着：“是的，我应该说出来，她用来买东西的是一种金币，我从来也没有见过这种金币，但是我可以肯定，那是金币！”

“一种从来也没有见过的金币！”

我立时想起米伦太太的遗物之中，就有几枚这样的金币，我向老板望去，老板道：“我不知道这种金币的价值，但是她告诉我，那很值钱，我就相信了她，她每次都给我一枚，有时大一点，有时小一点，我也从来没有拿去兑换过，一直保留。”

我大是兴奋，忙道：“你一直留到现在？”

老板却摇了摇头：“不，最后一次，她深夜拍门，见了我之后，道：“我知道我给你的金币，你一直保留着，现在我想赎回来——”

我忍不住插言道：“那是甚么时候的事情？”

老板道：“是五天之前！”

“五天之前”！

这是我和白素无论如何未曾想到过的一个答案！

五天之前！那也就是说，姬娜已经回来了！从荷兰回来了！

她是不是知道我们一直在追踪她？而如今，她又隐藏在甚么地方？无论如何，五天之前，姬娜曾在帕修斯出现过，这是一个极其重大的收获！

老板道：“她给了我很多美钞，多得我几乎不能相信，然后，她取回那些金币，又留下了一张订购单，就离去了。”

我听到这里，心头更是怦怦乱跳，兴奋得难以形容！姬娜五天之前，曾来见过这个杂货店老板，并且还留下了订货单！那也就是说，她会回来取货！那更是说，就算我们用最笨的办法，就在这间杂货铺中等，就总有一天，可以等到姬娜的出现！

本来是茫无头绪的长途跋涉，一下子变成了有肯定的结果，心中许多大大小小的谜团，都可以因此而解决，那自然令人兴奋之极！

神父也显得很高兴，说道：“我们可以见到这位神秘的少女了！”

老板却用一种担忧的神情望着我们，我知道她的心意，安慰他道：“你放心，我在十二年前就认识她，她最近还寄过一样极其重要的东西给我，我们和她的好朋友，她一定很乐于见到我们的！”

老板的神情，疑信参半，我道：“她有没有约定甚么时候来取货？”

老板并不直接回答我这个问题，只是道：“虽然她从来也没有要求我别在他人面前提到她，可是我却一直感到我不应该随便向人说起她，如果她知道了……我向你们说起她……我……”

白素道：“请你相信，我们是她的好朋友！”

老板的神情仍然十分疑惑，我也知道，单是这样说，很难令人相信我们和姬娜是好朋友，是以我又补充道：“我们已经很久没见面了，而我们相信，在这些日子之中，在她的身上，一定曾发生过极其神秘的事情，我们正想找出究竟是甚么事！”

老板喟叹了一声：“我不知道自己是做对了，还是做错了！”

他的这个问题，没有人可以答覆，我们静了片刻，白素才道：“这次她订购的是甚么？”

老板道：“是许多化学用品，我也不知她要来干甚么用。”

我道：“单子在么？”

老板迟疑了一会，才拉开抽屉，拿出了一张单子来，交给我，我和白素一看，就呆了一呆。事实上，我们只看到了其中一项“甲醛十加仑”，就已经立时联想到了姬娜在巴黎，曾经拜访过一个殡仪专家，研究如何保存尸体的方法一事。

甲醛，正是用来浸制标本用的一种化学药品！

那等于已告诉了我们：有一具体体和她在一起。

自然，尸体不会一开始就是尸体。尸体在未死之前，是人，那么，这十年来，她是不是一直和这个人在一起呢？

问题越来越扑朔迷离，这些问题，除了和姬娜会晤之外，没有别的解决方法，所以我忙问道：“她有没有和你约定，甚么时候来取这些货物？”

老板道：“我们这里是小地方，交通很不方便，她要的那些东西，我估计至少要一个月才到，我约了她四十天之后来取。”

我知道这件事，非事先说明不可，是以我立时道：“到时，我想在你的店中等候她！”

老板现出了一种无可奈何，犹疑不决的神色来：“要是隐儿发了怒，那……我……”

我大声说道：“她不是甚么『隐儿』，是人，而且，她决不会发怒，见到了我，只会高兴！”

白素也道：“如果她发怒，也决不会怪你，让她怪我们好了！”

老板的神情十分害怕，十分不自然，他并没有答应我们的要求，只是摊着双手，作出一种十分为难的神情。我也不再向他多说甚么，反正我知道姬娜到那时一定会来，就算老板坚持不让我们在店里等，我们在街上等，也是一样可以见到姬娜的！

当时，我和白素两人，都兴奋莫名，虽然我们感到，三十多天的时间未免太长，但是当知道若干时日之后，一切谜团就可以有肯定的答案之际，等上三十多天，也不算甚么了！

正因为我们两人的心情十分兴奋，是以我们都忽略了十年来，在杂货店老板心目中，造成了“隐儿”地位的姬娜，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在，我们没有料到这一点，这是我们的失策。

当下，我们和神父一起回到教堂，神父问道：“那位少女，究竟怎么了？”

我道：“神父，你或许不相信，但是对整件事，我已经略有概念，四十年前你遇到的上帝的使者，其实并不是甚么上帝的使者！”

神父一听得我这样说，立时脸上变色，说道：“孩子，一定是！”

我本来想告诉神父，他所谓“上帝的使者”，其实是一个和米伦太太同一个地方来的人。他会飞，会发出光芒，那多半是一具十分进步的个人飞行器之类的东西。

这个人，可能十年来一直和姬娜在一起，而且，他多年已经死了！

我本来想将自己的推测说出来，可是看到神父对他的信仰是如此之坚定而不可侵犯，所以我突然之间，改变了主意：“是的，我说错了！”

神父谅解地拍了拍我的肩头，我说道：“我想到你遇见上一使者的地方去看看，需要多少时间？”

神父“哦”地一声，道：“需要三天。不过，我不能陪你去。我已经离开了一段时间，有很多事要处理。”

我道：“那不成问题。事情，我认为已解决了，只不过是时间问题而已，你给了我太多帮助，我们实在不知如何感激你才好！”

神父的神情很感慨：“不，我应该感谢你们，四十年来，只有你们肯相信我讲的话。”

他讲到这里，略顿了一顿，说道：“请问，你们要找那个神秘的少女，是不是和我曾遇到过的上帝使者，有甚么直接的关系？”

我想了一想，才道：“可能有一定的关系，但是我们还不能肯定。”

神父点着头：“我可以给你们一幅地图，多年来，我屡次来往，已经辟出了一条小路。

我也可以将我的十字架借给你们，沿途有几个村落，居民并不是太友善。有了我的十字架，你们就可以受到很好的招待。”

我连忙称谢，神父走了开去。神父才一走，白素就问道：“我们有必要到那地方去？”

我道：“反正这三十来天，我们没有事情做，要在这里等那么久，不是闷死人？而且，你难道看不出来？神父遇到的那个所谓『上帝的使者』，其实是来自米伦太太同一地方！”

白素吸了一口气，说：“是，可是神父在那地方，甚至建立了一个教堂，他也没有甚么发现！”

我道：“关于这一点，我也想过了，我的猜想是神父没有新的发现，是因为他一直等在那地方，而未曾深入去调查！”

白素的神情有点不解，望着我。

我道：“那个人，他的情形和米伦太太不同。米伦先生和米伦太太的太空船失事跌进了一个火山口中，而这位使者，他却安全降落。”

白素眨着眼，并没有表示她的意见。

我继续道：“所以，我认为，使者的太空船，根本还在，可能就停在离神父遇见他不远处。如果我的推想不错，那么这十年来，姬娜根本住在那艘太空船之中！”

白素道：“现在也是？”

我摊了摊手：“照说，她没有别的地方可去！”

白素道：“我们如果找到了那艘太空船的话，那就可以——”

我立时接着道：“就可以解决一切谜团！”

白素想了片刻，才道：“对我而言，最大的谜团是何以姬娜写出了这种文字，而她自己却又不认识这种文字！”

我没有表示甚么，因为我心中大大小小的疑团太多，白素所提出来的，只不过是其中之一。

隔了没有多久，神父回来，交给了我们一只银质的十字架，和一幅手绘的、十分详细的地图，并且替我们两人祝福。再告诉我们，有一辆旧吉普车，可以供我们使用。

第二天一早，我和白素出发，照着地图上指示的方向，驾着那辆旧吉普车进发。开始的第一天，相当顺利，我们在当天下午已经到达了阿邦达米的河畔。河水并不湍急，河滩平坦，虽然生满了杂草灌木，但是对车子的行进，并不造成多大的妨碍。

当晚，我们就在河边扎营，我在营旁，燃起了十几个大火堆，那不但为了防范凶恶的野兽，火堆的火头和烟，也可以驱散成群结队的蚊蚋——我从来也没有见过小飞虫在成群结队之后，可以造成这样惊人的现象。一大群一大群的蚊蚋，简直就像是形状变幻莫测的魔鬼一样，漫天飞舞，发出震耳的嗡嗡声，天知道这些飞虫会造成甚么样的损害。

平安度过了一晚之后，继续依照地图，沿河进发。这一天的途程，已不如上一天那么容易，河滩上高低不平，低处积着水，在水潭中，长出一种盘虬曲折的植物，那种植物的根，硬而有刺，在地上蔓延着，使得车轮在碾过它们之际，不住地跳动。一天下来，只不过行进了一百公里左右。

当天晚上扎营，除了有六七千条两尺以上的大鳄鱼围住了我们，说甚么也不肯离去之外，倒也没有甚么别的惊险。不过在火光的照映之下，看那些大鳄鱼，有时一起张开口来打呵欠，白牙森森，那滋味也决不太好受，这一夜我和白素轮流值夜，不敢松懈。等到再次出发，已经是行程的第三天了。照地图上的距离来看，我们在当天晚上，应该可以到达了。

这一天的上午，我们经过了两个小村落，神父的十字架果然有用，我们受到极佳的招待。下午开始，进入了森林，我们已经尽量靠近河边行驶，可是那种红木林，一直蔓延到河水之中，河两岸全是树，很多树根本是从水中长出来的，行进分外困难。

幸而神父说得没有错，他多次来往，总算开出了一条小路。勉强可以供车子行进。但等到我们在夕阳西下，可以看到那座简陋的小教堂的尖顶之际，也已经被车子震得头昏脑胀了。

小教堂只有一个年老的印地安人看守，一见到我们取出来的十字架，看守人极其兴奋，将教堂中的几条长木凳并起来，供我们睡。我和白素尽量使用我们会讲的印地安语，和看守人交谈着。看守人在教堂一造好之后就开始了他的工作，已经有二十年了。问到他可曾见过姬娜这样的少女时，他瞠目不知所对。我们在他的口中，全然得不到甚么。

晚上，我和白素商量明天我们应该如何进行。教堂在丛林的中心，我想像中的太空船，可以在教堂四周的任何一个方向。而且，我们除了步行之外，无法使用其他的交通工具。我们在商量了一会之后，我道：“我看，我们不妨采取蜜蜂的觅途方法。”

白素点头道：“这样比较可靠些，虽然花的时间相当久，但这是唯一的办法。”

所谓“蜜蜂觅途的方法”，是以一点为中心，绕着这个中心，不断地绕圆圈，而将圆圈的直径，不断扩大，这是蜜蜂寻觅目的地的方法。用这个方法，可以找到在中心点外任何一个方向的目的地。

第二天我们开始准备，要看守人替我们准备食物，并且在神父竖了一个十字架标明那是“上帝的使者”曾经站立的地方、观察了一会。

那地方，就在教堂之旁的一块空地上，时间已经过去了四十年，当然不可能在那地方，再找到甚么特别的线索。

我站在大十字架前，抬头向天空望，想像着当年，神父和伟大的探险家伦蓬尼，忽然之间，见到有一个头上发光的人，自天而降的情形。这种情形，自然是极其令人震慑，一个年轻的地理教师，在这种现象的震慑之下，变成了一个虔诚的神职人员，也可以想像。

当我抬头望向天空的时候，白素在我的身边，她问道：“你在想甚么？”

我道：“我在想，如果我知道那位上帝的使者是从哪一个方向飞来的话，事情就易办得多！”

白素道：“我昨晚也想过这个问题，有一点线索，对我们很有用。依照你的猜测，太空船降落，使者走出太空船，利用个人飞行器飞行，那么，是不是可以假定，神父或伦蓬尼是他遇到的第一个人。”

我道：“那又有甚么关系？”

白素道：“关系很大！”她一面说，一面摊开了神父给我们的地图，指着：“你看，在教堂的南边，有一座村落，离教堂三公里，西边四公里处，也有一座村落，如果使者降落之后第一次见到的人是神父，那么他必然在四公里的范围之内！不然，他会见到村落中的土人！而土人如果曾见过有人飞下来，一定会形成一种传说，不会一直没有人提起！”

我点头道：“分析得很有理，那也就是说，就算我们用蜜蜂觅途的办法来打圈，那个圆圈的直径，也不会超过四公里，是不是？”

白素道：“是的，我想，有五天时间就足够了！”

我搓着手，五天，如果在五天时间之中，我们就可以有所发现的话，那实在不算太久。

等到中午，看守人替我们尽量准备好了我们需要的东西，我们将东西放在一辆手拉车上，开始出发，以教堂为中心，开始打圈子。

到了晚上，开始在丛林中一个空地扎营，我们估计，离教堂一公里。

当然，距离中心点越远，每一个圈所费的时间也越多，但如果四公里是最大的距离，五天也足够了。

接连两天，我和白素在丛林中打转，一望无际的丛林，树木茂密，每一株树的树身上，都挂满了各种各样寄生植物，有的开着极美丽的花朵。两天来，我们没有新的发现。可是第四天一早，我们才开始不久，仍然在丛林中打转时，白素陡地叫了起来：“看！”

当她叫出来的时候，我也已看见了。她伸手所指的，是一片沼泽。

## 第七部：姬娜驾着飞车来

这几天来，我们曾经遇到过不少沼泽，有的大，有的小，我们总是设法绕过沼泽，继续前进。这一片沼泽，和以前曾经见过的沼泽，并没有甚么不同，看过去，其实根本看不见水，水面上，长满了浮在水中生长的植物和水草以及在水中长出来的灌木。只可以凭藉植物的种类和停在水中植物宽大叶子上的水鸟，来判断这是一片沼泽。

令得白素惊叫起来的是，在这个沼泽的中心部分，有一个尖圆形的东西，突出在一丛灌木之上。那东西约有五十公分高，呈银灰色，上面也已爬满了水草的叶子，要不是恰好是早晨，阳光照射在它近水的基部，令得那东西发出反光，我们也根本不会发现。

我和白素一看到了那东西，立时一起向前奔去，直到我的一只脚，踩进了水中，溅起了老高的水花之际，白素才一把将我拉住：“你想干甚么？”

我叫道：“我想干甚么？你看那是甚么？那就是我所说的太空船的顶部！”

白素道：“就算是，你也无法这样接近它！你再向前奔出几步，就会陷进污泥去，再也出不来！”

我挥着手：“那么，想想办法接近它！”

这时，我的心情，真是兴奋到了极点。我的猜想之中，有一艘太空船，而如今，在沼泽的中心部分，有一个这样的东西！我一眼就可以肯定，那是一艘太空船的尖顶部分！

白素说道：“先别心急，我们来研究一下，那究竟是甚么东西！”

我道：“这还用研究？这种银灰色，是一种金属，太空船在沼泽中，它的尖顶部分，露在外面。我们快点砍树，扎一个筏，可以接近它！”

当我急急地在这样说时，白素取出了一個小型望远镜来，向前看着，然后，她将望远镜递给我：“你自己看，我想那不是甚么太空船的顶！”

我一脸不服气的神色，接过了望远镜来。可是一看之下，我也不禁呆了一呆。

那东西露出在水面部分，大约有五十公分高，距离我们大约有两百公尺，不用望远镜，看起来好像是一动不动的，但是望远镜一将它的距离拉近之后，就可以看出它在水面摇动。

摇动的幅度不是太大，因为它的四周围长满了水草。

照这样的情形看起来，那的确不像是甚么太空船的顶，倒像是一只蛋形的桶，一半在水中，一半在水面之外。我看了又看，不禁有点泄气，放下了望远镜：“不论这东西是甚么，我们总得接近去看一看。而且，这东西无论从哪一角度来看，都不应该是原始丛林中的物事！”

白素点头，同意我的说法。我们两人开始用小刀割下树枝，一层一层地编织起来，两小时之后，我们已经有了了一只勉强可以供一个人站上去的筏。

我又砍下了一根相当长的树枝，将筏推到水面上，站了上去，水浸到我的小腿，在筏上平衡着身子，用树枝一下又一下撑着，使我自己，渐渐接近那东西。筏移动得相当慢，但终于，我来到了那东西的近前，我急不及待地用树枝去点那东西。树枝才一点上去，那东西就沉了一沉，但立时又浮了起来。

这种现象，证明我第二个猜想是对的，那是一个空的桶！我再接近些，等到我可以碰到那东西时，肯定那是一只椭圆形的金属桶。我蹲下身子，将之拖到了筏上，又用树枝撑着，回到了岸上。

我才将那东西推上岸，白素就蹲了下来，用手拂去沾在水草上的水。我跳上岸：“看来像是一个空桶！”

白素将之竖起来，指着一端的一个管状物：“看，好像是燃料桶！”

我又兴奋了起来：“太空船的固体燃料！”

白素点了点头：“你看这管子附近的压力控制装置，一定是固体或液体燃料，才需要这样的装置！”

我们都极其兴奋，甚么样的东西才需要这种燃料，那真是再明白也没有了。而且，这只空桶，又恰好在我们假设有太空船的地方发现，那就决不是巧合！

我四面看着，团团转着身子，不住问道：“太空船在甚么地方？它应该就在附近，它在甚么地方？”

白素又好气又好笑：“我不相信你这样叫，就可以叫出一艘太空船来！”

我站定了身子：“一定是在附近，说不定就在沼泽的下面！”

白素皱起眉：“陷在沼泽之中？”

我道：“那有甚么奇怪，米伦太太的太空船陷在火山中！”白素摇头道：“你忘了自己曾说过姬娜在这十年来，可能一直住在太空船中，如果太空船陷在沼泽，她怎么出入？”

我眨着眼，答不上来，白素道：“别心急，我们总算已经有收获了！”

我道：“大收获！”

白素并不和我争，将那只空桶，弄上了手推车，我提议我们绕那沼泽，转一个圈子，因为这只空桶是极重要的发现，我猜想中的太空船，可能就在附近。

由于这只空桶的缘故，我们改变了计画，变得以这个沼泽为中心来打圈。

可是，时间一天一天过去，我们早已离开那个沼泽超过十公里以上，还是没有任何发现。

到了第十六天晚上，白素道：“我们该启程回去了，不然只怕连见姬娜的机会都要错过了！”我实在不舍得离开。因为若是甚么也未曾发现，那倒也算了！可是我们却发现了那只空桶！

这些日子来，到了晚上，我们就研究那只空桶，空桶的铸造极精美，

用的也不知道是甚么金属，又轻又滑，可是又十分坚硬，小刀用力刻上去，一点痕迹也不留下。空桶一点焊接的痕迹也没有，显然是整个铸成。只有一个管子，那管子的口径很小，无法观察桶内的情形。但是管子基部那个压力装置，却被我拆了一小部分下来，每一个零件，都精巧之极。

这样的一件东西，别说出现在原始森林的沼泽之中，就算放在最先进国家的太空博物馆，也一样极其引人注目！

白素提议回去，这些日子来，我们用来充饥的东西，已经和野人没有甚么分别，其中包括了不知名的植物根、果实，以及大条的水蛇肉、水鸟肉等等，可是我还是不想回去，想再挣扎几天。当我向白素望去之际，白素一下子就看穿了我的心意：“我不会同意我们分头行事！”

我苦笑道：“有甚么不放心的？这里很平静，我们这些日子来，一直很平安。”

白素叹了一口气：“我们这样找下去，其实根本找不到甚么！”

我道：“我们已找到了一只空桶！”

白素道：“一只空桶，那又怎么样？这只空桶，根本可能是天上落下来的！”

我呆了一呆，不禁有点啼笑皆非。如果这只空桶盛放燃料，那么是不是用完了燃料之后，在飞行中自半空中抛下来的？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猜想中的太空船，根本不可能在附近！

白素看我仍在犹豫不决，再道：“还是回去吧，见到了姬娜，甚么问题都可以解决，总比在这里打转好！”

我叹了一口气，虽然极其不愿意，但是也无可奈何，只好回去。回途没有甚么好记述的，我们进入市镇，先到教堂去看神父，人一进教堂，神父就向我们急急走了过来，一副急不及待的神气，使我们立时感到他有重要的事要告诉我们。

还没有等我开口问，神父就大声道：“你们回来了！你们回来了！”

我忙道：“发生了甚么事？”

神父搓着手，道：“颇普离开了帕修斯，他走了！”

一时之间，我还记不起“颇普”是甚么人，白素记性比我好，她碰了碰我，道：“是那杂货店老板！”

神父道：“在你们离开之后的第三天，他就走了！唉，一定是我们的拜访，扰乱了他平静的生活，唉，他不知道上哪里去了！”

我看到神父那种焦急的样子，忙安慰他道：“或许他只是去旅行？”

神父摇摇头：“不！我知道他走了！而且，永远不会回来了！”

我陡地想起，姬娜订购的化学药品，就在一两天之内，应该来取，莫非姬娜已经来过了？要是姬娜已经来过的话，那么，我们等待的一切，就全要落空了！

神父不断地叹着气，叹得我心烦意乱，白素已道：“神父，那少女已经来过了？”

神父道：“我不知道，我只知道颇普将他店中所有的货物，卖的卖，送的送，全都清理了，而且，还提清了他在银行中所有的存款，离开了帕修斯。”

我听得神父这样讲，迅速地转着念，定了定神：“这一切，全是我们走了之后的第三天发生的事？”

神情点看头：“是！”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想到：既然那是我们离开之后三天的事，那么，颇普和姬娜的约会，还未曾实现。颇普无法和姬娜联络，姬娜也不应该知道颇普已经离开了帕修斯，到了约定的时间，她仍然会来！

我一想到了这一点，忙道：“神父，杂货店还在，是不是？”

神父可能一时之间，不知道我这样问他是甚么意思，是以眨着眼，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我笑了一笑：“神父，颇普是一个成年人，他有他自己的选择，我们不必为他担心。”

神父又叹了一口气：“颇普在离开之前，曾对他一个好友说，他不应该泄露『隐儿』的秘密，他害怕有灾祸会降临在他的身上！”

我只觉得可笑，道：“我们要到杂货店去看一看！”

神父没有阻止我们，我们离开了教堂，一直来到杂货店门前，店门关着，上着一柄生了锈的锁，我很快就打开了这柄锁，推门进去。

我和白素进了店铺，店堂中凌乱不堪，全是废纸箱、废木箱和一些剩下来，没有人要的杂物，一望而知颇普走得十分匆忙。

店堂后面是颇普的住所。我们上次来的时候没有到过。店堂后面是一个小小的院子，种着不少花草，颇普的住所中更乱，一些粗重的东西全未曾带走。

我拨开了一张椅子上的几件旧衣服，坐了下来，四面打量着。

白素道：“看来他走得如此匆忙，我们真要负责任才是！”

我翻着眼，道：“他可以不走，那是他自己在疑神疑鬼，大惊小怪！”

白素没有和我争论下去，在凌乱的杂物之中，随便翻了翻：“我们是不是就在这里等姬娜出现？”

我道：“当然。”

白素道：“根据颇普说，姬娜每次出现，总是在深夜，我们要在这里过夜才行！”

我道：“那也没有甚么不好，这里虽然乱，也可以住人，厨房在哪里？我们可以自己煮东西吃！”

白素笑了笑：“好，那我到市场去买点食物回来！你不要乱走！”

我耸了耸肩：“我为甚么要乱走？”

我准备将一些大件杂物，塞进衣柜去，可是当我打开衣柜之后，就陡地一呆，我看到衣柜中，有一件直立着的東西，那东西用一大幅麻布遮着，乍一看来，在麻布的覆盖之下，简直就是一个人！因为那东西的大小、形状，就恰好像一个身形高大的人！

当我才一看到这件被麻布覆盖的东西之际，实在吃了一惊，刹那之间，我第一件想到的事就是：那是颇普！他并不是离开这里，而是神秘地死亡了！

但是这种念头，在我的心中，只不过一闪而过，我立时想到，颇普是一个矮胖子！而在麻布覆盖之下的那个人（如果是一个人的话），却身形相当高，决不可能是颇普，一定是另一个人！

事实上，我一看到那被麻布覆盖着的東西之后，立时就伸手去揭开麻布，以上，是在我揭开麻布的那一刹那间所想到的。

我一伸手，拉下了麻布，又是一怔。在麻布覆盖之下，并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件人形的物体。正确一点说，那是一只人形的大箱。或者说得更具体一点，那是一只恰好可以容下一个人的木箱，木箱的形状，和一个人体，十分接近，那形状有点像用来盛放木乃伊的箱子，但比之更像人体。

我这时，心中的疑惑，实在是到了极点。在颇普的住所之中，有着这样的一个人形木箱，那实在是古怪之极的一件事。

一般来说，由于人类对死亡的不可测和恐惧，凡是和死亡有关的物体，都不会放在居室之中。其中，尤其是棺材，那更使人联想起死亡，很少有人会在房间的衣橱之中，放置一具棺材。而如今在这个衣橱之中的那东西，我虽然称之为“人物的木箱”，但实际上，那除了是一具棺材之外，不可能是别的东西。

在那一刹那间，我心中又是疑惑，又是紧张，因为我只看到了木箱的外面，不知道木箱的里面，是不是有人，如果有的话，那么，人一定是个死人，不会是活人！

我将木箱移出了衣橱，发现木工十分精美，木箱可以齐中打开，我揭开了箱盖，木箱之中，除了垫着一层布之外，空无一物。

木箱的外形看来已经像是一个人，内部的空间，更是恰好可以容一个人躺下去。那是用整块大木挖成的，空间是一个凹槽，可以容纳一个人。

我呆呆地望着这个木箱，实在想不透颇普要这样的一只木箱有甚么用处。

我望了一会，自己向木箱之中躺了下去，发现这个木箱，是为一个比我高出约十公分的人准备的。这个人的手，也比我要长出五公分左右。那是一个相当高大的人，决不会是颇普。

而这只木箱，也不会是为活人准备的，那么，是不是为姬娜要处置的那具体体准备的？

我就立时想到，颇普虽然对我们说了他认识姬娜的经过，但是一定还有许多事隐瞒着未曾告诉我们！

例如这只木箱，他就一个字也未曾提起过。如果这木箱和姬娜要处理的那具体体有关，那么一定是姬娜委托他找木匠做的。这具体体，会不会就是神父曾经遇见过的那个“上帝的使者”？

我不断思索着，想找出一个答案来，以致一直躺在那个木箱之中，忘记起身，直到白素进来，陡地发出了一下惊呼声，我才坐了起来，看到白素一脸吃惊的神色，瞪着我。

白素一见我坐了起来，她才道：

“你——从甚么地方找到这具棺材？”

我道：“这不是棺材。”

白素有点啼笑皆非：“如果这不是棺材，那么请告诉我，是甚么？”

我本来想说：“这不过是一个放死人的箱子”，但是继而一想，放尸体的箱子就是棺材，这是废话，根本不必说了。所以我道：“我在衣橱中找到它，真是怪事。”

白素皱着眉，放下了手中买回来的东西，来到了木箱前，合上了箱盖，看了一会，又将之翻了过来：“你看，这棺材上面，本来应该有雕花，不过还未动手雕刻！”

我循她所指看去，看到她翻了过来的一面，上面有铅笔描出来的图案，那是一对翼。

木箱齐中分开，我一将之移出来之际，就底、面不分，我躺下去的地方，事实上是木箱的盖，所以我一直没有发现这点。

而这时，当我看到了那一对用铅笔描出的翼之际，我便陡地一震，失

声道：“果然，那是为上帝的使者准备的！就是姬娜要处理的那具体体！”

白素用手指抚摸着木箱盖上的那对翼：“和米伦太太遗物中的装饰图案一样？”

我道：“是的，完全一样，那看来是他们的一种徽号，代表着飞行！”

白素苦笑了一下，神情有着极度的惘然：“这是一种甚么样的飞行？”

我无法回答白素这个问题。我曾在墨西哥的一个火山口之中，进入过米伦先生的太空船，我知道那是极其伟大的宇宙飞行。可是，飞行从哪里开始？目的地又何在？为甚么米伦太太以为回到了原来出发的地方，可是她却又迷失了？

在我思绪极度紊乱之际，白素又道：“这是姬娜要颇普制造的？”

我点头道：“看来是这样。”

白素摇了摇头：“颇普还有很多事瞒着我们！”

我有点愤怒：“这可恶的秃子！”

白素道：“别责怪他，他已经告诉了我们许多，再加上这具棺材，我们了解的事情更多了！我们现在至少可以肯定，在这十年来，姬娜一定并不孤独，她和一个人在一起，这个人，可能和米伦太太一样，迷失在不可测的宇宙飞行之中！”

我“嗯”地一声：“这个人，最近死了！”

白素吸了一口气：“当然是，不然，姬娜不会离开这里！”

我挥着手：“她住在甚么地方？为甚么我们花了一个月的时间去搜索，一点结果也没有呢？”

白素对任何事都不失望，她道：“我们也不算是没有成绩，至少已找到了一只空桶，可以从这空桶之中肯定很多事！”

我闷哼了一声：“一只空桶，一具空的棺材，要是再找不到姬娜，我想我会发疯！”

白素笑着：“我刚才在市场上，学会了印地安人辣煎饼的做法，你要不要试一试？”

我没好气地道：“随便甚么，我只要天快点黑！”白素拿着她买回来的东西走了出来，去弄她所谓的“辣煎饼”了。

我坐了下来，将这些日子来所发生的一切，整理了一下，我发现如果不见到姬娜，一切疑团，都解决不了。

白素煮出来的“辣煎饼”可能很可口，可是我却食而不知其味，只是心急地等着天黑。

天终于黑了下來，在天黑之前，我特意在店门口做了一番功夫，使得杂货店看来，不像是已经人去楼空。然后，我就在店堂中等着，等姬娜的出现。

时间慢慢过去，四周围静到了极点，我敢打赌，只要有人在离店铺二百公尺外走过，我就可以听到他的脚步声。可是入黑之后，简直连走动的人都没有。

上半夜，白素陪着我。等到午夜之后，她打了一个呵欠，说道：“或许会迟一两天，我不等了！”

她回到颇普的房间去，我继续等着。

一直等到天亮，我才死了心，由门缝中向外望出去，街上已经有了行人，看来姬娜不会来了！

我苦笑着，走向颇普的房间，白素醒了过来，我沮丧得甚么也不想说，倒头就睡。

第二天晚上，天一黑，我在店堂中为自己准备了一个相当舒服的，可以躺下来的地方。

反正我白天已经睡够了。和昨晚一样过了午夜不久，白素向我作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又自顾自去睡了。我独自一个人留在店堂中，留意着最低微的声音。

颇普只说姬娜每次出现，总是在深夜，并没有说确切是在甚么时候。事实上，这样一个小地方的人，也不会有甚么时间观念。既然是深夜，那么在过了午夜之后，就应该加倍注意。

一直等到清晨二时左右，我突然听到一阵“胡胡”的声响，打破了极度的寂静。那种声响，转来十分均匀，如果是一个在熟睡中的人，决不会被这种声响吵醒。可是我一听得这种声响，就立即跳了起来。

那种声响，显然地由远而近地传来，而且来势好快，我一听到有声音就跳了起来，而一到我站定身子，声响已到了近前，而且，消失了！

我呆了一呆，在我还决不定应该如何做才好时，就听到有脚步声传了过来。

脚步声极轻，如果不是四周围如此寂静而我又在全神贯注留意声音的话，根本听不出来。

一听到有脚步声，我更加紧张，立时向门口走去，我离店堂的门口，还不到五步，可是我走得太急了，跨到了第三步，就绊倒了一只该死的木箱，发生了一下巨大的声响来。

我跨过了倒下的木箱，继续来到门口，然后就着门缝，向外面望去。

这一晚的月色普通，外面街道上，并不是十分明亮，但是白色的石板有着反光作用，也已经足够使我可以看到姬娜了！

姬娜站在离店门口约莫十多公尺外，望着店门，现出一腔疑惑的神情，没有再向前走。

我立时知道她为甚么不再向前走来的原因了，她一定是听到了自店堂中发出的那一下木箱倒下时的声响，而在疑惑究竟发生了甚么事！

我已经看到了姬娜，当然长大了，而且，极其美丽，足以使看到过一眼的人，就留下深刻的印象。在她的身上，我几乎全然找不到当年那个小孩子的影子，但是我可以肯定她是姬娜。

她在犹豫着，像是决不定是不是应该继续向前走来，我极其紧张地望着，等了片刻，看到她仍然决不定，我心急，一伸手，推开了门。

在那一刹那间，我未曾估计到姬娜根本不知道我到了帕修斯，会在她常来的杂货铺中等她！在她而言，当我一推开门，现身出来之际，她看到的是一个陌生人！而她拣深夜来见颇普，当然绝不想有任何其他人知道她行踪，在这样的情形下，她陡然见到了一个陌生人，会有甚么样的结果，实在可想而知！

当然，这一切全是我事后分析的结果。当时我全然未曾想到这一点，只是唯恐姬娜不向店堂中走来，所以冒冒失失推开门，想叫她过来。

我才一推开门，看到姬娜陡地震动了一下，发出了一下低呼声，还来不及等我开口叫她，她已经疾转过身，向前奔了出去。

一看到她向外奔去，我也发了急，拔脚便追。

我在追赶她的时候，如果立时发声呼叫，相信我甚至不必报出自己的名字，只要叫出她的名字，她就一定会知道叫她的是她以前认识的人，而会停下来的。

可是，我却未曾想到这一点。我只是想到，我和她之间的距离不是太远，而我一定奔得比她快，一定可以立即追上她的。

的确，我在不到半分钟内，就追上了她，她奔过了街角，我就追了上去，已经离她不过三公尺了。在街角的空地上，停着一辆样子十分奇特的车子，我从来也未曾见过这样的车子。整辆车子的形状，有点像一艘独木舟，姬娜一跃进了那辆车子，我根本未及看到她如何发动车子。

当她跃进那一辆车子之际，我伸手抓向她，已经碰到了她的衣服。

然而就差那么一点，她已经上了车子，我直到这时，才想起我应该叫她，可是我才一张口，“胡”地一声响，一团热气，直喷了过来，那辆车子，竟立时腾空而起。

那团迎面喷来的气，灼热如火，使得我张大了口，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而那辆车子（那当然不是车子）腾空而起的速度又极快，我心中一发急，一伸手，在那车子已到了我头顶之际，抓住了车子上一个突出物体，那突出物体，我也不知道有甚么用，它只有二十公分长，略呈弯曲形，可以供我抓住它。

我的手才抓住了那东西，双脚便已经悬空，“车子”正在迅速升高。

直到这时，我才发现，我抓住的那东西，是一根喷气管，灼热的气体，就从那管子中喷出来，喷向我的头发，而我在略为观察了一下之后，发现除了抓住那根管子之外，没有别的地方，可以供我的身子附着在这辆车子之上。自然，我可以松开手，只要我不怕自二百公尺的高空跌下去的话！

“车子”在升高了约莫三百公尺之后，发出均匀的“胡胡”声，向前迅速地飞行着，而我则吊在半空，劲风和热气，扑面而来，令得我全然无法出声。

从那管子喷出来的热气十分灼热，幸而那根管子并不太热，还可以抓住。可是我的处境，可以说糟糕之至。

那根管子只不过二十公分长，要不是它略呈弯曲，我可能根本抓不住。但就算抓住了，要凭它来支持整个人的体重，手心不断出汗，也是危险得很，我只好双手紧抓住那根管子。

“车子”的飞行速度快得出奇，转眼之间，便已经离开了帕修斯的市区，向下面看去，已经全是莽莽苍苍的原始森林了！

我几次想大声呼叫，但是每当我一张口，大团热气直喷了过来，几乎连气也难透，根本无法出声。

约莫在五分钟后，我实在不知道自己是如何支持了这五分钟的，我才看到，姬娜自车子之中，探出头，向我望来。

她的神情，仍是十分惊惶，当她看到我吊在车外的情形之际，更是吃惊。

她望着我，在惊惶之中，她显然未曾认出来，大声道：“你答应不再追我，我降低，放你下去！”

我又想和她讲话，可是一开口，热气又喷进了口，我只好摇头，表示我一定要见她。

姬娜又急又惊：“你……会跌下去摔死！”

我仍然不断摇着头，姬娜又道：“我不想你死，可是我不能冒险，你是甚么人？为甚么要这样多管闲事？你答应不追我，我放你下去！”

直到这时，我才暗骂了自己千百句蠢！我何必拚命摇头？我只要点头，表示答应姬娜的要求，等她放我下去时，我就可以有机会说明白了！

是以，我立时连连点头，姬娜的神情，像是松了一口气，又道：“你发誓？”

我又连连点头，姬娜的上半身缩了回去，“车子”开始向下降落。

“车子”直上直下，当它向下降落之际，我留意到，下面是极其茂密的森林。不一会，车子离森林的上空，已只有三四公尺了。

这时，姬娜又探出身子来，大声道：“你跳下去！落在树上，只要小心，不会受伤，而且可以爬下去！只当没有见过我！”

我不禁大是发怒，我和她相隔极近，她讲的话，我每一个字都听得清清楚楚，可是自那管子喷出来的热气，却令我根本无法开口告诉她我是甚么人！

我当然不肯就这样跳下去，虽然我此际只要一松手，就可以落在树顶上，也可以爬下树去，但是天知道，我只要一松手，是不是还有机会见得到她！

我拚命摇着头，而且尽我一切可能，运动着脸部的肌肉，做出种种的表情，希望她明白我不是甚么好奇心强，想探明她来历的人，我是卫斯理！

直到此际，我才知道语言是多么有用。“卫斯理”三个字，任何人，只要能讲话，就可以轻而易举将之讲出来。可是，你试试在脸上做表情，要去表达这三个字！

姬娜显得很愤怒，她道：“你自己不肯松手，我一样可以令你跌下去，不过，你可能受伤！”

我继续努力想表达自己，可是这时，“车子”陡地又下降了一些。

“车子”一下降，我的双脚，立时碰到了树枝。双脚碰到了树枝还不打紧，在拖了不到十公尺之后，树枝勾住了我的裤脚。

那被我用来抓住的管子，十分光滑，在将近二十分钟之中，我一直抓住它，上面已全是手汗，本来就已经不怎么抓得住的了，裤脚再一被树枝勾住，手一滑，便离开了那根管子。

手一离开了那根管子之后，我直向下跌去。同时也摆脱了迎面喷来的热气，可以出声，在那一刹之间，陡地大叫了一声：“姬娜！”

我叫了一声之后，人陷进了浓密的树枝之中，树枝在我的脸上擦过，当我抓住了树枝，好不容易挣扎着，找到了踏足点，将头探出树叶来之际，姬娜和她的“车子”早已踪影不见了！我在树顶，呆了片刻，一时之间，实在不知如何才好，从我打开店门到如今，只不过半小时左右，可是事情的变化，竟是如此之大！

## 第八部：犯错铸成大恨

本来，我可以在店铺中，等姬娜拍门，让她进来，可是如今，我却在

原始森林的树顶之上！

依白素的说法，甚么事都不是没有收获，如今我虽然狼狈之至，但也不能说没有收获。

至少，我知道为甚么找不到姬娜的原因了！

我们曾在原始森林之中，用所谓“蜜蜂的寻找方法”找了将近一个月，自以为已经搜索得相当彻底。可是姬娜“飞车”的速度，一分钟的飞行，我们可能要走上好几天！

我决定在夜间不采取任何行动。夜间在森林之中，爬上树最安全，所以找在一根粗大的树枝上，半躺了下来，等候天亮。

这时，我首先想到的是，白素一醒来，发现我不知所终，她会怎么样？只怕不论她如何设想，也想不到我是吊在半空中离开的！

这一晚，我不知道在心中对自己骂了多少次“笨蛋”，好好的事情，全叫我弄糟了！现在，不知道上哪里找姬娜才好。而事实上，我连自己身在何处也不知道，是不是能够回到帕修斯，都有问题，情形糟透了！

当我在树上三小时之后，我才渐渐平静了下来，尝试用白素的处世方法，白素总是在事情最困难和最糟糕的时候，找出乐观的一方面来。我镇定了下来，仔细想了一想，来寻找事情好的一面。

首先，我想到了姬娜的那辆“飞车”。这绝对是一辆先进科学的产品。我甚至可以断定，地球上不会有这样起飞快速，飞行平稳而速度又如此之高的交通工具。

姬娜对操纵这辆“飞车”，显然十分熟练，这辆飞车，自然是属于神父口中“上帝使者”的东西。

“上帝使者”，依据我的推测，和米伦太太一样，来自不可测的一处所在，而这个所在的一切，要比如今地球人类进步得多，所以，有这样的一架“飞车”。

从这一点引伸开去，我以前的推测也是对的，我推测姬娜在这十年来，一直和“使者”在一起，而且，居住在一艘太空船之中。“飞车”自太空船中飞出来的，她如今，又回太空船去了！

今晚的遭遇虽然糟糕，但至少已经在某种程度上，证明了我的推测正确。

我苦笑着，向天空看去，天边已经现出了一抹鱼肚白色，天快亮了。

天亮之后，我该怎么办？是觅路回帕修斯去，还是发一发狠劲，向着“飞车”飞走的方向前进，去寻找姬娜？我在考虑，在毫无准备的情况下，能够在原始森林之中生存多久？

正当我在这样想着的时候，我突然听到，在众多雀鸟的鸣叫声中，我所熟悉的那种“胡胡”声，又传了过来。

我心头狂跳，立即循声望去，直到这时，在微曦之中，我才看清了那艘“飞车”，呈一种可爱的银白色。阳光照射银白色的车身，反映出一种极其柔和，令人心旷神怡的光辉。而这时，我心中的高兴，也难以形容！

飞车回来了！姬娜在找我！过去的几小时，我陷入极度的失望之中，可是飞车一出现，我沮丧的情绪已一扫而空。

我觉察到“飞车”来到临近之后，降低了高度，在迅速地打着圈，我立时攀着树枝，使自己的身子，冒出浓密的枝叶，双手挥舞。大声叫嚷起来。

我的动作，很快就引起了注意，飞车向我飞过来，在我头顶不到十公

尺处，停了一停。

我仰着头，看到姬娜自车中探出上半身来，向下指了一指，和我作了一个手势。接着，飞车又向前飞了出去，飞出不远之后，再降低，隐没在林木之中。

我完全明白姬娜的意思，她要我下树，到她降落的地方去，和她会合。

飞车隐没在浓密的枝叶处，离我存身之处并不远。这时，我心中的高兴，实在难以言喻，我忍不住发出一连串的欢呼声，一面叫着，一面迅速地自存身的大树之上，向下落去。

当我越过了许多横枝，来到大树的树干上，双手抱住了树干下落，离地大约只有三匹公尺的光景之际，我只消双手略松，就可以直滑下去了。

可是也就在此际，在我左面突然传来了一下隆然巨响。这一下巨响，和一阵耀目迸发的火光，一起发生。

火光和巨响，毫无疑问。那是一下极其猛烈的爆炸！

爆炸的火光和声响传来之处，就是姬娜在几秒钟前，飞车上沉，降落的所在！

一辆“飞车”降落，发生了这样猛烈的爆炸，那么究竟发生了甚么事，可想而知！一时之间，我双手抱紧了树干，不知道如何是好。

就在那一刹那间，就在第一声爆炸声之后约莫三五秒钟，我又看到了一大团火花，那团火光是如此夺目，发出的光芒，近乎一种奇异的青绿色，而且，闪耀着一种异常强烈的闪光，火团才一升起，又是一下爆炸声。

那一下爆炸声，更令得我心头震动，以致我双手不由自主一松，整个人，自树上向下，直跌了下来，还好地上的落叶积得相当厚，我虽然是在极度惊惶失措的情形之下落下来，倒并没有受甚么伤。

我立时一跃而起，也顾不得由于我的突然下堕而被惊得四下乱窜的好几条各种各样的蛇。我一跃之后，立时向前冲去，高叫道：“姬娜！”

当我向前奔去之际，并没有第三下爆炸，耀目的火光也不再出现，只是在前面，起了一股浓烟。

森林中的林木，生长得十分茂密，我估计冒出浓烟的所在，离我不会超过一百公尺，可是我脚高脚低，拨开自树上挂下来，阻住去路的藤蔓，跨过脚下盘虬的老树根，由于实在心慌意乱，还跌了好几次交，等到我来到了几株大树之间的一小块空地之际，我呆住了！

我看到了是甚么发生爆炸，不出我所料，是那辆“飞车”！

这辆“飞车”的尾部，这时还在冒着黑烟，整个车身，呈现着一种灼热的光，车身实际上已裂了开来，有许多闪耀着奇异光芒的金属片，散落在四周围，而这些金属片上的光芒，正在迅速地暗淡了下去。

“飞车”在降落时失事！

我同时也看到了姬娜，姬娜脸向下，伏在离飞车主要的残骸，约莫三公尺处，一动也不动。

我看到了这样的情景，全身的血液，像是凝结了，一动也不能动。我相信我只是呆立了极短的时间，便大叫着，向前奔了过去，到了姬娜的身边，俯下身来，大叫着，伸手将姬娜翻了过来。

姬娜的脸色，白得可怕，奇怪的是她身上看来竟像是一点也没有受伤，因为我看不到任何血迹。我在那一刹那间，心中还存着希望，希望姬娜是被震昏了过去，并没有受甚么伤。我扶起姬娜的头来，拍着她的脸颊。姬娜立时



张开眼来，向我望着。

看来她的神态，十分疲倦，自她苍白的脸上，现出了一个笑容。从她的这个笑容来看，她显然已经认出我是甚么人了！

接着，她的口唇颤动着，像是想说话，可是却没有声音发出来。

我忙道：“别急，你可能受了震汤，别急，你觉得怎么样？”

姬娜的口唇仍剧烈地抖动着，看来她真是急于想告诉我甚么事，但是她却始终没有多发出声音来。她挣扎着，伸手向前指着。

当她伸手向前指出之际，手指开始是不坚定的，像是不知该指向哪一个方向才好，但接着，在手指略为移动了一下之后，就坚定地指向一个方向，同时，以十分焦切的目光望着我。

我忙道：“我明白你的意思，这些年来，你在这里居住！”

姬娜点点头，当她点头点头到第三下之际，突然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本来，我是托住了她的后脑的，当她长长地吁了一口气之后，她的头突然向旁一滑，滑开了我的手掌，向一旁垂了下去。

我陡地大叫了一声。我的大叫，实在一点意义也没有，只不过是极度震撼之下的一种自然反应。我一面叫着，一面立时再扶住了她的头，将她侧向一边的头，扳了过来。

姬娜的脸色，依然是那么苍白，她的双眼，也一样睁得很大。可是任何人一眼就可以看出来：姬娜死了！

我伸手去探她的鼻息，发觉已经没有了呼吸。可是我还是不愿意承认那是事实，我不断地替她做人工呼吸，又用力敲击她的心口，每隔半分钟，便俯身去倾听，希望可以听到她的心跳声。

我不知道自己忙了多久，当我终于放弃，挺直僵硬、酸痛的身子，发觉透过浓密的林叶射进森林中的阳光所形成的光柱，已经是笔直的了，而不是倾斜的了！

那也就是说，已经是正午了！

我怔怔地望着姬娜的确体，缓缓转过身，叫着，奔向身边的一株大树，一拳一拳向树上打着。我根本不知道自己这样做是为了甚么，可是我却必须这样做，以宣泄我心中的懊恨和悲伤。

事情竟是从哪里开始，以致演变到如今这样糟糕局面的？从我要寻找姬娜开始？我要找姬娜，那并没有错，她既然将这样一叠古怪的文稿寄给了我，我当然要弄明白这批文稿的内容，唯一的办法，也只有找到她才行，那并没有错。

可是，总有甚么地方犯了错误！

我思绪乱待全然无法控制。突然之间，我想到了，我所犯的最大错误，是我低估了杂货店老板颇普的恐惧！

颇普对于神秘的、在深夜出沒的姬娜，怀着极度的敬意，也有极度的恐惧。当我和白素访问他，他忍不住讲出了一部分有关姬娜的秘密之后，心中的恐惧更甚，害怕姬娜会向他报复，所以，隔不几天就溜走了！

而在颇普离开之后，事情就开始一步一步越来越糟糕。

以后的事情，有些是被我弄糟的，我突然在杂货店门口出现，姬娜一时之间未曾将我认出来，吓得她立时逃走，而我虽然及时抓住了“飞车”上的一根管子，可是却偏偏无法开口！

当我被逼要跌下来之际，我才开口叫了她一声。我相信，姬娜在离去

之后，再度回来找我，一定是她听到了我这一声叫唤。

一个能叫出她名字的中国人，除了我之外，不可能有第二个！所以她才又飞回来找我。

本来，我们可以见面，许许多多问题，在我和她见面之后，都可以解决，可是她却在降落时，突然出事！

我不知道出事的经过和原因，在外表看来，姬娜没有伤痕，一定是剧烈的震荡使她受了内伤，以致她连讲一句话的机会都没有，就这样死了！

这一切，阴差阳错，如果不是我那样举止失措，不够镇定，我们根本可以在颇普的杂货店中相会！

当我想到这里之际，我心中更是感到一阵难以形容的绞痛！

一直过了好久，射进林子的阳光柱，又已开始斜了，我才渐渐镇定下来。我一生中，经历过许多突如其来的变故，可是像如今那样的剧变，却也还是第一遭。虽然说定下神来，可是仍然不知道该如何才好。我只是想到，我这样自怨自艾，一点用也没有。可是，甚么又有什么用呢？姬娜已经死了！

我懊丧自己根本不应该到圭亚那来，就让那一大叠奇异文字写成的文稿永远成为谜团好了，那又有甚么关系呢？至少，比现在要好得多了！

事情会在一刹之间，演变成这个样子，那真是我事前绝对想不到的！

我又叹了一口气，慢慢地走向姬娜，我必须先处理她的确体。

若是任由她的确体留在森林中，那么，只要一夜，她的遗体，就会成为毒蛇、猛兽的食粮，虽然说人死了，甚么也没有分别，但是我却不想那样。

我必须将姬娜的确体，带回她的“住所”去！直到这时，我才又想起，姬娜在临死之前，曾经坚决地向一个方向指了一指。那个方向，是在西南方。而我曾问她，她是不是这些年来一直住在那里时，她又曾点头。

我抬头向西南方看去，身在浓密的原始森林之中，向前看过去，除了树木和树身上挂下来的藤蔓，根本看不到别的东西。

我没有交通工具，一个人要在这种蛮荒地方行进，已经十分困难，更要加上一具体，我实在不能想像我是否有能力到达那个不可测的目的地！姬娜临死之前，只不过是伸手一指，指出了方向，可并没有指出距离。那一指，可能近在咫尺，也有可能在一千公里之外！

我再定了定神，走向那架“飞车”的残骸，看看是不是有甚么可供利用的东西。

车身早已停止了冒烟，除了许多碎片之外，还剩下断成两截的主要部分。

我发觉车身断裂部分的金属片，依然是那种耀目的银白色，而且断口的边缘，十分锋利。我先扳下了狭长的一条来，这狭长的一条金属片，看来像是一柄利刃，可以供我在森林中开路 and 自卫之用。

车身的后半截，在卷裂的金属片之中，是许多散乱了的，我全然不知用途的机械装置。

我试图去弄明白这些机械装置的作用，徒劳无功。

我又去注意车身的前半截，整个“车身”，是橄榄形的，样子像是一艘流线型的小快艇。在车身的前半截，有着两个并排的座位。座位的柔软部分，已经完全毁于高热，但是金属架还在。

我立时动手，拆下了其中一个，搬了出来，抱起姬娜的确体，放在座椅形的金属架上。

那样，我可以用一条链来拖着走，比较省力。当我放好了姬娜，我再留意车身的前半截部分。在并排的两个座椅之前，是许多仪表。那当然是“飞车”的控制部分。

我发现其中有不少仪表的损坏程度，并不十分严重，就试着按下一些掣，或是旋转着它们，到我接到了其中一个浅黄色的掣时，一旁的一个萤光屏，突然亮了起来，在那二十公分的萤光屏上，我看到了许多闪耀不定的线条。

这些线条，或许代表着甚么，但在我看来却毫无意义。我看了一会，由得这些杂乱的线条闪动着，再去触摸其他掣钮，在旋转一枚深黄色的掣钮之际，我发现萤光屏中的线条在转变，变成了一个一个个的半圆。如果那是一具示波仪，那么，这种半圆形波浪式的波形，是正弦波。

这具附有萤光屏的仪器，本来可能是一具通讯仪，它显然已经损坏了。

我渴望试图在萤光屏上得到一点甚么，可是花了相当的时间，一点结果也没有。在这期间，我又发现了在仪表板的右下方，有一个铁箱子。那铁箱子和整个“飞车”，却显得格格不入，而且，那种金店，我十分熟悉，那是普通的不锈钢。

这只铁箱子，显然并不属于飞车原来的设备。

铁箱的盖子上着锁，我设法将之撬开了，箱盖一撬开，我就忍不住叫了一声。铁箱中是一副无线电通讯仪，在这具通讯仪之下，还有一个小小的商标牌，商标牌上，是一个我熟悉的厂家的名字。

这真出乎我意料之外，略为检视了一下，就发现那是一副性能十分优异的无线电通讯仪，而且，对于操作这样的通讯仪，我也并不陌生，有一个时期，我曾经热衷于业馀的无线电通讯，用过和这具通讯仪相类似的仪器。我有了这个发现，心中暗暗希望它没有损坏，我先按下掣，然后，拉出了耳机，塞在耳中。我立时听到了一些杂乱的声音。

那种杂乱的声音，相当微弱，但也很有规律，其中有一种“得得”声，大约每一秒钟，就响上一次。我不知道那是甚么意思。

然后，我又小心地旋转着另一掣钮，改变着频率，不一会，就听到了一阵拉丁音乐，那不知道是哪一个电台的广播。

这时，我的心中十分紧张。因为我在这里，发生了一些甚么事，身在帕修斯的白素，完全不知道。而我的面前，是一具性能优良的无线电通讯仪。当然，我绝对无法和白素直接通话，但是我却有希望联络到业馀无线电通讯者，可以通过他们，设法转告白素。

我慢慢地旋转着掣钮，在十多分钟之后，我听到了两个人的对话声，一个道：“我这里正在下雪，雪积得很深，我一定要多准备些柴火来取暖了！”另一个则道：“雪？我从来也没有看到过！”

一听到这样的对话，我就知道是两个业馀无线电通讯者在对话，我忙道：“对不起，打断你们，我有要紧的事！”

那在对话的两个人停了一下，然后，其中一个欢呼道：“有第三者了，欢迎介入！”

我忙道：“我不是来参加通讯的，请问，你们两位，在甚么地方？我需要紧急援助！”

欢呼的那一个道：“我在比鲁的山腰，我们这里正在下雪，你在甚么地方？”

我苦笑了一下：“你离我太远了，还有一位，请问在甚么地方？”

那一个说道：“我是圣保罗市的一个中学教员，你在甚么地方？”

我叹了一口气，道：“我在法属圭亚那，距离帕修斯市不知道多远的一处丛林之中！”

那两人同时叫了起来：“能帮你甚么？”

我道：“我要请巴西的朋友帮忙，我叫卫斯理，请你记下我的名字，用无线电通知驻贵国的国际刑警总部。”

那中学教员答应着：“你是一个大人物？”

我道：“不是，可是他们知道我的名字，在通知了他们之后，你要他们转告在法属圭亚那，帕修斯的我的妻子白素，告诉她，我在——”

那中学教员叫道：“等一等，可太复杂了，我用录音机录下来。”

我等了半分钟，心中极其焦急，因为这种通讯，随时可以因种种干扰而中断。

总算在停了片刻之后，我又听到了他的声音，我忙道：“请你告诉他们，转告我的妻子，我在帕修斯附近的丛林之中，不知自己身在何处，但是我必须向西南进发。而最重要的一句话是：姬娜死了！”

两个人同时叫了起来：“究竟发生了甚么事？”

我道：“我无法向你们解释，只要求转达我的话。”

那中学教员道：“我一定尽力！”

我吁了一口气，在事情最糟糕的情形下，可以让白素知道我的下落，那自是一件好事。

我同时也想到，在我从事不可测的征途，去寻找姬娜的“住所”之际，这具无线电通讯仪可能有用，所以我将它拆下来。

可是，当我移开那只铁箱子之际，却拉断了一根极细的金属丝。那根金属丝一断，电源就切断了！

这又使我颓然，只好放弃原来的念头。在树上拉下了一条链，系在金属架上，并且将姬娜的确体绑紧。看了看时间，已经将近下午四时了。大约两小时之后，天色就会黑下来。天黑之后，我无法在丛林中前进，如今出发，还可以利用这两小时。

我将树干负在肩上，像是纤夫一样，拉着金属架，向西南方向走去。

行进的困难可想而知，我不想多费笔墨来形容我路上遭遇的困难，在接下来的十天之中，我是一个与世隔绝的野人，拉着一具体体，天一黑，就上树休息，天一亮，就继续向西南方向走。

其实，我早在第五天起，就应该放弃姬娜的确体了！可是我却固执地仍然拖着她的尸体在丛林中行进。那情形极其骇人。我早应该放弃尸体的原因，其实很简单，任何体，即使美丽如姬娜，在若干时日之后，必然会变坏。而我固执地不肯放弃，是因为心中对姬娜的死，感到内疚，想为她做点甚么。如今我所能为地做的，似乎只有努力将她的确体带回她的住所去。

可是到了第十天，我无法不放弃了。

我在一株大树之下，掘了一个洞，埋葬了她，并且做了一个记号，而我则继续前进。

到了第十三天，我走出了丛林，在我的面前，是一条相当宽阔的河流，河流的对面，是高山峻岭。

在过去的十馀天，我一直在向着西南方向走，我未曾想到在面前，会

有一条河流阻住去路。

河水看来十分平静，我估计如果游泳过去的话，不到半小时就可以过河。但是任何人，除非是无知，否则决计不敢在南美洲的河水中游泳。南美洲的河流之中，至少有六种以上，成群结队而来，能使一头野牛在三分钟内变为白骨的食人鱼！

我在河边停留了片刻，运用那片金属片，砍着树枝，花了一整天时间，编成了一个筏，估计可以仗以过河，我站在筏上，用自制的桨划着筏，向对岸进发。

渡河相当顺利，过了河之后，当天晚上，已经来到了山脚下。

而到了山脚下之后，我踌躇了起来。

我全然不知自己是在甚么地方，过去的十几天，我只是一直向西南走。在平地上，依循一个方向向前走，还不成问题。可是，在山中，怎样能依循一个方向前进呢？

我在山脚下躺了下来，不知道该如何才好。四周围静到了极点，就在寂静之中，我听到了一阵鼓声，隐隐约约地传了过来。

我站了起来。当我看到了这座山脉之际，我已经想到，我推测中的太空船，一定就在那座山中某一处，可是茫无头绪地寻找，不会有任何结果。我也想到过，当地如果有土人的话，或者可以问出一点线索来，可是偏偏十多天来，一个人也没有遇到。

而这时，我听到了鼓声，鼓声自山中传出来，山里有人居住！这使我大为兴奋，我忙循着鼓声向前走，鼓声断续传来，到天色完全黑下来时，我已可以看到对面山腰处，传来火光。

我加快脚步，向前走，鼓声一直在持续着。而当我开始可以更清楚地听到鼓声之际，我不禁呆住了！

最初，我一听到鼓声之际，我就试图弄清楚鼓声的涵义。因为所有蛮荒土人，都用鼓声作为通讯的语言，不同的鼓声，代表着不同的意义。西藏的康巴族人，甚至拥有一套完整的“鼓语”。

可是，我一直未能弄清楚断续听到的鼓声的含义，而这时，当我可以更清楚地听到鼓声之际，我发现鼓声或长或短，那简直是电报密码！

那是不可能的，即使是最普通的摩氏密码，这样与世隔绝的圭亚那腹地中的土人，也不会懂得使用的！

然而，当我停下来，再仔细倾听之际，发现自己并没有弄错，那是摩氏电码，而且，我已经听出了，鼓声在不断重复着四个字：“我在这里！”

老天！那是白素！

那一定是白素！在巴西的那个业馀无线电通讯者已经设法代我通知了她，而她赶在我的前面，已经到了前面的那座山中！

她当然是利用了先进的交通工具前来的，根据我说的方向，来到了那座山脉中，她自然也是在到了山中之后，不知道怎么走才好，所以才停了下来。

白素也料到我一定还未曾到达，所以才利用了鼓声，告诉我她在山中！

这些日子来，由于姬娜的猝然死亡，我的心情，真是沮丧到了极点，每天，除了向着固定的方向前进之外，脑中一片混沌，不知道自己在想些甚么，我之所以这样固执地，要依靠步行，在没有任何装备的情形下，向着姬娜临死之际指出的方向走着，全然是为了心中的内疚，仿佛我自己在原始森

林中多受一分苦，就可以使我心中的内疚减轻一分。

在这样的情形下，虽然我目前只不过听到了鼓声，并不是听到了白素的声音，但是我既然可以肯定那是白素，她在前面等我，我心中的兴奋，实在是难以形容，一面不可遏制地泪如泉涌，一面我大声呼叫。

我大声呼叫，当然没有作用，鼓声自山中传来，不知有多么远，白素不会听到我的叫声。但是我还是不断叫着，不但叫，而且向前狂奔，像是只要奔上片刻，就可以见到她。

我奔了足足有一小时之久，到了一条小河旁，筋疲力尽地倒在河边，身子向前略为滚动了一下，肯定了那条小河中不会有甚么危险的生物，将头浸在水中，大口地喝着水。

等到喝饱了水，抬起头来，打量一下四周围的形势，我已经到了山脚下，大约再有一小时的途程，就可以进入山区的范围。

鼓声还在传来，由于隔得近了，听来也更清晰，仍然是“我在这里”的密码。我挺直了身子，直到此际，我才发觉自己是多么可怕，头发蓬松，满面胡子，看来简直是一个野人。

我伸手抹乾了脸上的水，正准备再向前走去之际，突然看到，在前面的山上，升起了一架小型的直升机，那架直升机升起之后，略一盘旋，就向着我飞了过来。

久在蛮荒之中，陡地看到了文明的产物，而那直升机又极可能是来找我的，心中自然更兴奋，我脱下了已被森林中的荆棘勾得破烂不堪的上衣，挥舞着，一面不断地跳跃。

不到五分钟，我就看到直升机向着我直飞过来，显然是直升机的驾驶者已经发现了我。

直到这时，我才发觉自己是多么疲倦，我在河边的草地上，颓然倒下来，摊成一个“大”字，四肢百骸，像是一起要散了开来。

自直升机上望下来，我这样躺着，自然是最好的目标，不多久，直升机便盘旋着，在离我身边不远处降落。

等到直升机停定，我才坐起身来。看到白素自机上跳了下来，向着我直奔了过来，她来到我的身前，我欠身，拉住了白素的手，令得她和我一起滚跌在草地上，我们互相望着对方，一时之间，实在不知说甚么才好。

过了好久，白素才取出了一小瓶酒来，掀开瓶盖，递给了我。

在这样的情形下，我的确需要酒，我一大口一大口，三口就吞完了这一小瓶酒，然后，我长长地叮了一口气，将至酒瓶远远地抛了开去：“我们又在一起了，我们又在一起了！”

白素见到了我，当然也极其欢喜，但是她却并没有像我那样激动，只是道：“这也不是第一次了，看来，一定发生了甚么不寻常的事？”

我的心又向下沉去，慢慢地走向河边，望着流水，白素跟在我的后面，我叹了一口气：“姬娜死了！”

白素陡地一怔，用一种十分疑惑的神情望着我：“那天晚上，听到外面有点声响，起来看，只看到店堂的门开着，你已经不见了。姬娜是不是曾经来过？”

我点了点头，从白素的神情上，我看出她急于想知道事情发生的经过。但是整件悲惨的事，由于我的“失误”而造成，再叫我从头至尾讲一次，实在需要极大的勇气才行。

## 第九部：双眼流露深切悲哀的外星人

但是我还是非讲不可。犹豫了一下之后，我道：“还是你先说，你是怎么来的？”

白素道：“巴西警方通知了法国的国际刑警总部，再转知圭亚那方面。他们借给了我一架直升飞机，给了我一幅地图，我根本不知道你在甚么地方，只是根据口讯，向西南方向飞，在山中找到了一个降落的所在。”

我陡地抬起头来，那一阵阵的鼓声，还自山中传来，我道：“有人和你一起来？”

白素道：“没有，那是我预先制造成的录音带。我扎营的地方很不错，有一道瀑布，你或者到了营地，再和我详细说？”

我想了一会：“我可以一面去，一面对你说！”

白素并没有催我，我们一起走向直升机，那是一架小型军用直升机，相当旧。但尽管旧，在这种蛮荒地方，用处可大得很。人步行，要花上三天五天的途程，它可以在半小时就达到目的地。

白素驾着机，一起飞，我就开始讲述那天晚上所发生的事。我讲得十分详细，白素如同往常一样，只是默默地听着。

等到我讲完，直升机也降落在一个小小的山谷之中。那山谷四面环山，有一道相当大的瀑布，直泻而下，注进一道异常湍急的山溪之中，蜿蜒向外流出。山谷之中，全是奇花异草，美丽如同仙境。

在我讲完之后，白素望了我半晌，才道：“事情不能怪你！”

我苦笑了一下：“不怪我，怪谁？”

白素低着头，慢慢地走向一座营帐，我和她并肩向前走着，留意着她的神情。看她的神情，像是在思索着该如何回答我这个问题才好。

到了营帐之前，她才抬起头来：“世上有很多事情——”

她讲到这里，略停了一停，然后强调道：“有很多很多事情，任何人都没有错，任何人都不需要负责，那只是——”她又苦笑了一下，才道：“那只是造化弄人，命运的安排！”

我瞪大了眼，一时之间，实在不明白白素何以会讲出这样的话来。“命运的安排”，这种说法，是一种最无可奈何的推诿，实在是不应该出诸白素之口！

虽然我没有出声，但是我那种不以为然的神情，显而易见。白素立时道：“我也不愿意这样说，可是事实上，除了这样说之外，没有别的说法。整件事，没有人出错！”

我道：“有，我们低估了颇普心中对姬娜的恐惧！”

白素道：“是的，但如果我们估计到了这一点，你想想，事情会有甚么不同？还不是一样？颇普一样会逃走，我们一样会在杂货店中等姬娜来，结果，仍和现在一样，不变！”

我眨着眼，答不上来。的确，白素说得对，结果一样。但如果我不是那么心急，等姬娜走进店堂来之后，再和她见面呢？

我随即想到，就算是这样，结果也不会变，总之，我和姬娜已有那么多年没见面，她不可能一下子就认出我来，一见到了我，就一定当我是陌生人，也一样会转身逃走，我也一样会追上去。那也就是说，结果不变！

不论在事情的经历过程中有着甚么样的变化，总是达致同一的结果，这，除了说是命运的既定安排之外，实在没有甚么别的可说！虽然我绝不愿意这样想，但也没有别的想法可以替代。

白素看到我发怔，说道：“别再去想它了，反正事情已经发生，重要的是我们现在该如何做？”

我道：“当然是找到姬娜在这些年来居住的地方！”

白素道：“她只是指出了方向，可能那地方很远！”

我道：“当然可能很远，但是也决计还不到——”

我本来是想说“也决计还不到海边去”的。可是我话讲了一半，就住了口。因为姬娜指出的方向是西南方，自法属圭亚那，指向西南，那可能横越整个南美洲大陆，才到达海边。

当然，姬娜指出的方向，不可能那么远，但是一直向西南去，是南美洲的腹地，天知道那是在甚么地方！

我话说了一半，瞪着眼，无法再说下去。白素叹了一口气：“我看，先休息一下，别太悲观。”

我道：“帕修斯一定是离这个地点最近的城镇！”

我这样说，当然很有根据，因为如果帕修斯不是最近的城镇，姬娜又何必舍近图远，专程到帕修斯去？

白素取出了一幅地图来，指着一处：“我们现在在这里。你看，向东北，到帕修斯，是二百多公里。如果要到别的城镇去，最近的一个，也在四百公里以外！”

她说到这里，抬起头向我望来：“所以，最大的可能是，她就住在这座山中！”

我吸了一口气：“那范围就小多了，我们有直升机，你估计在空中搜索，要多久才行？”

白素道：“最多两天，可是如果直升机花两天的时间来搜索，就没有燃料飞回去了！”

我道：“我们可以走回去！”

白素并没有表示反对，只是道：“两天是最长的打算，或许，第一天就可以发现。”

我道：“那我们还等甚么？”

白素冷静地道：“等你休息，你一定要好好地休息一晚，不然，我不会答应你去搜索！”

看到白素这种坚决的神情，我知道再坚持下去，也不会有甚么结果，所以我不再说甚么，进了营帐，营帐中的一切当然极简单，但是比起这些日子，我每晚栖身在树上，已经是舒服之极了。

我躺下，可是睡不着。不一会，食物的香味自外面飘进来，白素居然替我烤了一条獐子腿，我吃了一个饱，问道：“姬娜的那叠稿，带来了没有？”

白素道：“在直升机上。”

我抚着饱胀的腹际：“我们一找到了那艘太空船，就可以知道那上面写些甚么了！”



白素道：“何以见得一定是一艘太空船？”

我道：“不是太空船，会是甚么？我进入过米伦太太的那艘太空船，里面设备之完善，难以想像。”

白素皱着眉：“如果是一艘太空船，停在山中的某一处地方，那应该不难找，只要天气好，有阳光，太空船的金属就会反射阳光！”

我道：“别太乐观了，如果太空船躲在山洞之中？”

白素摊了摊手：“那就没有办法了，如果是在山洞中，这座山，周围至少一百公里，谁知道有多少山洞，绝无法逐个搜索。”

我道：“就算我在这里花上十年，二十年，我也一定要找到它！”

白素低叹了一声，十年二十年，当然是夸张的说法，但如果要找遍整座山，三年五载免不了。

第二天一早，经过了一夜休息，精神充沛，和白素一起上了直升机，一直升到这架直升机所能达到的高度极限。

从上空望下去，整座山脉，围绕着一个主峰的许多山峰所形成，而在山峰和山峰之间，有着不少平地，瀑布处处，山溪纵横。

直升机中有着—具三十倍的军用望远镜，我就利用着这具望远镜，向下看着。

整坐山中，似乎并无人迹，直升机盘旋着向前飞，到了中午时分，我已经叫了起来：“我发现一点东西了，你看，这是甚么？”

我一面说着，一面接替了驾驶的责任，将望远镜递给了白素，指着下面的一个小山谷。

我的发现，自空中，用望远镜看来，像是一柄只有伞骨，撑开了的，插在地上的伞。

自一根竖着的确子，向四面散开的那些铜枝，看来像是一种奇特形状的天线。这种东西，自然不是蛮荒山谷中所应有的。

白素只看了一眼，便道：“看起来，像是一种天线！”

我道：“和我的意见一样！”

我一面说，一面已操纵着直升机，向下落去，落在这个山谷之中。

在高空看来，我发现的那东西，并不给人以“高”的感觉。但是一旦从地面上来仰视那个装置，却给人以极高之感。其实，它也不是十分高，大约十公尺，可是由于那金属链相当细，直径不过三分，笔直地向上耸着，四周围绝没有其它的附件来稳定它，是以就给人以一种十分高耸之感。

在那根金属链之上的，是每根约有一公尺的细金属棒，我数了一数，一共有十二根。

我一等直升机停下，就跳了下来，直奔到那金属链之旁，双手扶住了金属链，抬头向上望着，然后，我观望着那金属链，不到几秒钟，我就看到有一股线，自金属链的基部，伸延向前。我兴奋得连话也讲不出来，一面向白素打着手势，一面沿着那向前伸展的线（那看来像是电线，或是不平衡式的一种引入线），向前奔着，奔出不到二百公尺，站定，我发现自己是在一个山洞之前。

那山洞的洞口，并不是太大，至多不过可容三五个人同时进出，和我想像之中，可以容纳太空船的山洞，似乎并不适合。

我在山洞之前呆了一呆，白素也已经奔了过来，她也极其兴奋，叫道：“进去啊！呆在门口干甚么？”

我说道：“这山洞太小，好像——”

我的话还没有说完，白素已经道：“你看看洞口的确石，山洞的洞口，经过改造！”

白素比我细心得多，她一眼就看出了这一点，而我则是在经过她指出之后，才看出洞口有许多大石，是堆砌上去的，原来的洞口要大得多！

这时，我心头狂跳，大叫一声，向内奔了进去。

山洞进口之后的一段，相当狭窄，而且不多久，便来到了尽头了。

不过我们一点也不失望，反而觉得兴奋莫名，因为那尽头处是一扇拱形的金属门！

我一跃向前，双手高举着，孩子气地大叫道：“芝麻开门！”

白素瞪了我一眼，来到门前，观察了片刻，伸手去旋转着门口的一个掣钮，发出一阵轻微的“格格”声，不一会，“拍”地一声响，白素用力推了一推，没有推动，可是随着她的一推，那道金属门，却缓缓向上，自动升了起来。

门一升起，一股柔和的光芒，就自内射出，我们立时看到，门内是一个到处散发着柔和光芒的空间，约莫有三十平方公尺，除了正中有一根直径五十公分、高约两公尺的金属圆柱之外，别无他物。整个空间的四壁，全是银色的，那种柔和的光芒，也不知从何而来的。而且看来也不像有其他的通道。

我和白素互望了一眼，一起来到那根柱子之前，柱子异常光滑，看不出是甚么材料所造的。我伸手向柱子摸去，才一碰到那柱子，只觉得触手像是十分温暖，忽然间，一个人声传来，讲了一句话。

当我和白素进来之际，我们几乎都已肯定，这里，就是我假设的那艘“太空船”的内部！

但是，我们却都没有期望着会听到人声！

因为我的推测是：这些年来，姬娜和一个来自神秘外星的人在一起，这个人，就是被神父认为是“上帝的使者”的那个。但是根据我的推测，这个人，应该已经死了！因为姬娜有一具体体要处理，那自然就是这个人的确体了！

可是这时，我们却陡然听到了有人讲话！

我们立时四处找寻声音的来源，同时心中，充满了疑惑。白素道：“或者是录音机留下的声音！”

我点了点头，可是还没有开口，突然又听到一阵急促的喘息声，那只有当人遇到意外，才会发出。

我立时道：“请问是谁在说话？你是不是可以听到我的声音？”在我发问之后，喘息声仍然继续着，大约半分钟，接着，是几句喃喃自语，声音似乎就从圆柱上传来。

那圆柱子看来是一个整体，不能想像它会发出声音来！

我又将刚才的话，重覆了一遍，喘息声静了下来，然后，便是一个听来极其疲倦的声音：“两个陌生人来了，姬娜死了，是不是？”

一听到那声音如此讲，我心中的疑惑，更是到了极点！

忽然听到人声，已经是足以令人惊讶，而居然那人还知道姬娜已经死了！这岂不是更加令人无法置信？一时之间，我还以为，是因为姬娜的死亡，带给我太大的刺激，以致我在听觉之上，产生了幻觉！

可是，当我向白素望去之际，发现白素也一样充满了惊讶的神情，这使我知道，我所听到的，不是幻觉，而是真正听到有人在那样说！

我张大了口，一时之间，实在不知说甚么才好。而就在这时，我又听到，自那圆柱形的物体上，传来了一下叹息声来。

那一下叹息声，听来充满了悲哀和无可奈何，令得人的心直向下沉，白素比我先开口，她道：“是的，姬娜死了，请问你是谁？”

在白素讲了那句话之后，我屏住了气息，等待着回答，心中极其紧张。

我等了约有半分钟，才又听得那声音说道：“我……我是……”

那个人的声音十分犹豫，像是对这个问题，也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才好。他又停顿了片刻，白素道：“或者我们面对面说，会好一些？”

白素十分技巧地要求这个人露面，那使得我的心中，更加紧张了。

那人这一次，回答得倒相当爽快：“好的，请你们旋转一下面前的圆柱，向反时针方向旋转！”

我一听得他这样说，连忙双手抱住了那根圆柱，用力向反时针方向旋转着。那人说得十分清楚，是向反时针方向旋转，那也就是说，我抱住了柱子之后，向着我左手方向旋转。

可是，那柱子却一动也不动，我再出力，柱子仍是一动不动。

我不禁有点气恼：“对不起，我转不动，我应该出多大的力气才行？”

那声音立时道：“怎么会？”他在讲了三个字之后，顿了一顿，立时又道：“对不起，真对不起，虽然我已经来了很久，可是对于相反的方向，还是不能适应，应该是……顺时针方向，照你们的说法。”

我呆了一呆，和白素互望了一眼，一时之间，却不知道这人如此说，是甚么意思。甚么叫作“对于相反方向，还是不能适应”？但是从他说“我虽然已来了很久”这句话，倒可以肯定他是从外星来的，这又令我感到了一阵兴奋。

急于想和这个人见面，所以，我又抱着柱子，用力向顺时针的方向转动。

其实，我根本不必出那么大的力气，一转之下，柱子立时转动，柱子一动，在我的身后，“嗤”地一声响，一道门自动移开。我们立时向门内望去。

门内，是一个更大的空间，我们先看到的，是一幅对着门的、巨大的萤光屏。

我对那里的一切，一点也不陌生。那和我多年前，曾进入的陷在火山口，米伦太太的那艘太空船的内部，完全一样！

在巨大的萤光屏之前，是一系列的控制台，控制台的前面，是两张驾驶椅，两旁，有着各种的机械装置。

我们终于找到了想像中应该存在的那艘太空船！

白素伸过手来，我们互相握了一下手。她对于这样的太空船，也不应该陌生。她虽然未曾进入过米伦太太的太空船，但是我在向她讲述起的时候，曾经向她详细地形容过。

这时，在控制台之前的两张驾驶椅上，一张空着，另一张上，显然有人坐着。这个人背对着我们，他的肩、头，高出椅背，这个人，有着一头金发，金得光芒灿烂。可是看起来这个人并没有站起来欢迎我们的意思，因为他坐着，一动不动。

那张驾驶椅，应该可以旋转，但是他显然连转身过来的意图也没有，只是一动也不动的坐着。

我看到这样的情形，呆了一呆，白素立时向我作了一个手势，示意我不要开口，她道：“我们来了！”

那人仍是一动不动，但是却道：“请进来，请进来！两位一定是卫斯理先生和夫人！”

那人坐着一动不动，十分无礼，但是他的话，却又十分客气，而更令人惊讶的是他居然知道我们是甚么人！我心急，立时大踏步向前走去，来到了驾驶椅前。这时，我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个人！

这个一头金发的男子，身子相当高，至少有一百九十公分，可是却瘦得出奇，脸色异常苍白，双眼也茫然失神，现出一种极其可悲的、茫然无助的神色，和刚才的那一下叹息声，倒十分配合。

这个人，在我想像之中，他应该就是神父口中的“上帝的天使”。根据神父的形容，他应该英姿勃勃，如同天神。可是眼前那个，却分明陷在极度绝望之中！他坐在那里，一动不动，甚至毫无生气！

我一看到了这种情形，不禁呆了一呆，这时，我听得在我的身后，白素也传来了一下吸气声，显然，她也未曾料到会有这样的情形出现。若不是我们刚才听到有人讲话，而眼前又分明只有他一个人，真会以为那是一座雕像，不是一个活的人！

我瞪着那人，这样看一个人当然不礼貌，但是我心中讶异太甚，无法控制我自己。

那人的双眼之中，所现出的悲哀、无可奈何的神色更甚。人的双眼，是十分异特的器官，当人的心情高兴或悲伤之际，是可以在一双静止的眼睛之中，反映出来的。那人甚至不眨眼，也不转动眼珠。但我深深地感到了他的那种深切的悲哀。

我可以肯定这个人米伦太太来自同一地方。他的悲哀，自然也和米伦太太一样，因为他不能回去！这些年来，伴随着他的，一定只有姬娜一个人，而如今，他又知道姬娜死了（我不知道他是如何知道的），当然，悲哀就更加深切。

我被他双眼之中显露出来的那种悲哀所感染，叹了一口气：“你不必太难过，或许，这就是所谓命运的安排！”

我在这时，自然而然，用上了“命运的安排”这样的话，极其无可奈何。上次，白素用同样的话来安慰我，我还大不以为然，可是这时却也这样说。的确，除了这样说之外，还有甚么别的话可讲呢？

那人听得我这样说，仍然一点反应也没有。我所说的“一点反应也没有”，不单是指他坐着一动也不动而言，而是真正一点反应都没有，他整个人，就像是一座石像，连面部的肌肉，也没有丝毫“动”的象徵。

面对着这样的一个人，而又确知这个人并不是死人，这种情景，极度诡异。

我转头向白素望去，白素也盯着那人在看，现出了一种极度深切的同情。不等我开口，她就道：“这位朋友，看来遭到了极大的困难：不能运动他的身子任何部分！”

白素的话，陡地提醒了我！

的确，我面对着的，是一个活人，而一个活人可以这样一动不动，只

在他双眼之中，流露出如此令人心碎的悲哀，那也只有一个可能：他是个瘫子！他全身瘫痪，他不是不想动，而是根本不能动！

如此严重的全身瘫痪，一般来说，只有脑部和脊椎受过严重伤害，才会这样。而如果是脑部受伤而导致如此严重的瘫痪，伤者在绝大多数的情形下，神智不清，昏迷不醒，决不会再在双眼之中，现出如此悲痛的神情来。那么，这个人，一定因为脊椎受伤而瘫痪！

眼前的现象，太过令人震慑，我脑中一片混乱，所想到的，竟全然是些杂乱无章，无关要旨的事，例如对方是受了甚么伤害，才会变成如今这样子之类。

白素看来比我镇定得多，她在深深吸了一口气之后：“朋友，我们了解你的困难，但是你至少可以说话？我们曾听到过你的声音，请相信我们对你绝无恶意，你可愿意和我们讲话？”

那人望着白素，自他的眼神中看来，他全神贯注地在听着白素的话。

等到白素讲完，他眼神之中，流露出一种极度无可奈何的神情，自他的喉际，发出了一阵轻微的咕咕声。那一种“咕咕”声，实在不能称之为语言。而且声音十分低微，若不是我们都屏住了气息的话，根本就不可能听到有声音自他的喉际发出来。

但是，正如白素刚才所说，这个人是可以讲话的，我们曾听到过他的讲话，而且，他还会问过：姬娜是否死了！为甚么这时，他只能在喉际发出“咕咕”声呢？

我正想问他，忽然听得身后，传来了一个声音，就是我们刚才在外面空间听到，发自那根圆柱状物体上的声音：“姬娜真的死了？”

我和白素都陡地一怔，因为我们绝未期望这里还有另一个人在！所以我们一听到声音自背后传来，立时转过身去看。可是，身后除了一系列的仪表装置之外，却又没有人。

只不过有一排仪表，上面有许多指示灯，这时，正在不断地、有规律地闪动着。

当我们转过身之后，又听到那声音道：“她真的死了，她……果然逃不脱……安排……没有人可以逃得脱……这一切，是早已实现过……的……”

我全然不懂这声音那样说是甚么意思，可是当那声音断断续续发出来之际，我却看到仪表上的指示灯，闪动更加频繁，而且，显然根据音节的高低在决定闪动的指示灯的数字。另外，我也发现，声音从控制台上某一部分所发出来。

我立时向前走去，声音来自一片圆形的、有着许多小孔的金属膜。那金属膜，看来类似是一种扬声装置。

当我向着众多的仪表板走去之际，白素却相反，她反倒向那人走去，来到那人的身边，我转过身，想告诉白素我的发现，白素已先出声：“卫，就是这位朋友在和我们说话！”

白素一面说着，一面指着那人的头部。直到这时，我才注意到，那人的一头金发上，束着一个“发箍”。“发箍”这叫法，或者不是很确当，但是一眼看去，那一个极细的、黄金色的一圈，就围在他的发下、额上，看来的确像是一个“发箍”。我立时走向前去，当我来到这人身前之际，更发现那个金属圈之中，有很多极细极细的金属丝，那些金属丝自线圈中传出来，刺进那人的额头，看来，直入那个人的脑部。

## 第十部：不知自身从何而来

这种景象，真是骇人，我挥着手：“你的意思是，他喉部的肌肉，无法运动，但是……他脑部的思想还可以活动，他通过脑部的活动……用脑电波来影响……仪器，发出声音来？”

我一面说，一面望着白素，神情充满了疑惑。

白素还没有回答我，我就听到了声音传来：“是的，而且，事实上，我能听到你们讲话，也是依靠仪器的帮助。除了脑部之外，我整个人全死了！”

我感到一阵寒意。我早已有这种“死”的感觉。因为那个人，根本上一点生气也没有，我一直用“雕像”在形容他。

生和死，本来就神秘，而眼前这个人，竟然介乎生、死之间，这更是不可思议，也更加令人觉得有一股莫测的诡异。

我一时之间，不知道说甚么才好，只是喃喃地道：“脑部活动……通过仪器来表达……这在地球上，不知要多久才能实现？”

我是因为极度的迷惑，所以才会将自己所想的，喃喃讲出来，却料不到那声音立时回答道：“大约再过一万三千多年，当脑电波的游离状态被肯定之后的十年间，就可以达到目的！”

我陡地震动了一下：“你怎么知道？”

那人的声音，虽然是通过仪器发出来的，由于仪器受他情绪所影响，是以他的声音，听来竟也充满了一种无可奈何的感叹。

那人道：“因为早已发生过了！”

他刚才预测地球上的人类，对脑电波研究的进展过程，说得十分清楚，可是这时的一句话，却又听得人莫名其妙。甚么叫做“因为早已发生过了”？

我向白素望去，发现她也有同样疑惑的神情，我忙道：“请问，你是从甚么地方来的？我以前见过一艘相同的太空船，飞行员是米伦先生和米伦太太，你是不是和他们来自同一个地方？这些年来，姬娜和你在一起？你怎么知道她死了？你究竟受了甚么伤？你——”

我发出了一连串的问题，若不是白素拉了拉我的衣袖，我一定还可以继续问下去，因为疑问实在太多。

白素一拉我的衣袖，我才省起，不论我一下子问多少问题，对方一定要一个一个回答我，不可能一下子就得到全部答案的。然而尽管我想到了这一点，在白素阻止我，我略为停了一停之后，还是忍不住又问了一句：“姬娜会用奇异的文字，写下了很多东西，那究竟是甚么意思？那枚红宝石戒指——”

这一次，白素不是轻轻拉我一下衣袖，而是重重地推了我一下，才使我停了下来。

我停止了发问，紧张地等待着对方的回答。

过了好一会——我不知道为甚么那人会隔如此之久，才开始回答，或许，他在想如何讲，才能使我一下子就明白——那人的声音才传了出来：“是的，米伦夫妇比我早出发，米伦夫妇、雅伦，以及另外三批人，他们都比我

出发得早，不过我想他们不知道自己是从哪里来的，只有我才明白自己从甚么地方来。”

我相信自己的理解力并不低，对于很复杂的事，也有一定的处理能力，可以极快地分析出条理。而我的听觉，也绝无问题，可是这时，我听得那人这样说，我真的糊涂了。

我糊涂到了无法再进一步发出问题，只是瞪着那人，不知如何才好。

那人的这段话，真是不可理解。一个人，或是几个人，从一个地方出发，到达某一个地方，只有可能不知道自己到了甚么地方，绝没可能不知道自己是从甚么地方来的。

但是，那人却的确这样说，“米伦夫妇、雅伦和另外三批人，他们都不知道自己从哪里来！”

过了一会，我吸了一口气，白素低声道：“你听不懂他的话？”

我又好气又好笑：“你听懂了？”

白素道：“不全懂，但是懂一部分。”

我道：“说来听听！”

白素道：“他、米伦夫妇、雅伦和另外三批人，是从同一个地方来的。米伦夫妇我们是知道的。你还记得那个在银行中存储了大量金子的人？他的名字就是雅伦。”

我点头道：“是的，所以姬娜才能知道这笔一百多年前的存款。那也就是说，除了他之外，一共有六批人，从他们的地方，来到地球。”

白素道：“是的。”

我耸了耸肩：“我想其中有一个问题，你没有弄清楚，他说，他比这另外五批人都出发得迟。他是最后才出发的。可是他到得比米伦太太早，米伦太太在十年前到达。”

我说：“如果神父遇到的『上帝使者』就是他，那么，他已经到了四十年了。而那个雅伦，在一百多年前已经来到。不知道另外三批人是甚么时候到的！”

白素皱着眉，点了点头，向那人望去，现出发问的神情来。

那个发声的装置，在这时发出了一下类似呻吟的声音，然后，才是那人的声音：“在你们看来，几十年的时间差异，但是，在长期的宇宙飞行之中，一千年的误差，事实上，只不过是出于小数点之后十几位的数字所造成的，根本微不足道，不能算是有误差！”

那人这样解释，更令人有啼笑皆非之感，我闷哼一声：“那么，是不是另外三批人，有的早在一千年之前，已经到达了地球了？”

那人的声音，听来认真而严肃：“事实上，我已经查到，有一个，是在约四千年前到达地球的。”

我忙道：“四千年？他降落在甚么地方？”

那人的声音立刻传了出来：“东经一百一十一度三七度，北纬三十四度五七度处的一个山谷中。”

我一听到这经纬度，不禁直跳了起来：“那是中国的河南省！”

那人的声音道：“我对于地球上地名不十分清楚，只知道经纬度的划分。我曾经想弄清楚这里的地域划分的方法，这种方法，在我们那里，一定也曾实行过的，但是年代实在太久远了，我真的无法了解。”

这一段话的真正涵义，我还是不十分了解。我思绪极乱，无可奈何她

笑着：“四千多年前，那时，中国的河南山西部山区，是——甚么时代？”

那人道：“我也不清楚，但是我知道，杨安和一个人很接近，杨安到达之后，这个人是他唯一接触过的人——”

白素道：“杨安？就是四千年前到达地球的，你的同伴？”

那人道：“是的，杨安到达了地球之后，一直和他一起的那个人，叫王利。”

我思绪之混乱，无以复加，而更有一种极度的啼笑皆非之感。我在听得对方居然讲出一个地球人（从名字看来，显然是中国人），在四千年前，曾和一个不知从何而来叫杨安的人在一起生活之际，这种感觉更甚，实在不知道说甚么才好了！

而更令我啼笑皆非的是，白素居然神情严肃道：“你是说，这个地球人的名字是王利？”

那人的声音道：“是的，王利。”

我向白素瞪着眼，想制止她再胡乱纠缠下去，一个四千年前的普通中国人的名字，实在是一点意义也没有，有何值得追问之处？

白素不理睬我的态度，又进一步地问道：“关于这位王利，还有甚么进一步的资料？”

那人的声音又传了出来：“不很多，只知道杨安没有多久便死了，那位王利，在杨安处学到了不少知识。”

我道：“在四千年之前？那么，这个王利，一定是极其出类拔萃了？”

白素立时沉声道：“当然他是！你怎么啦？连他也想不起来？”

白素说得这样认真，倒真的使我呆了一呆。我可能是由于思绪太混乱了，是以将这个“王利”忽略了过去。这时被白素大声一喝，我一怔之后，立时在心中迅速地转着念，在中国历史的出类拔萃人物中，去寻找这个叫作“王利”的人。

这个王利，他早在四千年前，就和一个驾着太空船来到地球的人相处过，而且学了不少东西，那么，他毫无疑问，是一个先知了？一定是历史上最特出的人之一，可是这个名字，是不是有点陌生？

我皱着眉，想着，白素用责备的眼光望着我，看她的神情，她一定早已想到这个王利先生是甚么人。而且，她分明是在责备我还未曾想到。

我竭力思索着，白素张口，看来她要告诉我，我连忙作了一个手势，我想到了！我陡地吸了一口气：“是他！”

白素道：“是他！”

我摊了摊手：“你不能怪我一时之际想不起他来，因为他的外号太出名了，很少人在提及他的时候，曾提到王利这个名字！”

白素道：“可是，王利确然是他的名字，方士王嘉所撰的『拾遗记』，就是记载着他的名字。”

我苦笑着，又开始有虚浮在空中的感觉，这时，那人的声音又传了出来：“这个王利，在历史上十分有名？他做了一些甚么事？”

我道：“他其实没有做过甚么，但在中国的传说上，这个人的记载，却极其神奇，一般来说，正史的修撰者，不怎么肯承认有这个人存在。因为这个人的一切，不可思议，他能洞烛先机，预知未来，神出鬼没，可以数百年不见，又再出现，一般的说法是，他已经是一个仙人。所以，没有人提及他原来的名字，都称他为鬼谷先生，或鬼谷子。”



鬼谷子的名头，对那人来说，好像并没有甚么特别，他的声音传了出来：“那没有甚么不同，反正只是一个名字。”

我当然没有向他进一步解释鬼谷子在传说中的地位，因为并没有这个必要。只有自己的心中，充满了一种难以形容的感觉。

那人继续道：“有的人在一百二十多年之前到达，有的在二百多年前来到——”

我有点急不及待地问道：“你说他们都不知道自己从甚么地方来的，这一点，我实在不懂，是不是可以请你进一步解释一下？”我这个要求，不能说不合理。可是那人却很久没有回答，我想催他，白素道：“我们或许应该先关心一下这位朋友，他究竟受了甚么伤？我们是不是可以帮助他？”

我点头道：“是！”

我一面说，一面向那人望了过去，那人的眼神更是悲哀，他的声音传了出：“很多谢你们，但是我——我的情形，没有人可以帮助我。”

我道：“不见得吧？我虽然不是医生，但是也有点常识，你是脊椎受了伤？”

几下苦笑声传了出来，我不等他的同意，就走过去，想将他的身子，扶离椅背。他一直靠椅背坐着。当我要这样做之际，我听得他的声音，极其急促地传了出来：“别，别这样！”

可是他的警告，已经来得迟了一步，我已将他的身子，扶离了椅背少许。而在那一刹那，我陡地吓了一大跳，因为那人的身子，才一离椅背，整个人，以一种十分怪异的情形，向一旁“软”了下来。我从来未曾见过这种情形，手一震，几乎令得他自椅子上直跌下来，等到我立时再将他扶住，令他的背，稳固地靠在椅背上之际，已经不由自主，出了一身冷汗。

我被他身体的这种恶劣情况，吓得有点口吃，说道：“对——对不起，我不知道——你的情形——那么坏！”

那人望着我，他的声音，自传音器中传出来：“真是坏透了，我的脊椎骨全碎了！”

我吸了一口气：“这是甚么时候发生的事？有——两个人，属于一个探险队，曾遇见过你，那时，你——好像没有事的！”

又是一连串的苦笑声传来，那人道：“是的，我一降落，以为已经完成任务回来了”他讲到这里，又发出一连串喘息声。

他的话中断，而他已经讲出来的话，使我的心中，又增进了一层疑惑。

他说，当他降落地球之际，以为自己“已经完成任务回来了”。而米伦太太的情形也相类似，米伦太太自己也以为回来了。这究竟是甚么意思呢？是不是他们出发的地方，天体环境，和地球十分相似，是以才会有这样的错觉？

我心中尽管疑惑，但是我却没有问他，因为他开始叙述自己的事，我不想打断他，免得事情越来越乱。

那人停了片刻，才继续发声：“可是我立即觉出事情很不对，我不是回来了，而是迷失了！我甚至不知自己是在甚么样的情形之下迷失，这是一种极其可怕的情景，我明明是回来了，可是——可是——”

我知道他很难说出这种情形的实际情形来，但是我却完全可以了解，是以我道：“我和米伦太太作过长谈，她也认为她回来了，可是，一切好像完全不对，一切都变了。我想，可能你们在宇宙长期的飞行中，突破了时间

的限制，回到了从前！”

那人苦笑起来：“在开始的几年，我也这样想。在降落之后，查定了自己降落的地点，那地方不应该是一个山谷，应该是一个城市的附近，可是为甚么变成了荒凉的山谷？我利用个人飞行器，飞出了数百里，遇到两个人，可是他们全然不懂我的语言，我又飞走了。自此之后，我花了三年时间，研究自己的处境，想知道自己在甚么地方。”

我道：“看来你不会有结果。”

那人又静了一会，才道：“我想我的情形，比另外几批人好，我的太空船最后出发，装备也最好。”

那人道：“我的太空船有一副极其完备的——资料储存分析系统，你们的语言，叫这种系统叫电脑！”

我向四面看了一下，空间的三面，的确有着类似电脑的装置，我道：“我相信地球上还没有一具电脑，可以比得上这一具。”

那人道：“当然！当然，差得太远了。”

他又顿了一顿，才道：“而更幸运的是，我安然降落，所有的设备，完全没有损坏。在最初几年中，我竭力想弄明白发生了甚么事，为甚么我明明回来了，却会一切不同。我也想到过，我可能是突破了时间的限制，可是我却又否定了这一点。开始的几年，真是痛苦之极，在几年之后，有一次，我偶然收到了一股游离电波，这股电波，经过处理之后，成为文字，是雅伦发出来的。”

白素“啊”地一声：“你见过雅伦？”

那人道：“没有，我只是收到了他不知在甚么时候发出的电波，电波一直在空间以游离状态存在，而被我在无意中收到。”

我说道：“那你一定很兴奋，因为你第一次有了同伴的消息。”

那人的声音，听来很苦涩：“开始时是，我以为和他取得了联络，但是我随即知道，那只是怕若干年前发出的，一些电波，我仍然是孤独一个人。”

我和白素都不出声，对方的处境，十分值得同情，而我们又实在不知用甚么语言去安慰他才好。

过了一会，那人的声音才又道：“不过这一次无意中收到了那股游离电波之后，却使我开始了一个新的尝试，我改进了一些设备，在以后的一年中，我又收到了不少我同伴的讯息，知道他们来到这里的经过。”

我感到一阵极度的迷惑：“包括四千年前到达地球的那位在内？”

那人道：“是的！”

我苦笑了一下：“那怎么可能，时间已过去了那么久！”

那人道：“是么？我倒不觉得，他当时发讯息出去，是想告知基地报告他的处境。不过我想他发出的讯息，没有机会到达基地，我却将之追了回来。”

那人的这一番话，我又不十分懂，我只可以想像其中一定有着复杂的操作过程，而这种过程，决不是我的知识范围所能理解的。

那人略停了一停，又继续道：“一直到我收集了许多我的同伴的讯息，那过程相当困难，其中，我还收到了一大批资料，是关于地球上的人的资料，那是我的一位约在一千年前，到达地球的人，所发出来的。”

我和白素，一直在由得对方叙述，并没有打断他话头的意图。可是，听到这里，我忍不住道：“那么，你怎么和姬娜联络上的？”

那人听了我的问题之后，好半晌没有反应。过了好一会，我才听到了

一下叹息声：“那是在一次意外之后的事。那次意外，由于我想回去，试图再令太空船起飞，但结果却发生了一次爆炸。爆炸令我受了严重的伤害，开始的时候，我还能行动。我想到我在这些年来，一直在收集别人发出来的讯息，而我却未曾发出过甚么讯息，我们一共有六批人出发，其余的，我都已知道他们来到了地球，而且也全死了，只有米伦夫妇的那一批，未曾有过讯息。”

那人道：“我已经知道，地球上几千年时间的差异，在我们的航程中，简直不算是甚么，所以我想，他们可能到得比我迟。”

我道：“是的，他们比你迟到了三十年。”

那人又停了片刻，才道：“我不断地发出信号，要和他们联络，希望他们也到了地球，要他们来和我联络，我实在希望见到自己人。”

他讲到这里，我忙道：“那，那是甚么时候的事情？”

那人的声音道：“十年之前。”

我叹了一口气，摇摇头，白素也叹了一口气，摇摇头。

我们两人心中所想到的，都是同一件事：如果那人早一年，或者甚至早半年，早几个月，想到要和他的同伴联络的话，那么，说不定， he 可以和米伦太太见面，因为那时，米伦太太正寂寞地隐居着，还没有死！

而他却太迟了，等他想和他同伴联络之际，米伦太太一定已经死了。当然，他没有希望和米伦太太见面了！然而，姬娜又是怎么收到他的讯息的呢？

我望着那人，喃喃地道：“十年前才开始，那——太迟了，我不明白，姬娜那时，不过是一个小孩子，她怎么能够收到你的信息？”

那人的声音，听来低沉：“姬娜有米伦太太给她的那具超微波接收扩大仪。”

我呆了一呆。

米伦太太的遗物，我很清楚，其中并没有甚么“超微波接收扩大仪”在，我刚想问，白素已经道：“你的意思，那是一枚红宝石戒指，是戴在手上，作为装饰品用的那件东西？”

我心头陡地一跳，那枚红宝石戒指！

关于那枚红宝石戒指，有着不少谜团，看来如今可以揭开了！一枚红宝石戒指，那人竟称之为甚么“微波接收扩大仪”，这真有点不可思议。

那枚红宝石戒指，一直在我身边，这时，我忙将之取出来，递向那人的面前：“就是这个？”

那人道：“是的，不过，现在，这具仪器的超微波，已经放射完毕。在这里，无法得到补充。”

我吞了一口口水：“当它……当它有着……超微波的时候，它看来……”

那人不等我说完，就接上去道：“看上去是一种极美丽的红色。有点像地球上的一种矿石。”

我又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那人所谓“一种地球上的矿石”，当然是红宝石！

这枚红宝石戒指，竟然是一具极其微妙的仪器！我从来也未曾想到过！

我不由自主，伸手在自己脸上，用力擦抚了几下。这样的动作，一点意义也没有，只不过表示我内心的震动，想要竭力镇定。

我道：“岂止相似，就算是用仪器来分析，它也十足是那种矿物——红宝石！”

那人发出一两下十分乾涩的笑声：“那是仪器分析得不够细微的缘故！那一小块物体，有放射性能，也有接收性能，当它的能量完了之后，看来就是现在这样子！”

我喃喃地道：“只是一块石头！”

那人道：“当然不是石头，如果有足够的设备，它可以补充能量！”

我在那枚戒指上，呵了一口气，再将它放在衣襟上，用力擦了几下，心中在想，我该怎样向连伦和祖斯基两个人解释才好？这根本是解释不明白的事情！反正连伦的珠宝公司并没有实际上的损失，我想，不必向他们解释了！我问道：“姬娜是不是知道它会起变化？”

那人立时回答：“当然不知道！唉，姬娜，她甚至一直不知道我……是甚么人，她的知识不很丰富，而且最大的毛病，是她根本没有接受新的、在她思想范围之外的新知识的灵性！”

那人在这样说的时侯，可以听得出，他的语气之中，充满了懊丧。

白素道：“你这样指责姬娜似乎不很公平，她至少和你一起，生活了十年！”

那人停了片刻，才又道：“是，我很感激她，多亏了她，我才能苟延残喘到今天。但是，唉……”

他再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又停顿了片刻，才道：“但是，如果十年前，接到我讯息的不是姬娜，是你们，或者你们之间的任何一个人，那么情形只怕不同！”我仍然不是很了解他的话，因为对于他和姬娜之间，究竟发生了一些甚么事，我全然不知，我甚至不明白姬娜“收到”的，是甚么样的“讯息”！

我一面做手势，一面道：“你发出去的讯息，姬娜是怎么收到的？她听到有声音自那枚戒指上发出来？”

那人道：“当然不是，这是一个十分微妙的过程，接收仪的功能，收到了我的讯息，姬娜本身一点也不知道。但是由于她将接收仪紧贴着她的肌肤，微弱的、带有我所发出的讯息的电波，进入了她的体内，刺激了她脑部的活动——”

当我和白素听到这里之际，心头不禁感到一股寒意！我想，我已经明白了他的意思。他发出去的讯息，是一种极其微妙的电波，这种电波，在进入了人体之后，会刺激人的脑部活动。换句话说，也就是能影响人的思想！

当我想到这一点之际，白素也想到了。她陡地问：“姬娜并不知道发生了甚么事，只是她的思想，忽然想到了你的存在，她要来见你？”

那人并没有立即回答，过了片刻，才道：“如果接收仪是在我的同伴手上，譬如说，是在木伦太太的手上，她自然立时可以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在一个地球人手上，情形就像你所说的一样。”

白素“嗯”地一声：“于是，她就身不由主，或者说，不由自主，向你这里来了？”

那人道：“不能说是不由自主，是她自己『想』到要来的！”

我道：“可是，她的思想，却是你给她的！这情形，和催眠一样？你知道甚么叫『催眠』？就是用自己的思想去影响另一个人，叫另一个人产生和他相同的想法的一种行为！”

我有着相当明显的责备意义。因为我对姬娜的死，始终是内心负疚。我听得那人如此说之后，立即想到，如果不是眼前这个人，用他的讯息，使得姬娜来到这里的话，那么，姬娜和每个人一样，都是普通人，当然也不会有甚么飞车失事的意外发生在她身上！

我当时一面说，一面望着对方。从那人的眼神来判断，我想，他如果可以移动他的头部的话，一定不敢和我的目光相对。可是他却连开上眼睛都不能够。他只好和我对望着。

过了片刻，才又听到他苦涩的声音：“你在责怪我？可是，我并不知道接收仪是在谁的手上，我要和我的同伴联络！”

我立时道：“那么，至少你在见到她之后，就该叫她离开你才是！”

那人叹了一口气：“我在等待着，等到她突然出现，我真的失望到了极点。那时，我的情形比现在好得多，我还能直接和她讲话。她当然不懂我们的语言，不过那不成问题，这里的装置，可以将我的语言，翻译成地球上每一个角落的语言，我终于明白了她是如何得到那具接收仪的。”

我坚持道：“你没有叫她离去！”

那人几乎在嘶叫：“我有！我曾叫她离去，可是由于我的情形，迅速恶化，她却愿意留下来，不忍心这样离开我！”

我苦笑了一下，姬娜是一个十分好心肠的小女孩，而且，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之下，对方也没有理由骗我！姬娜的不幸，或许只好归于命运的安排了！

我没有说甚么，在扩音器中，又传出了那人的声音：“几天之后，我的伤势就恶化到现在这样，我们花了很多时间，才能继续交谈，那是在还能说话之际，我教会了姬娜，将一个思想传递系统，连接上我的脑部和发声装置，就像如今我和你交谈一样。”

我点了点头，那人续道：“我完全不能动了，但是还继续可以和她交谈。我利用药物，维持自己的生命，当然，是姬娜替我注射的。我也教会了她如何使用飞车，到最近的市镇中，去购买一些必需用品，她很听话，虽然她对我的一切全然不了解，但是她一直照着我的话去做。”

白素低声道：“你们就一直这样相处着？”

那人道：“是的，在这期间，我要姬娜做一项工作，我利用我的脑电波，使她的接收仪在受到我的脑电波影响之后，再去影响她的脑部，来进行这项工作。我要她记下许多事——”

我失声叫了起来：“那就是她所写下的那一大叠稿件！”

那人道：“是的，我要她记载下来，将许多事全记载下来。”

我大声道：“你利用她的身体！你虽然自己一动也不能动，但是却利用她做你的替身！”

她不断在写着，可是她在写些甚么，她并不知道：那不是她在写，根本是你在写！”

那人道：“由于地球上文字的表达力太差，我们的一个字，可以表达比地球上任何文字多一百倍的意思，所以我要她用我们的文字，或者说，我要用我们的文字，将一切记载下来！”

白素来回踱了几步：“你用你们的文字，写下那么多，那有甚么用？这些文字，在地球上根本没有人看得懂！”

那人道：“这不成问题，这里有自动翻译装置，你将姬娜写的，送进自

动翻译装置去，就会翻译成你所希望得到的地球上的任何文字！”

我嗖地吸了一口气，一伸手，拿过了白素手中的一个帆布袋来。

姬娜交给我的稿件，就在那个帆布袋中。这时，我真想立即将姬娜写下来的那么多字翻译出来！我一面抓住帆布袋，一面道：“姬娜写下的一切，她全交给了我，自动翻译装置在哪里？怎么使用？”

那人道：“等一等，在你知道我所记载下来的内容之前，你必须确定你自己是不是真的想知道它的内容！”

我道：“当然我想知道！你记下来的目的，也是想人知道！”

那人又停了片刻，才道：“当然是，但是我还是必须向你说明一些情形，你要经过考虑之后，才能决定。”

我是不大耐烦：“我不必考虑，我一定要知道它的内容，这些像天书一样的文字，究竟表示了甚么！”

那人又传出了一下叹息声：“你太心急了，还是照我的办法好些。”

白素轻轻碰了我一下，向我使了一个眼色，要我接受那人的意见。我虽然极不愿意，可是却也没有办法。因为我根本不知道这许多装置之中，哪一些是自动翻译装置，就算知道了，也不知道如何使用！而且，我也无法强迫那人告诉我！

## 第十一部：天书中，记载着将来的一切事

我紧握着那一大叠文稿，憋住气不出声。白素道：“好，请你解释一下。”

那人道：“刚才你用了『天书』这个词，用得很好。在你手中的，的确是一本天书！”

我“哼”地一声，没好气地道：“是又怎样？我只想知道它的内容。”

那人道：“我可以告诉你，天书的内容，可以用几句话来概括，在天书中记载的一切，是地球上一切会发生的事，地球上所有人一生的历程。”

我吃了一惊，一时之间，我实在不明白他这样说，是甚么意思。而且，他的话是如此之惊人，令我根本无法在震惊之余，去好好思索。

我在呆了一呆之后：“这……这……样说来，那真是一本天书了？”

那人道：“是的，地球上的一切事、一切人，都在这本天书之中！”

这时，我已经略为镇定了下来，而当我略为镇定之后，再想一想他所说的有关“天书”的话，我就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

白素瞪了我一眼：“你笑甚么？”

我转向白素：“你不觉得好笑吗？他给了我们一部天书！在这部天书之中，记载着地球上一切人、一切事，不是过去，而是将来！请注意，他说一切人！一切事！”

白素仍然一点不觉得好笑，又问道：“那又怎么样？值得大笑？”

我仍然笑着：“当然好笑！你知道我想起了甚么人？我觉得自己像是甚么人？我觉得自己像黑三郎宋江！宋江曾蒙九天玄女，赐了一部天书！”

白素冷冷地道：“仍然一点也不好笑！”

那人附和着白素：“是的，一点也不好笑！”

我觉得十分无趣，而且，还十分气愤。我冷笑道：“当然好笑！我承认你来自一个十分进步的地方！但是你也决不会进步到可以预测地球上一切人、一切事的发生！你绝对不能预料！”

那人道：“我不必预料，我只是知道。”

我大声叫，几乎近乎吼叫：“你不预料，你又怎能知道？”

那人道：“你昨天做了一些甚么事，你知道不知道？”

我伸手直指看那人的鼻尖：“别扯开话题！我在问你，你怎样知道将来的事？”

那人叹了一口气，在他的叹息击中，竟大有责我其蠢如豕之意，这更令我冒火。

而更令人气恼的是，白素竟然完全不站在我这一边，她竟然装成相信（这是我当时的感觉）的模样：“我确信你留下的记录，一定极其不凡，但是我还有不明白的地方，请你详细解释一下。”

我不等那人有反应，又大声打了一个“哈哈”：“好啊，等你读懂了他那本天书之后，你就能知道过去未来，神机妙算，成为女鬼谷子！”

白素望着我，低叹了一口气：“卫，你怎么啦？你经常自诩可以接受一切不可思议的事情，为甚么会对他的天书，抱这样怀疑的态度？”

我吸了一口气：“我抱怀疑态度的原因，是因为他将天书的内容太夸大了。我承认他比我们先进，但也决不至于先进到可以明白地球上每一个人的生。你想想，地球上接近四十亿人！”

白素像是有点被我说动了，眨着眼，一时之间，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在这时候，那人的声音又传了出来，道：“四十亿，在你看来，是一个庞大之极的数字。但是在我们的记忆储存系统中，却不算甚么。”

我指着四壁的那些仪器：“你是说，地球上所有人的资料，全在其中？”

那人道：“当然不是每一个人实际上的一切全在……”

我不等他讲完，又“啊哈”一声，表示他讲的话，有自相矛盾之处。那人继续道：“但是，人可以分类，分起类来，就不会有四十亿那么多，可以根据每一个人的分类，来推算这个人的一生。”

我又忍不住笑了起来：“好啊，算命先生的那一套也来了！我想，所谓分类，是根据人的生辰八字来分，对不对？你明白甚么叫生辰八字？要不要我教你？”

那人的声音听来似乎有点生气，以致他一直是听来十分软弱的声音，这时也变得大声起来：“不用你来教我，我知道甚么是中国人的生辰八字算法。你以为中国人是怎么会发明这种算法？”我冷笑一声：“总不见得是你教会中国人的！”

那人叹了一口气：“不是我，是宾鲁达。”

我眨着眼，那人立即又道：“他在大约一千多年前，降落地球，在中国，用一个人的出生年、月、日、时、分，来推算这个人一生命运的办法，就是通过他传了下来的。”我还想笑，可是却有点笑不出来了，因为对方说得如此认真。当然，更主要的原因之一，是根据一个人的出生年、月、日、时、分，来推算这个人一生的历程这种方法，中国人一直称之为“排八字”，而且的确，有一种不可忽视的准确性。这是相当奇妙的事，中国在传统上，有“排八字”的一定方法，根据这个方法，可以推算出一个人的大致遭遇。这种推算命运的方法，在中国民间，一直盛行不衰。近几十年来，由于对科学

的一知半解，而被目为“迷信”。可是“反对派”对于排八字，的确能够在大致上推测出命运这一点，却又提不出任何的反对证据。

我对于一切不可解释的事，都有相当兴趣，也曾在“生辰八字”上，下过一番研究功夫。我自己设想的理论是：人在地球上生活，整个星空之中，地球是如此之微小，一种在如此之微小的星体上生活的生物，如果说不受整个星空、星体运行的影响，那是说不过去的。

所以，我认为，一个人出生时的年、月、日、时、分，实际上是这一个人的时候，星空之间特定的一种情形，必然会影响这个人的性格，是决定命运的主要因素。所以“生辰八字”对一个人的命运，就一定有影响。

我在那一段时间内，不但致力于中国式的计算法，也曾涉猎西洋的类似方法，如“星座”对人的性格、命运的影响。

我曾发现，“星座”的计算法，远远落后于中国的计算法。因为根据“星座”的计算法，只有十二个星座。也就是说，人的性格、运程，只分为十二种而已，可是根据中国的计算法，六十年为一个周期，六十年中，每一月、每一日、每一个时辰，都分成不同的推算。

有一种更精细的计算法，甚至于每一个时辰之中，又分为六十分，来推算其中的不同之处。

西洋的“星座”推算法，只有十二类，而中国以六十年为周期的推算法，却可以多达一百五十万五千五百二十种分类，比较起来，西洋的“星座”推算法，真是远远不及了。

在我热衷于这一方面的知识之际，我在法国，当时，我曾和一些法国朋友，他们也有这方面兴趣的，一起利用科学设备，来研究这种事。我们利用电脑和计算推理上的归纳还原法来进行。

进行的方法是这样的：将一大批同一职业的人的出生年月日时，作为原始资料，输入电脑，找出他们之间的相同点。然后，再根据其中的相同点，来推算与相同点有着类似资料的人的将来。在这一点上，我们获得了相当的成就。例如，我们发现，一个人的出生年月日时，对于这个人的职业，有一定的影响。作家，大都在五月出生；医生，出生于七月，等等。

我们也曾通过有关方面，获得了大批凶犯的资料，尤其集中于研究死囚，也用同样的方法，先储存资料，然后再还原推算。

可是，这种工作，不久就放弃了。虽然研究工作不能说是没有成绩。但是参与研究的人，包括我在内，都觉得这种推算法，有一个解不开的死结，无论如何无法获得圆满解释。

这个无法解释的疑问是：即使依照中国人传统的“生辰八字”排列法，已经将人的生辰分得相当细，但是，在同一时间之内，出世的人是不是命运都相同？

如果说是，同一时间出生的人，命运全相同，这很难使人相信，譬如说，难道在拿破仑、希特拉这些人出世的时候，全世界只有他们出生？

我们对这个问题研究了很久，由于没有结论，所以渐渐令得参与研究的人，对之兴趣越来越淡，研究工作，也就不了了之。

我的兴趣转移不定。在热衷了一个时期之后，也就搁置下来，没有再继续下去。直到这时，那人告诉我，这种推算一个人命运的办法，是一个叫“宾鲁达”的人传下来的，我才又迅速地将我当年感到兴趣的事，想了一想。

我心中的讶异和惊诧，自然都到了极点。何以中国人在传统上，会有



根据一个人的出生年月日时分，来推算一个人的命运这种发现，本来就是一个谜。因为这种推算法，牵涉到数字极其庞大的计算，这种计算，没有先进的科学相辅，简直不可思议。

如果照那人的说法，是他的同伴，来到了地球，传下来的，虽然怪诞一点，倒也不失是一个解释。

我望着那人，神情充满了疑惑，那人像是看出了我的心中充满了疑问，他不等我再发问，就道：“宾鲁达已经摸到了路子，留下了大批资料，他几乎已经可以知道事情的真相了。”

这又是我所听不明白的几句话。自从和那人对话以来，那人所说的话之中，有不少我全然莫名其妙，例如他曾说过，六批人，除了他以外，其余的五批人，竟然“不知道自己从甚么地方来”！而这时，他提及宾鲁达，说“几乎可以知道事情的真相”，那是甚么意思，我也一样不明白。

在我疑惑中，那人又道：“宾鲁达的记录，我也全得到了，宾鲁达曾和一个叫李虚中的地球人，十分接近，我相信这位李虚中，得到了这种推算法！”

我不由自主，深深吸了一口气。不久之前，在我听到了“王利”这个名字之际，我一时想不起他就是鬼谷先生的本名。但是李虚中这个名字，我却绝不陌生，在根据出生的年月日推算一个人一生运程的方法上，李虚中是最早有确切记载的一个人：“唐李虚中以人生年月日之干支，推人祸福生死，百不失一。”这是有着确切的文字记载的。

一时之间，我眨着眼，一句话也说不出。

那人却像是全然不理睬我惊异的反应，又像是在自言自语：“宾鲁达几乎成功了，他已经想到了用一个人的出生年月日时分来作分类，来观察，但是他还差了一步，以致他无法知道自己是从甚么地方来的。”

我再吸了一口气。他又提到了这个古怪的问题。我道：“那么，你究竟是从甚么地方来的？”

那人并不回答我的话，只是道：“然而他的工作，极有价值。如果不是他已打下了基础，我也不可能明白自己是从甚么地方来！”

这一次，是我和白素同时发问：“那么，你究竟是从甚么地方来的？”

那人并没有出声，而在他的双眼之中流露出来的那种悲哀，更加深切。

我和白素都不催他，只是等着。因为我们知道，眼前的这个人，以及他口中的杨安、宾鲁达、雅伦和我在十年前曾经见过的米伦太太，一定有一个极其曲折的历程，不是三言两语可以说得明白的。

过了好久，才听得那人叹了一口气：“我，我们，从很远很远的地方来，太远了，远到了我们也无法想像的地步。”

我忍不住插了一句口：“对不起，我曾和米伦太太谈过，米伦太太说，她根本是回来了，回到了出发的地方，回到了她起飞时的那个星球，这个星球，环绕一颗七等行星运转，本身有一个卫星，这个卫星，就是地球！所差别的是时间，你们或许是突破了时间。”

那人又沉默了半晌，才道：“这是我最初的想法，就是因为这个错误的想法，浪费了我许多时间。直到我后来，陆续接受了比我先到地球的其余人的讯息之后，我才渐渐明白，我们不是突破了时间，我们是突破了……突破了……”

那人的声音，从扩音器中传出来，我一直都听得懂，虽然有时，他所讲话的含意，我不明白，但是话可以听得懂。可是这时，他讲到这里，突然

在“突破了”之后，加上一句我听不懂的话。

我忙问道：“你们是突破了甚么？”

那人立时，又将我刚才听不懂的那句话，重覆了一遍。我还是不懂，  
我道：“那是你们的语言？能不能用地球上的语言告诉我？”

那人发出了一下苦涩的笑声：“不能，我想是翻译装置找不到适当的地球语言，所以了原音播了出来。”

我只好苦笑了一下，试图从上文下义，去了解这句翻译不出来的话的意思。但是我想不出来。我猜想这句话的意思，多半超乎地球人的知识范围之外，所以我无法了解。

我只好将之暂时搁在一边，不再去探究。我心中的疑问极多，我和那人之间的对话，已经持续了很久，但是我可以说不，仍然没有得到甚么具体的解答。

趁这个时候，白素没有出声，那人也没出声，我迅速地在心中，将我和那人的对话，回想了一下，在内心中整理出一个头绪来。

在那人的对话之中，我知道这个人米伦太太，以及另外四批人，来自一个不可测的所在，到达地球。他们到达地球的时间，以地球时间来计算，上下竟相差达四千年之久。不过照他们的说法，那只不过是一种“小小的误差”。

他们六批人，来到地球之后，各有各的活动。照眼前这人和我的对话之中所提供的资料，至少已可知道，有一个叫杨安的，到达最早。这个杨安，他在地球上的活动，是和一个叫王利的地球人接近，并且传授了王利不少知识。于是，这个王利，就成为中国传说中的一个有鬼神莫测之机的神仙式的人物。

除了杨安之外，还有一个“他们的人”叫雅伦。这个雅伦，在地球上做了一些甚么事，不可考，但是他对地球人的生活，一定有相当程度的了解，因为他曾经将一批黄金，存进了南美一家银行。

这笔存款后来由姬娜动用。而姬娜之所以可以说得出密码来，当然是由于雅伦曾将这件事记录下来，并且发出讯息，而让眼前这人收到了的缘故。

还有，最可怜的是米伦太太，米伦太太在到达地球之后，发现一切全不对头，她几乎没有展开任何活动，只是在极度的迷失和哀伤之中，过了十年幽居的生活，而最后死在海中。

除此之外，还有一位“他们的人”，是一千多年前到达地球的，这个人，传下了以一个人的出生年月日时分来推测命运的方法。

再就是眼前这个人，他发出了讯息，因为姬娜收到了这种讯息，而来到这里。这个人就和姬娜一起生活了十年。在这十年之中，他不断用自己的思想去影响姬娜，使得姬娜写下了一部“天书”。而实际上，“天书”不是姬娜写，是由这个人写下的，他并且还声称，在这部“天书”之中，记下了地球上的一切事、一切人！

除了已经知道的之外，应该还有一个“他们的人”到达地球，但这人并没有告诉我，所以我也不知道。

在我思索了片刻，整理了我所知的资料之后，我总算已多少得到了不少解答。我也发现，那人所说的话之中，凡是我听来莫名其妙的，不能明白的一些，几乎都和这个人从甚么地方来有关。

所以，我决定暂时抛开枝节问题，先弄明白他究竟从甚么地方来。

在弄明白这个问题之后，其余的疑问，也许就不再成为疑问了！

我定了定神，我看到白素像是正要开口问甚么，我忙做了一个手势，不让白素发问，我直视着那人：“你的谈话，已经解答了我心中不少的疑问。可是最大的疑问，还没有解决。”我说到这里，顿了一顿，才缓慢而又清晰地道：“请问，你究竟是从甚么地方来的呢？”

我在问出了这个问题之后，白素向我点了点头。我明白她的意思，那是表示，她也正想问这个问题。

我等着那人的回答，不过在开始的一分钟内，扩音器中并没有传出那人的话声，只是传出了一连串难以辨认的单音，听来倒有点像是一个人在啜泣。

然后，在大约一分钟之后，才又听到那人的声音，那人道：“我该怎么说，才能令你们明白？”

我道：“只要说出实际的情形来，那就可以了。”

在我这样说了之后，那人仍然好一会没有声音自扩音器中传出，显然他仍未决定该怎么说才好。在这时候，白素低声讲了一句：“你来的地方，和地球极其相似？”

白素的这一句话，立时有了反应，那人先发出了一下苦笑声：“甚么『极其相似』，简直一模一样！”

我呆了一呆，道：“你的意思是在宇宙之中，有其一个星球和地球完全一样？那就是你来的地方？”

那人又停了片刻，对我的问题，却并没有直接回答：“好，我们就从宇宙开始说，在你的知识范围看来，宇宙是甚么？”

我吸了一口气，我不明白他为甚么要“从宇宙开始说”，而且，他的问题，也绝不好回答。“宇宙是甚么？”这个问题，应该如何回答才好？看来，我非回答他这个问题不可，不然，他不会继续说下去。

我想了一想，才道：“一般来说，宇宙是许许多多星体的一个组成。大到不可计算，其中的星体，也多到不可计算。”

那人对我这样简单的说来，居然表示满意。他发出了“嗯”的一声：“可以这样说，我再问你，宇宙是不是有边缘，不论它如何大，是不是有边际？”

我又想了片刻，才小心道：“这个问题，只怕没有人可以回答你，因为我们生活在地球，地球是宇宙之中，万万亿星球中的一个极小的星体，地球上生活的人，无法了解宇宙，就像是一滴污水中的阿米巴，无法了解地球一样！”

那人再度苦笑：“这个比喻倒不错，阿米巴不了解地球，是快乐的阿米巴，当他了解了地球之后，他就是痛苦的阿米巴了！”

我听得出他话中的含意，说道：“那么，你已经了解了宇宙？”

那人对我这个问题，又是好一会不出声。寂静中，在感觉上时间过得极慢。好一会，那人才道：“我们六批人出发的目的，就是想探索宇宙究竟有多大，是不是有边缘，这是一个长时间飞行的计画。参加这个计画的飞行员，都打定了牺牲的主意，因为谁也不可能知道要飞多久，飞多远。”

我想起了在米伦太太的那艘太空船之中看到过的一连串航行图，她的航程之远，确有点不可思议。所以我点了点头，表示我明白她的话。

那人的声音继续道：“我们起飞的日子，相隔不远，在起飞之后，和基地，以及相互之间，还有联络。可是在若干时日之后，所有的联络完全中断。

我不知道其他人的情形怎样，我只是独自在浩渺无际的太空中飞行，经过了许多星球。”

他讲到这里，略停了一停：“在我们那里，时间、空间的相对理论，早经证实了。”

我道：“先别理会这些细节问题，你还是集中力量说本身的主要问题好。”

那人停了片刻：“在长期的飞行中，时间几乎停滞，对飞行者不发生多大影响，这是一种相当奇妙的感觉，我一直向前飞，经过一些星球，有的是早在我们的知识范围之内的，一直到记录仪上的航程表，表示我已经越过了我们在宇宙研究的范围之外时，我才接触到了一种新的境界。”

我十分耐心地听着那人在叙述他飞行的经过，实际上我已经很不耐烦，因为说来说去，他还是没有说明他从甚么地方来！

可是我也没有去催他。因为我至少了解到，他要解说自己是从哪里来的，一定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只好让他从头慢慢说起。

那人继续道：“到达了那一境界之后，我知道自己实在是飞得极遥远了，可能真的已经到了宇宙边际了。”

他停了一会，才又传出声音来：“请你按下左边那一组掣钮中那个金色的掣，我当时一面飞行，一面摄影，你看了图片，印象会深刻一点。”

我立时走了过去，按照他所说，按下了那个掣。那个掣才一按下，整个船舱（我相信我这时所在的空间，是一个太空船的船舱）的顶部，就出现了一个巨大的银白色的屏，接着，银白色的屏上，出现了迅速变幻不定的各种色彩和各种图形。

那人的声音又传了出来，道：“你看到那一组推钮没有？将水平推钮推到五 三三的刻度上，垂直推移到一九七 四的刻度上。”

我依照他的吩咐去做，两支推钮推到了他所指定的刻度之后，顶上的整个屏，立时呈现一种极深的深蓝色。我从来也未曾看到过那么深的蓝色，可是那又使人感到，这是蓝色，不是黑色，它虽然深，但是看起来，无穷无尽的深邃透明。在一大片深蓝色的右方，是两团看起来极其遥远的星云，在它的左方，则是一条极宽的，横亘着的，深不可测的黑色带状物体，看来像是实质。

这种情景，看来极其骇人，我道：“这……是甚么地方的情景？”

那人的声音道：“你看到那两团星云了？这两团星云，地球人还不知道它们的存在，因为离地球太远了。我们当时，也对这两团大星云了解不多。我拍摄这幅图片之际，已经离这两团大星云极远，那两团大星云的体积极大，离地球是一千两百光年。”

我吸了一口气，呆了片刻，才道：“你为甚么拿地球来比较，这两团大星云离你们的星体多远？”

那人道：“你听下去就会明白。在穿过了这两团大星云之后，我继续前进，太空之中，竟连一颗星体也没有，只是浩渺无际的空荡，这一大片空荡，我的估计，接近一万光年。所以，我当时想，我一定已经成功地来到宇宙边际了。”

白素容易留心小问题，她问道：“为甚么要估计？应该有准确的记录！”

那人道：“是，准确的记录不到一万光年，你看到左方的那一条黑带？”我和白素一齐道：“那是甚么？看起来，异常阴森可怖。”

那人道：“我也不知道那是甚么，在我拍摄了这幅图片之后不久，太空船就不受控制，直向那条黑色的带中冲进去。”

我失声道：“宇宙黑洞！”

那人立时道：“我不认为那是宇宙黑洞。在我的飞行中，已经遇到过不少宇宙黑洞。对于黑洞，我有足够的了解，而且，完全记录下来。在宇宙飞行之中，完全可以避开黑洞的强大引力，但是我却无法避开那一条宽阔的黑色带。”

我听得十分紧张，忙道：“那么，你的太空船……”

那人道：“不论我怎么努力，我的太空船被吸进了这股黑色地带之中。请你再按一下那掣。”

我又按下了那个掣，屏上出现了一片深黑色，甚么也没有，只是一片深黑，在深黑之中，好像有许多“旋”，但是也看不真切的。我向那人望去，那人的声音继续传出来：“在这条黑色的带中，我甚么也接收不到，也无法通过任何仪器看到任何东西，只是一片黑色，太空船完全不受控制，一切仪器尽皆失灵。我以为我一定完了，再也没有机会回去了。可是，突然之间，忽然又出现了转机！请你再按一下掣。”

我再按下那个掣，屏上的黑色消失，又是一片深蓝，而且，一边是两大团隐约可见的星云，另一边，是一条宽阔的黑色带，和第一幅显示的，完全一样。

我道：“这幅图片，我们已经看过了。”

那人道：“请留意它们的不周。”

我道：“一模一样，没有甚么不同！”

白素却道：“有不同，和第一幅图片相反。”

一经白素指出，我也立即觉察到了这一点，忙道：“是，方向掉转了，但那不算是不同，一定是你回航了，才会有这样的不同。”

那人道：“你现在的想法，和我当时的想法，正是一样。当我一脱出那黑色带，又看到那两团星云，而那两团星云又在我的前方，我就自己告诉自己：我回航了。何以我会回航，我想不出，我猜想，那条黑色的带，是宇宙的边缘，而我的太空船未能闯过宇宙的边缘，一定是被一种不可知的力量，反弹了回来，所以我又回航了。”

白素皱着眉：“当时你这样想，相当合理。”

那人苦笑一下：“我想，回航正是我的愿望，我已经见到了宇宙的边缘，而且有了记录，回去之后，可算是一个极其重大的发现。在回程中，我十分兴奋，轻松，因为我成功地完成了一次伟大的航行！”

那人讲到这里，又略为停了一停。我和白素交换了一下眼色。那人这一大段的叙述，并没有甚么晦涩难懂之处，我完全可以了解。可是我在听了之后，却仍不明白他为甚么要从头说起。

过了一会，那人才道：“若干时日之后，我又穿过了那两大团星云，展示在我眼前的，全是我所熟悉的星体，我真是回航了。我越过了许多星体，这些星体，在我前进时，全曾经通过。在有的星球上，我甚至曾降落过，留下了详尽的记录，所以，当它们一出现在萤光屏上，我完全可以肯定，它们就是我曾见过的那些星体，我越来越接近出发点了。”

我越听，心中越是疑惑不已，因为我实在不明白他究竟想说明甚么。

那人的声音，转来低沉而缓慢，续道：“在飞行记录仪上，每一个星体

和星体之间的距离，也和我前进之际，所记录到的距离，完全一样。”

我听到这里，忍不住闷哼一声，说道：“当然一样，第一次你是向前去，这一次你是回航，不会有甚么变化，那何足为奇？”

那人像是根本没有听到我的话一样，只是自顾自道：“终于，我看到了阿芬角星云。”

我吸了一口气，阿芬角星云，是人类天文知识的一个极限，对这个星云，人类所知道很少，只知道它极大，极遥远，而且确实存在，如此而已。可是听那人的口气，一见到了阿芬角星云，就像是快已到家了。由此可知，他航行的历程之远，实在不能想像。那两团大星云，那股横亘的黑色带状物体，究竟是在甚么地方，全然不可想像，或许，真是在宇宙的尽头？

我在想着，那人仍在继续说下去，道：“过了阿芬角星云之后就是蜈蚣星座、金牛星座、昴宿星座，我越来越兴奋，等到我终于驶进了银河系之后，我兴奋得大叫起来。”

那人说道：“我开始和基地联络，报告基地，我已经成功地回航了。”

我吞了一口口水，没有打断对方的叙述。

白素的神情看来也很紧张，她紧锁着眉。看她的神情，像是正在苦苦思索着甚么，不过还没有结果。

那人顿了一顿之后，又重覆了几次：“我回航了，我回航了。”然后又道：“上次，一飞出银河系的边缘，我和基地的通讯就中断，在回航之后，我又飞进了银河系，照说，一定可以和基地开始通讯？可是，不论我发出多少讯号，却一点回音也收不到。起先，我以为是通讯仪器有了故障，但是经过详细的检查，却一点毛病也没有。通讯仪器完全没有坏，但我却收不到基地的讯号。这时候，我已经开始疑惑了。”

他的声音越来越低沉，又停了一会，才道：“我不知其馀的人怎样想，但是我相信，杨安、雅伦、米伦夫妇他们，当时一定有着和我相同的经历。”

白素“嗯”地一声：“当然，他们和你一样，结果到了同一地方。”

我道：“甚么『到了同一地方』！他们全回到了原来出发之处。”

白素没有和我争论下去，只是凝视着那人。自扩音器中传出那人的一下苦笑声，和又一下叹息声，然后才是语声。

那人续道：“虽然收不到任何讯息，使我的心中十分疑惑，但是我仍不觉得怎样，因为在不久之后，我就看到了太阳系，那是我再熟悉也没有的了，飞过了冥王星、海王星，家乡简直已经在望。我一直想和基地联络，但是也一直收不到回音。终于，我穿破了地球的大气层，降落在地球的表面。”

我摊开了双手，大喊道：“看！你回来了！只不过因为时间上的差异……”

我还想继续发挥“时间差异论”，想说明那人和他们的同伴，原来就是从地球上出发的，只不过在回来的时候，突破了时间的界限，倒退了几万年，或者是早了几万年。可是我的话才讲了一半，就被白素不耐烦地打断了我的话头：“你别发表意见，让他说下去！”

我楞了一楞，白素很少这样打断我的话。而她之所以如此，那一定是我的话十分愚蠢，犯了极大的错误。可是，我却又想不出自己的话有甚么错。

我当时，只好眨着眼，不再说下去。

那人道：“卫先生的想法，也正是我一开始的想法。你们都已经知道，当我降落地球之后，发觉一切全然不对。除了抬头向天空，还有我熟悉的星

体之外，其余的一切，完全不对！”

我道：“米伦太太的遭遇和你一样。星空永恒，地球表面上的一切，却全然改变。”

那人全然不理睬我的话（这一点，令我相当气恼），只是道：“我降落地球之后，一些大致的过程，你们已经知道，我也不必再说了。后来虽然受了伤，不能动，可是在姬娜的帮助下，我的脑部，却可以直接和这里的所有装置联络，成为其中的一部分。在我开始取得了其余各人发出的讯号之后，作了仔细的研究，我明白，我不是回来了。”我忍不住又想开口，可是想到那人往往不理睬我说些甚么，就赌气不再开口。

那人道：“我不是回来了！你们还记得那黑色横亘在太空中的带状物体？我在冲向前去之后，经过了一段航程，才又见到了回程的景色。”

我不出声。白素道：“是的，自那一刻起，你以为自己是回程了。”

我咕哝一声：“难道不是？”

那人道：“我曾假设那是宇宙的边缘，而我无法通过，所以被反弹了回来。”

出乎我意料之外，白素竟然立时接了一句口：“事实上，你通过了，而你不知道！”

我立时向白素瞪着眼，想说她在胡说八道。可是我还没有机会开口，那人的声音之中，充满了伤感：“是的，我通过了那黑色带，我不知道！”

我“哼”地一声道：“你说那黑色带是宇宙边缘，那么，在你通过了那黑色带之后，应该已经闯出了宇宙，到达了一个新的境界，怎么又会见到了前进中见到过的那两大团星云？”

我问了这个问题之后，那人好一会不出声，我虽然没有再催他，可是神情不免有点“你也答不上来了吧”之感。就在这时，白素突然道：“镜子的比喻，或者可以使他明白。”

我怔了一怔，白素是在对甚么人说话？她是在对那人说？那算是甚么意思，难道她已经明白了那人的话？而我还不明白？

## 第十二部：无数宇宙无数地球一切相同重覆

正当我想要问白素之际，那人的声音又响了起来：“是的，镜子，镜子，镜子。”

他接连讲了三次“镜子”，听得我有点无明火起。他立时又道：“卫先生，假设你在一条跑道上，驾车疾驶，而跑道的尽头处，有一面极大的镜子，在感觉上，会怎样？”

我本来并不想回答这个问题，因为听来十分无聊。可是我想了一想，心中陡地一动，觉得自己已经捕捉到了一些甚么，可是却还理不出一个头绪来。

我思绪中一捕捉了这一点，就开始感到自己一定未曾想到整件事情之中一个极其重要的关键，所以我立时心平气和了许多。

在我还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之际，那人的声音又响了起来：“你假设道路极宽阔，而前面的『镜子』又极其巨大。”

我又想了一想，才道：“在这样的情形下，我会感到路一直在延长，并不是到了尽头。”

那人道：“是的，你如果一直向前驶，那会怎样？”

我挥着手，道：“自然是撞向那巨大之极的镜子——”我讲到这里，心中又陡地一亮，道：“你的意思是说，那条黑色带，就是镜子？”

那人道：“镜子只不过是一种比喻。在镜子的比喻之中，如果你继续向前驶，结果一定是撞破了镜子，是不是？你很难想像的一种情形是：驶进了镜子中！”

我呆呆地站着，像是傻瓜一样地眨着眼。“驶进了镜子中”，这种话，的确不可想像。

如果真有一面硕大无朋的镜子，在镜子中的一切，自然和镜子之外，完全一样，只不过方向相反，镜子中的一切，全是虚像，镜子一被撞破，一切镜中的东西也就消失了。

而那人说“驶进了镜子中”，这是甚么意思？这……这难道是说……

我想到了这里，陡然之间，我明白了！

我不由自主，发出了一下呼叫声来：“你，你是说，你当时不是被黑色带弹了回来，而是冲过了黑色带，进入了黑色带的另一边？你不是回航，而是继续前进？”

当我发出这个问题之后，我首先听到白素吁了一口气，像是在说：“你终于明白了！”接着，便是那人的声音：“是的，我突破了那黑色带，继续前进，黑色带是一个界限，而界限的两边，完全一样，只不过方向不同，恰如实物与实物在镜中的影子。”

我张大了口，一时之间，一句也说不出。

黑色带是一个界限，界限的两边，完全一样，此所以那人在冲过了黑色带之后，又见到了那两团大星云，而星云的方向相反，才使他以为自己在回航，而不知道自己在继续前进！

他一直在前进，一直到了地球，而这个地球，是我们的地球，并不是他们的地球，他到达的，“是镜子中的地球”，或者说，他来的那个地球，是“镜子中的地球”！

我一面迅速地想着，一面觉得喉头有点发乾。白素伸过手来，握住了我的手，低声道：“当然令人震惊，但宇宙本来就不可测。”

我努力咳了几下，清了清喉咙，直视着那人：“你的意思是，一共有两个宇宙？”

那人道：“如果只有一面『镜子』，那么就可以简单地理解为两个宇宙。如果『镜子』有两面，而又是相对排列的，那么……”

我失声道：“那么，就可以有无穷宇宙！”

那人道：“是的，应该是那样！”

我用力抓着头，思绪上一片混乱。白素道：“就假设是两个宇宙，这两个宇宙中的一切，全一样？”

那人的语意肯定：“完全一样，不但星体一样，连在星体上的生物的活动，也完全一样！”

我“咯”地一声，吞下了一口口水：“你是说，在我们地球上，一切人的活动，和你们地球上……一样？”

那人道：“是的，这里将发生的事，在我们那里，早已发生过了。”



我再吞了一口口水：“可是……为甚么，会有时间迟、早之分？”

那人又沉默了片刻，才道：“或许仍然可以用镜子来作比喻。你对着一面镜子，搔了搔头，可以看见镜子中的你，也在搔头，两者之间的动作，看来同时发生，但是实际上，两者的动作之间，有极其微小的时间上的差异，因为差异实在太小，所以根本觉察不到。”

我点了点头，表示明白。

那人又道：“这种极微小的差异，是因为你和镜子之间的距离近。如果将镜子和你之间的距离拉远，时间上的差异，也会越大。这种差异，和光的进行速度相同，成为一种恒数。

也就是说，镜子和你之间的距离是一光年，那么，时间上的差异，就是一年了。”我伸手在脸上抚摸了一下。我已经进一步明白了。距离相差一光年，时间就相差一年。从地球到那股黑色带的距离是多少年，时间就相差多少年！那距离，是不可测的巨大，也就是说，那人的地球，和我们的地球上所发生的事，差了不知多少万年！

在他们的地球上，早已发生过的事，在我们的地球上，也迟早会发生的！你对着镜子搔头，镜子中的你，一定也搔头，而不会变成别的动作，只不过镜子中的搔头动作在甚么时候发生，要视乎你和镜子间的距离而定，它肯定会发生！

等到我明白了这一点之际，我实在觉得以前感到好笑的事，一点也不好笑了。那人说过，他在他写下的“天书”之中，记录了地球上一切将要发生的事，一切人的命运，那又有甚么稀奇？这并不是他的“预测”，而是在他们那里，早已发生过！

他也曾经问过我：“昨天发生的事，你是不是知道？”昨天发生的事，自然知道。而在我们地球中将要发生的事，对他来说，就像昨天发生的！

我和白素互握着手，越来越紧，两人的手心中，都在冒汗。

那人又道：“我明白了，我相信其他的人并不明白。”

我喃喃地道：“是的，米伦太太就一点不明白，她一直以为自己回到了家乡，却不知道她是进入……进入了『镜子之中』。”

那人道：“现在，你相信我所写下的一切，真是一本天书？”

我喃喃地说道：“自然相信！你在天书中，记录了多少年的事？”

那人道：“不多，不过一万年。”

我又喃喃地道：“一万年……当然不算多，不过……也够多了。”

那人道：“有关于你们地球上的人，所有的人，我就根据他的出生年、月、日、时分来分类。在我们那里，在这个时辰出世的人的命运，也就是你们这里，这个时辰出世的人的命运，这是早已肯定了的，绝不会改变，我在『天书』中写下的，用这里的资料分析仪一分析，一个人一生的命运、遭遇，立时可以知道，因为那是早已发生过的。”

他讲到这里，停了片刻：“两位想不想知道你们日后，到这一生的终结，将会发生，肯定发生的一切？”

一听得他那么说，我不禁感到了一股极度的寒意！我几乎连想也不想，就出声叫了起来：“不！我不想！不想预先知道的！”

白素也吸了一口气，跟着道：“我……我也……不想。要是全知道了……”

她没有向下说去，但是我知道她的意思。她没有说出来的话是：“要是

全知道，而又无法改变，那么，今后的岁月，活着还有甚么意思？”

正因为一切将来的事，一定会依照已经发生过的发生，绝不能改变，所以，不知道实在比知道更好！

那人低叹了一口气，说道：“你们不想知道，但是姬娜却想知道，她知道她自己一定会在死后，连尸体都没有法子保存得好，她对这一点，感到十分悲哀，她一直设法，想改变她已知道的事实！”

我一听，毫无目的地打了几个转。姬娜曾到处向殡仪专家询问保存尸体的办法，我一直以为，她有一具体体需要处理。她甚至向颇普——那个杂货铺老板——订购了保存尸体需要用的化学药品！

可是，实际上，她要处理的确体，就是她自己！她希望自己的确体，不致于腐烂。可是，即使这一点小小的愿望，她也无法达到。她不能改变已经发生过的事！她的确体，在热带森林中，被我拖着走了十天，到我终于不得不将她埋葬的时候，她的确体已经腐烂得……我实在不愿意再形容下去了。

我和白素两人怔怔地互望着，实在不知该说些甚么才好。那人又道：“姬娜其实不十分相信资料分析的结果，她只是疑信参半。而且，由于我说得极其肯定，她对我起了一定的反感。在这样的情形下，她才离开了我，她想去改变自己的命运，然而结果，她的命运，正是早已发生过了的事。”

我尽量使自己镇定，姬娜的行动，倒是可以理解的，她自然无法知道，她的试图改变，也是早已发生过的——一想到这里，我陡地震了一震，说道：“对不起，我又糊涂了！譬如说，姬娜、我们，遇到了你，也全是早已经发生过的事？”

那人道：“当然是的。”

我又说道：“在你们的地球上？”

那人道：“是的。”

我喘了一口气，道：“这就有点不可理解了。难道在你们地球上，也早有一个来自另一个地球的人，到过你们的地球？”

那人的声音听来十分乾涩：“这又牵涉到『镜子』的问题了。我们刚才说过，如果只有一面镜子，那自然只有两个相对的宇宙，如果有两面『镜子』的话……”

他还没有讲完，我已经叫了起来：“那就有无数的宇宙，无数的地球！”

那人的声音有点无可奈何：“恐怕是的。在你来说，我比你们先进了几万年，但我也可能比另一个地球上的人落后几万年。同样的，你们又可能比某一个地球上的人，进步几万年。镜子中的一切，一个一个传递下去，宇宙是不是有边际，我实在说不上来。”

我望着那人：“那么，你自己……”

那人道：“我？我当然推算过我自己，维持我最后生命的药物，已经用完，在地球上又找不到，所以，我已经到了生命的尽头。从现在算起，只有三十一分二十秒。”

我吃惊道：“然后……”

那人的声音平静：“当然是死亡！”

我挥着手，实在说不出甚么安慰的话来，好一会，我才道：“其实，所谓死亡，根本还没有开始！”

那人道：“没有开始又怎么样！开始了之后，还不是一切依照已经发生

过的再来一遍？”

我觉得无话可说，那人道：“你是不是想读懂天书的内容，现在该有一个决定了。请将你的决定告诉我，因为我时间已经不多，要教会你使用翻译仪器，并不简单。”

我望着那一大叠稿件。

稿件是天书。我已经确信这一点。将天书翻译出来，我可以预知在地球上将会发生的一切事。也可以预知地球上一切人的命运，而时间长达一万年之久。

我读懂了天书之后，就可以成为真正的先知！

这实在是一个极大的诱惑。古往今来，哪一个人不想预知将来？（这一点也很奇怪，将来应该不可测，但是人类一直顽固地相信有方法可以推测将来，就像是人类隐约知道将来其实是早已发生过的事！）

我望着，心中犹豫不决。就在这时候，白素大声道：“不！我们不想知道天书的内容。”

我陡地向白素望了过去，不知道她何以回答得如此肯定。本来，对于是不是要知道这部“天书”的内容，我仍然在犹豫不决，可是一听得白素这样说，我也觉得十分突兀，忙道：“为甚么不要？这里面记载着那么多未来的事情，要是我们知道了……”

白素向我走出了一步：“知道了又怎么样？”

我大声道：“如果知道了，那我们就是先知！是这个星球上最伟大的人！”

白素的神情很镇定：“是的，或许最伟大，但也是最痛苦的人！”

我吸了一口气，白素立时又道：“我们读了天书，知道将来要发生的事，不能够改变，一切悲哀的事，都只好眼看着它发生，这岂不是最痛苦的事？”

我道：“可是……”

白素挥了挥手，打断了我的话头：“而且，人的一生，到头来一定是死亡，如果极其确切地知道自己甚么时候会死亡，这是甚么滋味？不论还有多少年，但是死亡的阴影，却一直笼罩着！我实在想不出，这样的生活，还有甚么乐趣可言！”

我被白素的话，说得一句话也答不上来。

就在这时，那人微弱的声音，传了出来，道：“请快点决定，我时间已不多了！”

白素的神情更坚决：“我们完全不想知道天书的内容！”

她一面说，一面突如其来，作了一个我绝未曾料到的动作。她在和我争辩之际，已经离得我相当接近，这时，她陡然一伸手，竟在我毫无防备的情形下，将我手中的那一叠稿件，全抢了过去。

我大声叫道：“你想干甚么？”

我一面叫着，一面想将之抢回来。可是白素的身手，本来就不在我之下，她有了准备，我想在她的手中，夺回东西来，就不那么容易。我连出了两次手，皆未成功，而白素已迅速地退到了一列控制台之前，一伸手，将手中那叠稿件，向着一个圆筒形的入口处，陡地抛了下去，同时，望定了那人，叫道：“销毁它！”

我还未曾知道发生甚么事之间，就在白素的一下呼喝之后，那金属圆筒中，传来“轰”地一声响，一篷火光，冒了起来。

那篷火光青白色，一望而知，是温度极高的火焰。而那叠稿件，写在各种各样的纸张上的，火光才一冒起，就看到一大篷纸灰，向上升了起来。我发出了一下怪叫声，向前疾扑了过去，一团纸灰恰好向我迎面扑了过来，我一伸手，抓了一把纸灰在手，再向那金属圆筒看去，看到圆筒中的纸灰，在迅速消失，转眼之间，除了几缕青烟之外，甚么也不剩了！

我呆呆地站着，隔了好久，才向白素望去，白素有点抱歉地望着我，可是她显然未对她的作为有任何内疚之感。

我有点懊丧：“你怎么知道将东西投进那金属圆筒中，就可以销毁？”

白素道：“我比你更注意四周围的一切，我早就看到那金属圆筒之中，有一些灰烬，我猜想那是要来销毁东西用的。同时，我也想到，我们的朋友，他一定还有力量，可以开启这个装置，果然……”

我苦笑了一下，接了上去：“果然给你料中了！”

我一面说着，一面无可奈何地摊开手。

当我摊开手来之际，我不禁发出了“啊”地一声。我在冲向前来之际，曾有一团纸灰飞舞升起，被我一把握住，我一直握着拳。直到这时，摊开手来，我才发现，在我手掌之中，还有着一片小小的残剩纸片，没有烧去，而在那纸片上，还有着几个字！

我望着手掌心的那纸片，立时又抬起头来，白素忙道：“听我说，对于将来的事，知道了，一点好处也没有！”

我也忙道：“整部天书已经销毁了，就让我知道这一点点，有甚么关系？”

白素苦笑了一下，我立时转身，向那人望去，说道：“我想知道这一角纸片上，你写下了甚么。翻译机怎么使用法，请告诉我！”

那人的声音传了出来：“你看到那一组淡黄色控制钮？那便是翻译装置的控制，你将这纸片上的文字，对准其中的一个有着接近符号的掣钮上……”

他一直在指导着我如何使用翻译装置。正如他所说，使用起来，相当复杂，他一直不停地说了十分钟左右，我才算弄明白了一个大概。我立时照着他所说的方法，按动了一连串的掣钮，在我面前的一个萤光屏上，开始闪耀出文字来。

那人早已说过，他们的文字，代表的意思相当多。但是我却再也想不到，那小纸片上，看来只不过三五个字，所代表的意思，竟是那么多，在萤光屏中闪耀出现的英文单字，竟有上千个之多，有的根本是文义完全不连贯的，那自然是烧剩的字只剩下了一部分之故。我猜，文义连贯的那五六百字，只是小纸片上三个完整的字所化出来的。我一面看，一面心惊。

我转过头去，想叫白素一起来看，但是白素看来对之一点兴趣也没有，她在传出那人声音的扩音装置之旁，望着那人，全神贯注。

我注意到，自扩音装置之中，还有微弱的声音传出来，白素还在和那人交谈，不过，看来那人的生命快要结束了，他发出的声音如此微弱，我距离得相当远，已经完全听不清楚那人在说甚么。

我道：“你快来看，天书的内容如此丰富，如果整部天书全在，我们只怕花十年的时光，也看不完！”

白素却像是没有听到我的话一样，仍然在用心听着，我向她走过去，她向我作了一个手势，示意我不要出声，过了约莫一分钟左右，她才吁了一口气：“我们的朋友死了！”

我怔了一怔，向那人望了过去。那人本来就像是死人一样，自从我见他起，他的全身，完全没有动过。这时，他仍然一动不动地坐着。可是我却可以分辨得出，的确，他已经死了。他的双眼仍然睁着，但是，双眼之中，只是一片茫然，而不再有那种深切的悲哀。

我慢慢走向前去，伸手，抚下了他的眼皮：“我们怎样处理他的遗体？”

白素道：“他临死之前，已有安排，这里的一切，快要毁去，我们立即离开吧！”

我忙道：“你还没有看到翻译出来的那一角天书！”

白素道：“我不想看！”

我发急道：“就算你不想看天书，这里的一切装置，全是那么先进，每一个零件拆出来，都可以叫科学家大开眼界！有甚么法子可以停止那人的安排？”

白素道：“没有！”

我叫了起来，道：“你使人类的科学，迟缓了不知多少年！”

白素对我的大声疾呼，竟然完全无动于衷：“这一天，总会到来的！”

我道：“我可以令之提早！”

白素道：“你能改变既定的事实？”

我呆了一呆，白素不等我再说话，已拉着我，向外直奔了出去。我实在想将这里的东​​西带点出去，可是白素一下子就将我拉得奔了出去，又来到外面，那个只有金属圆柱的地方。

我一伸手，按住了那金属圆柱，叫道：“等一等！可以商量一下。”

白素道：“除非你准备死在这里！”

我十分气恼，道：“如果我是应该死在这里的，谁也改变不了！”

白素笑了一下：“你不应该死在这里，也不能在这里得到甚么！”

我不理会她，还想挣扎，可是就在这时，处身的所在，温度陡地提高，白素叫道：“快走！”

温度一下子变得如此之高，简直就像是置身在火炉之中一样，我手按着那金属圆柱，也变得滚烫，我一缩手，又被白素拉着，向外奔去。

当我们奔出了那个山洞之际，我甚至听到了头发发出“滋滋”的声响，和闻到了一阵焦臭味。一出了洞口，我和白素倒在洞外的草地上。我期待着自山洞中会传出巨大的爆炸声，或是整个山洞崩坍的声音，可是却并没有这些现象。只是有一股各种颜色的气体，自山洞中冒了出来，立时被风吹散。

过了好一会儿，我坐起身来：“那太空船，已经不存在了？”

白素道：“是的，他告诉我，一切全化成气体。”

我眨着眼，叹了一口气：“我们不知花了多少心血，为了想弄清楚姬娜给我的那些稿件上，写着的是甚么。我们终于知道了那是一部如此惊人内容的天书，可是你却全然不想知道它的内容。”

白素站了起来，掠了掠头发：“至少，你已经知道了一部分内容，我不以为你知道了那一小部分内容之后，还想知道全部！”

听得白素这样说，我默然半晌，才道：“你怎么知道？你已经在萤光屏上看到了那段文字？”

白素道：“没有，我既然已打定了主意，不想知道天书的内容，就不会再去看一点点。”

我从你脸上惊恐的神情，看出你读到的那一段内容，一定令你十分震

惊！”

我不由自主喘着气：“是的，那……”

白素一伸手，捂住了我的口：“等一等，先听我说了再开口！”

我点了点头，不知道她要说甚么。白素放下手，神情极之严肃：“你知道了一件将会发生的事，这件事，令你震惊、骇然，甚至害怕。你明知这件事会发生，绝对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改变。从知道的那一刹间起，你已经开始担心，你心中极度彷徨，不知该如何才好，这件事成为阴影，一直盘踞在你的心中。你仔细想一想，我是不是有必要，和你同受这样的痛苦？如果你认为有这个必要，那么，就请将你看到那一角天书的内容告诉我！”

白素讲完之后，一直望着我，我的心情极其苦涩，过了好一会，我才道：“不必了，我不会将我看到的天书的内容告诉你，也不会告诉任何人，就让它在我一个人的心中好了，没有必要让这种痛苦传播开去。”

白素十分同情地握住了我的手，我苦笑着。白素道：“我早已对你说过，我们不应该知道天书的任何内容！”

我道：“算了，我还可以承受得起，就算是对我想预知将来的惩罚吧！唉！姬娜甚至为那人准备了棺木，可是她自己却……”

我们向直升机走去，直到这时，我才留意到，在山谷中的，那座引得我们降落的那个天线型的装置，也消失无踪了，只是在地上留下了一个相当深的洞，叫人知道这地方原来有甚么东西竖立过。

上了直升机，不多久，就回到了白素在山中扎营的地方，我在营帐前躺了下来，喝着白素给我的热咖啡。白素在我的身边坐了下来。

我转着手中的杯子：“当我在看那一小角天书的内容之际，你一直和那人在交谈，你们在谈些甚么？”

白素道：“我开始时，问他何以姬娜的行动，会如此古怪。”

我扬了扬眉，道：“也没有甚么古怪，姬娜早已知道自己要死，她一定是想将红宝石戒指出售所得的钱，好好享受一下。”

白素道：“我也这样想，可是令我不明白的是，姬娜明知道她将飞车折回来看你，然后就会飞车失事而死亡，她为甚么一定要这样做呢？她不可以直接飞回去，根本不来理你么？”

我忙道：“是啊，她可以不理睬我的！”

白素道：“那人的回答说，姬娜知道她自己会因飞车失事而死，这一点，她早已知道了，为了这一点预知，她一直生活在极度的恐惧、痛苦之中，那种恐惧的心理所形成的痛苦，决不是普通人所能承受的，长年累月忍受这种痛苦的结果是演变为她非但不想逃避，而且反倒盼望这一刻越早到来越好！”

我“啊”地一声，心中感到极度的震惊，半晌说不出话来。过了好一会，我才道：“不错，预知将来，真是十分痛苦的事情！”

白素又道：“她由于恐惧，无法一个人独处，那人发出的讯号一直在影响她，已经可以不通过仪器，她在酒店，也可以写『天书』，就是这个道理，她忽然离开荷兰，只怕也是那人召她回去的！”我叹了一口气，同意白素的想法。

白素又道：“幸而宾鲁达留下来的资料，早已失散了一大半！”

我怔了一怔：“宾鲁达？”

白素道：“你怎么忘了？宾鲁达，就是那六批人中的一个，他留下根据一个人的出生时间，推算这个人的一生方法。”

我茫然应着：“是啊，这种推算法，在中国极其普遍。”

白素道：“虽然普遍，但是由于资料残缺不全，所以推算并不是十分准确，只有掌握到一些较齐全资料的人，才能够推算出一个朦胧的将来。”

我“嗯”地一声：“是的，可是奇怪的是，几乎所有人，都极其热切地想知道自己的将来，用尽方法去推算。却没有人想得到，一个人对于他的将来，如果了然于胸，会是一种极大的痛苦！”

白素十分同意我的话：“人类并不知道，所谓将来，事实上是另一个地方的过去，一切早已发生过，根本不能改变。人希望知道将来，无非是想依照自己的意愿去改变它。如果知道将来是根本不能改变的时候，一定不会再去追求预知将来。”

我喝完了咖啡，叹了一口气：“你可曾问那人，这种推算方法……”

白素道：“这其实是一种还原法。他们那里的人，是在这个时候出生的。有这样的命运，拿到我们地球上的人身上，也就一样。”

我想起了我自己在研究这一方面的时候所遭遇到的困难，就道：“那样说来，凡是在分类中，属于同一类的人，也就是说，出生的时辰完全相同的，他们一生的命运，完全一样？”

白素吸了一口气：“是，如果有同一时间出生的人，命运应该完全相同。”

我一怔：“你说『如果有同一时间出生的人』，是甚么意思？事实上，同一时间出生的人，世界上不知道有多少！”

白素笑了起来：“你别急，听我解释！”

我作了一个请她快点解释的手势，因为这正是我多年之前放弃研究的原因，我亟想知道答案。

白素道：“首先，在他们那边，由于资料的储存系统已经有了惊人的发展，几乎任何资料都可以无穷无尽地储存起来，所以他们才有能力去发展这种推算法。其次，他们发现，人的性格，一定受亿万星体运行的影响。星体的运行有一定的规律，人的命运，也就有一定的规律！”

我道：“是啊，我并不否定这一点，可是同一时间出生的人，这一点怎么解释？”

白素道：“事实上，没有同一时间出生的人！”

我本来已经躺了下来，一听得白素那样讲，不禁直跳了起来：“怎么没有！天下同八字的人，不知道有多少！”

白素笑道：“同八字，就是出生的年、月、日、时相同，是不是？”

我大力点着头。

白素道：“这就是了，宾鲁达传下这个推算法之际，地球人的知识还十分低，无法作精密的推算，所以他只传下了八字。事实上，他们的资料储存系统之中，有着十六个字的。”

我瞪着眼，一时之间，不知道白素这样讲是甚么意思。白素道：“西洋人将人的出生时间，分为十二星座，当然是十分粗糙，而中国人将人分为『八字』，一共有五万一千多种分类，自以为够精细了？其实，一样粗糙不堪。宾鲁达原来的分类法，在时这一方面，已是分为二十四小时：而不是十二时辰，时之下，再分成六十分，又再分成六十秒，再将每一秒，分成一百份，总分类数目，是二百二十多亿。在这样精细的分类之下，没有同时间出世的人，所以，也没有相同命运的人！”

我呆了半晌，吁了一口气，多年来存在我心目中的疑问，总算解开了。

别说宾鲁达没有传下这个方法来，就算传下来了，地球人也无法照他的方法来推算。谁会将出生的时间，计算到百分之一秒？

而且，就算知道了，也无法计算，因为人类没有这样庞大精密的资料储存系统！看来，人只好利用粗糙的方法，约略知道一下将来的命运。这，或许是目前地球人的幸运，不必为了不能改变的将来而苦恼！

当晚，我们在山坳中过了一夜。第二天一早，就驾驶直升机，回到了帕修斯。

在帕修斯，我们和神父见了面，我们并没有对神父说出一切经过，只是说我们的搜索，一点也没有发现。神父并没有失望，因为他已经在他的信仰之中，得到了最大程度的满足。

在离开了帕修斯之后，我和白素循着来时的道路回去，一直到荷兰。在荷兰，又见到了祖斯基，祖斯基十分关心姬娜的下落。我也没有告诉他姬娜已经死了，只是劝他别再将姬娜放在心上。祖斯基的神情十分沮丧，他又问道：“那枚红宝石戒指，为甚么忽然会变了？姬娜是不是骗子？”

我笑了起来：“你何必追问那么多？世界上有很多事，根本是不知道比知道好得多！”

祖斯基有点茫然地望着我，他自然不能明白我对他的告诫的真实意义，而我，也无法向他们作进一步的解释。离开了荷兰，我们启程回家。在航机上，我忽然想起了一个问题，立时对白素道：“有一件事，忘了问那人，真是可惜。”

白素道：“甚么事？”

我道：“我们知道，一共有六批人，到过地球。最早到的是杨安，后来是宾鲁达，还有米伦、雅伦和那个人……”

白素道：“你是可惜我们没有问那人的名字？”

我道：“那人叫甚么名字，根本无关紧要。而是算起来，连那人在内，一共只有五批，还有一个人，是甚么时候到地球的，在地球上做了一些甚么？”

白素笑而不答，我望着她，陡地道：“你已经问过了，是不是？”

白素点了点头，我忙凑过去：“这个人是在甚么时候到的？”

白素道：“这是那人告诉我的最后几句话。他告诉我，另一个人，是在九十七年之前，到达地球的。这个人，做了一件极伟大的事。”

我侧着头，九十七年之前？九十七年之前，地球上有着甚么特别的事，我实在想不起来。

白素道：“这个人降落之后，接触到的一个地球人，是一个二岁的孩子，这个孩子是一个智力低的笨孩子，三岁了，甚至还不会开口讲话。这个人用他自己的思想去影响这个笨孩子，结果使得这个三岁还不会讲话的笨孩子的智力，超越了地球上的所有人，这个笨孩子所知的知识，到现在为止，地球上的顶尖科学家，还在摸索之中。”

白素讲到这里，我已经忍不住大声叫了起来，我的声音，令得航机中的搭客，一起向我望来。

我不顾旁人诧异的眼光，仍然大声道：“那三岁还不会说话的笨孩子是……”

白素向我作了一个手势，阻止我说下去。而我也没有说出来的意思，



这个“笨孩子”，如果还活着，今年一百岁，九十七加三是一百，很容易计算，而这个“笨孩子”是谁，不用我说，也很容易知道，是不是？

（一九八六年按：这个“笨孩子”是谁？写“天书”的那一年，恰好是他的一百岁冥诞，他是爱因斯坦！）

## 后记

“天书”这个题材，由温乃坚先生提供。温乃坚先生原来的设想相当奇妙，设想一本有着十的一六次方字数的“天书”。在这部“天书”之中。有着地球上以前、现在、将来的人所做、所讲的一切，也有着宇宙万物的一切。这本来是一个十分玄妙的题材，在构思过程中，曾经想到过一个问题：这些资料是哪里来的呢？这部“天书”的内容，是由谁提供的呢？想来想去，想起了在“奇门”中不知自己从何而来的米伦太太，于是就成了如今这篇“天书”，距离温先生原来的设想相当远。

在“天书”中，特别强调一点，预知将来，不论是小至个人命连，或是大至世界前途，都没有甚么好处。写完之后，核对旧稿，才发现自己这个观点，早在以前所写的“丛林之神”一篇中彻底表现过。在“丛林之神”中，曾为了一个对一切事物有预知能力的人，他的生活，枯燥得就像是一份看过了千百遍的旧报纸一样，没有任何新鲜事物出现，自然，也了无人生乐趣。

人生最大的乐趣之一是有着不可测的将来，每一天，展示在人生前面，全不可测，如果全知道了，只怕没有甚么人可以活得下去，尤其是知道。而又无法改变，那更是乏味。

“天书”中也曾提及推算命运的方法之一：“八字”。事实上，根据“八字”，来推算一个人的命运，有其一定的准确性。很多人都知道，有一种根据“八字”，通过一种复杂的推算法来预算命运的方法，叫作“铁板神数”，这种方法推算一个人的过去经历，百分之百准确，甚至可以肯定地指出一个人一生之中，对之影响最大的许多人的姓氏，而这个姓氏。有时极其冷僻。“铁板神数”所依据的，是一部宋朝邵康节先生留下来的著作，几乎所有人的生命运遭遇，全在这部书中。在“天书”中，已有强烈暗示，这部书，自然也是从“那个地球”来的一个人留下来的，一切事。全在那个地球上发生过，自然也会在我们这里发生。

这算是甚么？提倡“宿命”？不论任何人如何想。命运实在太奇妙，奇妙到了有时叫人无法不相信早有定数，无法改变。

（一九八六年按：作者被“铁板神数”批算的经过和“命书”，刊载在题为“灵界”一书中，有兴趣，不妨参考一下。）

（全文完）

